

烽火

第 9 期

《战壕记》与米军／伍良之

作家作品真情录
／杰伦

被遗忘的年代／丁云

现实主义的当代命运／中国·陈望衡

天定河

流出一身新姿的古水道／驼铃

ISSN 1511-6050



9 771511 605008

KDN: PP10618/11/2003

2003 年 03 月出版



与新加坡热带文学艺术俱乐部作家朋友欢聚。

前排左起：陈川波（热带文学艺术俱乐部会长）、甄供（新纪元学院学术研究中心研究员、《烟火》主编）、伍良之夫人、伍良之（《烟火》社长）、柳舜；
后排左起：谢声远（热带文学艺术俱乐部副会长）、网雷、杰伦（《烟火》编委）、美华、林臻、丁云（《烟火》特约撰稿人）。



◀与方修先生（中坐者）合照。
左起：伍良之、杰伦、甄供及丁云。

方修专访·新马作家欢聚



2002年12月9日，方修先生在家接受甄供的专访，谈马来西亚华教运动领导人、已故林晃晃先生四十年事文学活动的事迹。左下为方修娓娓道来，并佐以手的谈话神情；他的右手因跌倒致伤，至今尚未复原。图是访谈进行时的一个镜头，左边是方修先生。（伍之摄）

刊名题字：沈保耀
《烽火文学季刊》
KDN: PP10618/11/2003

◆
社长
伍良之

◆
出版
SEMARAK PUBLISHING
5, Lorong Ramah
Happy Garden
58200 Kuala Lumpur.

◆
顾问
方北方、方修、吴岸

◆
主编
甄供

◆
编委
杰伦、唐珉、春山

◆
发行主任
春山

◆
封面、内页设计
叶玉佩

◆
承印
Percetakan Tatt Sdn. Bhd.
(270731-D)

2-3, Jalan 3/32A Kepong
52000 Kuala Lumpur.

◆
定价
RM6.00
支票请写
Semarak Publishing
或《烽火》

目 录

作家作品漫笔

- 4 《战癌记》与米军 / 伍良之
7 作家作品真情录——柏莎戈 / 杰伦



小说 / 翻译小说

- 10 被遗忘的年代 / 丁云
21 还他一个公道 / 唐珉
28 牛 / 阿迪雅作·亚金译



2002 年南大微型小说赛优胜奖作品选刊

- 31 偷葬礼的男孩 第一名·李成友
33 衣 第二名·宋飞龙
35 信纸情人 第三名·罗志强

文艺理论探索

- 37 现实主义的当代命运 / 中国·陈望衡

散文 / 游记

- 44 天定河
——流出一身新姿的古水道 / 驼铃
48 卡新诺给我的灵感 / 易冠
50 严冬园里的水梅 / 新加坡·风沙雁
51 文化人·社会·个人情怀 / 陈蝶
54 方修与民声报 / 小凌
56 登泰山而小天下? / 看看

诗歌

- 57 读《师生情》 / 杰伦
58 田舟诗四首
59 火焰 (外二首) / 王涛
60 梦 (外一首) / 秋山
61 情牵 / 孟沙



- 61 急速时代 / 新加坡·凌江月
- 62 花香萦绕身边不散 / 草风
——观赏花圣郑少如画家之花画后
- 62 壬午新春愿景 / 颜龙章
- 62 壬午岁暮感怀 / 刘发振
- 63 联花集 / 春山
- 65 “越境打恐” / 葛沙林

华教人物素描

- 66 他有一颗虔诚的心 / 甄供
——陈玉康素描



序与跋

- 68 为世界华文文学奉献一束鲜花 / 叶新田
——《古远清自选集》序
- 70 《驿旅萍踪》后记 / 莫顺生(潇枫)

小荷才露

檳城檳華女子獨中作文賽優勝作品特輯

- | | |
|------------|-----------------|
| 72 树 | 高中组第一名·傅婷婷 |
| 73 身为独中生 | 高中组第二名·林志真 |
| 74 寄不出的心声 | 高中组第三名·刘洵凌 |
| 75 寄不出的心声 | 高中组安慰奖·萧爱琳 |
| 76 树 | 高中组安慰奖·陈洁玲 |
| 77 树 | 高中组安慰奖·梁洁盈 |
| 78 海鸥 | 波德申高级中学·李佳倚 |
| 79 一切从电脑开始 | 沙巴巴华中学·灵子 |
| 79 喻生活 | 森美兰丹拉美那 C 村·郑康云 |

新书简介

- 55 方修著《英灵集》
- 71 秋山诗集《海浪的掌声》
- 69 《燭火》文学季刊各版收费细则
- 64 稿约
- 80 编辑后记



·伍良之·

《战癌记》

与米军

日本友人给我寄来一本林紫与吴敬亮合著的《战癌记》(与鼻咽癌斗争的人)。林紫就是归侨作家米军,也是我不远千里请日本友人复印《热带诗抄》的作者。读过也是归侨作家杨越的序文,我才知道米军先生在七十年代曾患上鼻咽癌,这本书就是他打败鼻咽癌后,与吴敬亮医生合著的科学小说。这是一本“以普及某一科学技术知识为目的,运用以艺术形象反映生活的文学手段,通过生动的故事情节和人物形象,做到寓理于情,引人入胜,使人们从阅读中既获得科学的常识,又受到美学的教育”的科学小说。如杨越先生所说:“作为读者,我从小说中不但获得了形象化的与鼻咽癌斗争的丰富知识,而且受到了艺术形象的感染,得到点滴教育!”

《战癌记》是米军先生患病,战胜病魔的现身说法。这本书有一个感人的故事,作者在故事里塑造了老韩、丘医生、田婉玲、沈思聪等几个有血有肉的人物,同时以深入浅出的笔法描述有关病症的医学常识。好像有关“癌细胞”便是一个例子:“人体各组织、器官系统是由各类型的生理细胞构成的。在正常的情况下,细胞按照一定的方式和速度,有规律地进行新陈代谢,以维持身体的正常功能,这就是所谓吐故纳新。正常的细胞生长到一定程度就会自动停止繁殖,也就是说:细胞具有自动控制能力。但是,在某种不良因素(内因和外因)的影响下,正常的细胞会失去自我控制的能力,脱离正常的轨道,不受机体制约而无限的生长,这就是癌细胞的由来”。有关癌细胞和正常细胞在人体内的生死搏斗,作者用文学的手法有非常形象的描述。

本书对于鼻咽癌的症状有很详细的描述。确定是否患上鼻咽癌的诊断过程也颇费周章,要经过多次活检才会有结论。所以患病者先要有心理准备,在治疗问题上,一定要相信科学,千万不好急病乱投医,

相信江湖医生的胡言乱语。

至於在放射治疗期间出现的各种问题，本书有专篇论述。口干、乏力、恶心、厌食都是例常现象，服用一些养阴生津，清热解毒的中药，对病人都有好处，其外为了增强体魄，每日三餐尽量加饭，当任务来吃，作为治疗手段来吃。

有关镭疗的过程，“镭疗的考验”这一章里是这样的描述：只见他从托盘里检出两条小胶管，接着给胶管末端涂上石蜡油，然后从田婉玲的鼻孔轻轻插进去，慢慢推向鼻咽腔，经过口咽。一会儿，两条小胶管的一端就像两条小蚯蚓似的从田婉玲的口中钻了出来。……丘医生很快地将镭模上的两条引线 and 通过口腔的两条小胶管接上。……

鼻咽癌治疗后会“复发或转移”，本书也有专篇论述。“复发了，千万不能惊慌失措，有的可以再行第二次、第三次放疗，有的可采用中西综合治疗，有的还可以经中西综合治疗，再进行局部放疗，有的可以局部血管插管化疗……。”

生病了，病人本身才是

战癌记 (与鼻咽癌斗争的人)

林紫 吴敬亮

广东科技出版社

米军（林紫）与吴敬亮合著的 《战癌记》

自己的主要敌人；病者培养乐观的情绪，通过本身的体验，可能会摸索出一套强身健体的方法或途径。本书也举了一个实例。那个姓何的烧焊工人，在接受放射治疗后，身体反应的主要症状是：口干、头晕、间歇性耳鸣，有时痰中仍带血丝，并且容易感冒。后来因为连续两次复发和放疗，颞颌关节受影响，张口有些不自如。为了同疾病作斗争，他决心坚持体育锻炼。第一，天天早晨冲冷水浴，把自己泡在水里，从头到脚起劲地摩擦，冲它三十分钟才跳出来。第二，坚持天天跑步。至於张口困难，他就坚持天天早晨做张口运动一百次。这个两次病复发的何师傅，

在痊愈后，还是干回他的烧焊老本行！

这本书所叙述的病者、病例，显然都是林紫本身和他的病友活生生的实例。他们在与病魔抗争时，所体现的乐观、科学精神，再加上医生和中西医药的配合，便是他们能够战胜鼻咽癌的根本原因。这本书於1982年由广东科技出版社出版，对不幸患上鼻咽癌的病人是一个很好的病中指南。

我於1991年5月旅游中国时，在广州与米军先生匆匆一面，在灯光下，我发觉米军先生身体健朗，根本想不到二十年前曾与鼻咽癌搏斗的癌症病患者，二十年后还是铁铮铮的一条好汉。首先我向这位前辈道歉，他因为我那篇几年前在《香港文学》发表的《看〈热带诗抄〉日文本的联想》，而受到被我指责的一个出卖权益出卖朋友的人“为了发泄私愤竟翻‘旧账’并对整本《诗抄》任意横加指摘，有些地方所用字眼纯粹出之私怨报复的恶语！”只因为我在“联想”中说得书后的感触，而使米军先生也被骂，真是出乎我意料之外的惊奇！米军先生却安慰我说：“这种别有用心的发难，我只有鄙夷一笑置之。

你不必因我受‘牵连’而有所‘抱憾’！公道自在人心，是与非，善与丑，历史将会作出最公正的判决。”

有关米军先生在泰国马来亚的事迹，我便根据先生写的《回忆在泰马的日子》简述如下：

在大马吉打州居林出生。七岁回普宁家乡读书。19岁在桂林结识了几位老作家而走上了文学的道路。1945年在广东兴宁出版了一个中篇小说。曾在汕头《光明日报》担任副刊编辑。1946年和韩萌来到泰国。后来便回到居林埠的老家。在吴西伶主编的《新风》开始用米军这个笔名发表诗歌。跟着也在林健安主编的《晨星》发表小说。在胡愈之主编的《南侨日报》，米军发表了长诗《我从中国来》。同一年1946年与杨越在芙蓉中华中学教书。在芙蓉四个月，1947年到新加坡与许诺、张漠青重相聚。得到一位热心文化事业的药材店老板赞助下，米军、许诺和韩萌一同编辑出版《读书生活》月刊。1948年，他在新加坡武吉班让的大众学校教书和从事写作。对于他在新马时的创作活动，米军先生这样写道：“我们这些南来的作者，初期对当地社会的现实生活斗争还不熟悉，所写的

东西主要是服务于祖国的现实斗争，团结华侨中的爱国力量与祖国的斗争相呼应。但是，随着我们对当地生活的较广泛接触与感受，也就逐渐写出一些服务于当地现实斗争的作品。许诺、张漠青等创作的长篇朗诵诗《怒吼吧！新加坡》，马宁、杨越、杨嘉、杜运燮、韩萌、白寒、白塔、萧村等的杂文、散文与小说，我的诗歌《跳珑玲》、《不叫多隆》等就是属于这方面的作品。”米军先生的这段话，也使我联想到我们应如何看待“归侨作家”的问题。其实，林万菁先生在他的大著《中国作家在新加坡及其影响，1927年至1948年》便已写了一番很有见地的话：“1927—1948年是个动荡不安的历史阶段，尤其和平初期，客观形势出现急遽转变的可能性。在这里，我们必须思考的是：中国作家们在新加坡，是不是有尽到他们的历史任务？他们是站在怎样的利益前提下写作与生活？”

“如果中国作家象其他流亡的逃难民众一样，只是偏安一角，噤若寒蝉，则他们的存在于新加坡，是没有什么历史意义可言的。若无历史意义，则文学影响全然谈不上。就我们考察，他们决不如此。他们自成一群，

不仅关怀中国的抗战与内战，也关怀当地的民生。他们的作品，内容正是围绕有这样的主题。单看太平洋战争后新加坡沦陷前的短短两个月，他们落力工作，不辞劳苦，这点精神，岂不证明他们不忘自己历史任务？也因此，他们的文学活动，文学思想，也‘流行’了起来，发生催化作用。”

我不厌其烦把林万菁先生的话抄录下来，主要就是给那种一直还在非议“侨民作家”的人提神醒脑，免得浪费了因出卖权益出卖朋友而获得有稿必登的地盘里一直喋喋不休！误人益己！

米军先生於1949年下半年离开新加坡。

1995年花城出版社出版米军著：《跳珑玲恋歌》，内收作者历年所写诗歌、小说、电影文学剧本和回忆录。

1997年10月米军偕夫人重游故土马来西亚。

（编者按：有关米军的图片，刊于封三。）



杰伦

作家作品真情录

释题：

写文章真不是一件简单容易的事，至少对我来说是如此。想拟这样的一个题目，我就思考了半年之久，首先考虑要写谁，写什么及如何写法。

几个月前我告诉我的作家朋友伍良之和甄供，我打算录写一些不管是死去抑或存在着的作家和其作品的真情一面，他们当然赞同，但我还是不能肯定怎样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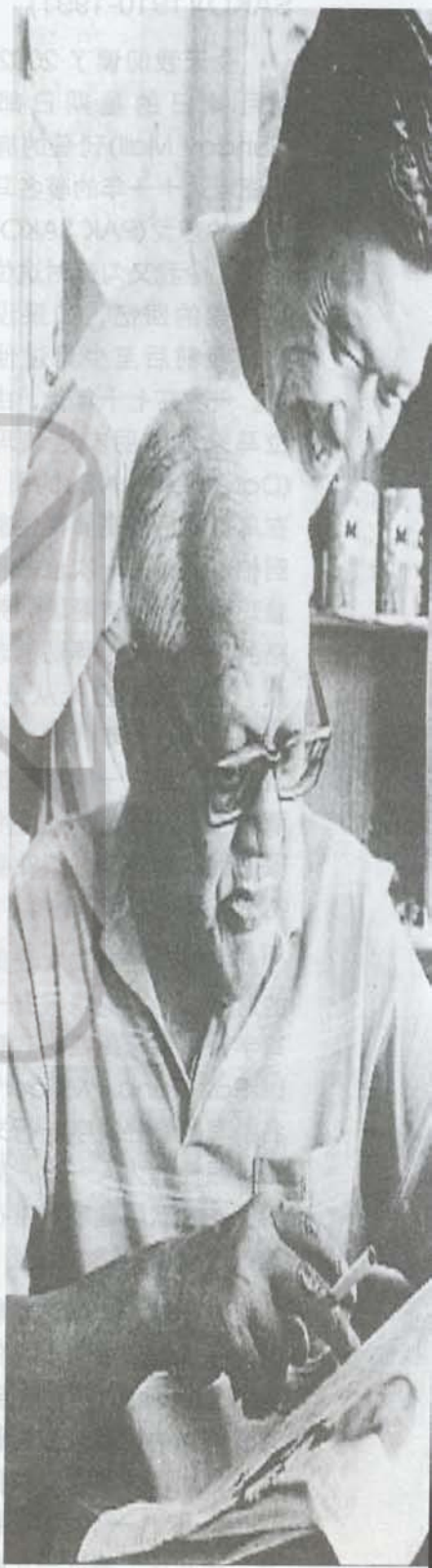
不久前，小说家丁云从新加坡到来都门一叙。我与他讨论了写作的困难（其实是眼高手低），要如何克服。记得他说了一些很有鼓励性的意见。其中他说，用你自己认为最舒适的方式去写，但必须动手写它。

直到最近，由于《方修研究论集》一书出版后的推介，过后在专栏作家杨白杨家夜叙，座中有诗人吴岸、王涛、田舟、作家丁云、驼铃、甄供、伍良之及王枝木等。大家以“共襄文事”的心愿来互相勉励去从事笔耕计划，其实那样的聚会和倾谈，对于计划写作是既温馨而又刺激的事。

听了驼铃正在努力长篇小说创作，而丁云在完成三部曲长篇小说后，目前在计划写一百篇，每篇约800字的微型小说，而且已经完成了过半，这种全力以赴的创作精神是令人感动的，特别是诗人吴岸，体魄精神俱佳，每日都写诗，“美哉，古晋”是他一系列诗歌创作表现的最佳写照。在这些人的面前，我为自己感到汗颜，我是不该过着没有写作计划的生活的。

六十多年来，看过的东西很多，而经历过的也不少。回到文艺的上头来，不论是作家或是作品，对我而言，最重要的是“真”，若是不真，何来“善”与“美”的境界。

因此在脑里计划要写的是真善美的东西，不管是作家或是作品，均没有阶级和种族的区分，只要作者认为一个作家和他的言行或作品有真情的一面，便是我书写的对象。因此不适合以评论的标准去看它，当然作者所拟的题目“真情录”，暗中也渴望读者不以一般的文艺流水账来看待，若然，则于心足矣！



第一篇：柏莎戈(PAK SAKO)(1910-1991)

今天我阅读了2002年8月4日的星期日邮报(Sunday Mail)刊登的有关已逝世达十一年的著名马来作家柏莎戈(PAK SAKO)的简报,令我勾起对这位平民作家的回忆,如果没记错,我前后至少见过他两次。一次在七十年代,由一位马来作家朋友达赖玛拉(Daramalah N.S.)的引介,在乌鲁冷岳的高脚楼住家见到柏莎戈;另一次也是和达赖玛拉一起到吉隆坡陈秀莲路的马来前锋报拜访他老人家,正确日期已无从记忆,应该是在八十年代初,记得当时我们三人一同在报馆前面的一个马来熟食摊用午餐。他衣著简单,谈吐幽默机智,和10年前一样。

柏莎戈在第二次我见他的时候,他在前锋报有一张写字台,每逢周四必刊登他以Pak Pandir Moden笔名撰写的专栏文字,行文风格也跟他的为人一样,简单明了,幽默风趣嘲讽常在字里行间浮现。

在那当儿,作协理事同时也是南洋商报副刊主任的柯金德,他主编《商余》,并获得他的同意,我将柏老的专栏翻译成华文,在商余刊出。取凡一伦为笔名的我,一共译了将近一年柏老

的专栏文字,对了,栏名叫“十字街头”(Di Simpang Jalan)。后来因为政事繁忙或是别的缘故,我找到一位叫陈璇璇的高明继续翻译“十字街头”的专栏文章。

多少有点感到遗憾的是,经过多次搬家,有关的译文剪贴都丢失了,就连一些文艺习作也一篇不存。在写这文稿时,我联络上陈璇璇,告之我的用意,岂知他“天啊天啊”的喊了几次,同我一样都遗失了。要不然,一定可以找出一两篇柏老的专栏文字,一窥他的情真意切。

我没考查过原名为依莎默哈末(Ishak Muhammad)的Pak Sako一生用过多少个笔名,个人以为Pak Pandir Moden(现代笨伯)取得最好,也最能够代表他的性格,即是真情的一面。

倘若他不是现代笨伯,以他的学历,经验和学识,他早已做了高高在上的大人物。根据《星期日邮报》的资料显示,依莎默哈末于1931年就担任上彭亨州文冬县副县长,1932年任吉隆坡法庭三等推事。1948年成为马来国民党(Malay Nationalist Party)主席,1957年在他的领导下,他与人民党的领袖阿末布斯达曼(Ahmad Boestam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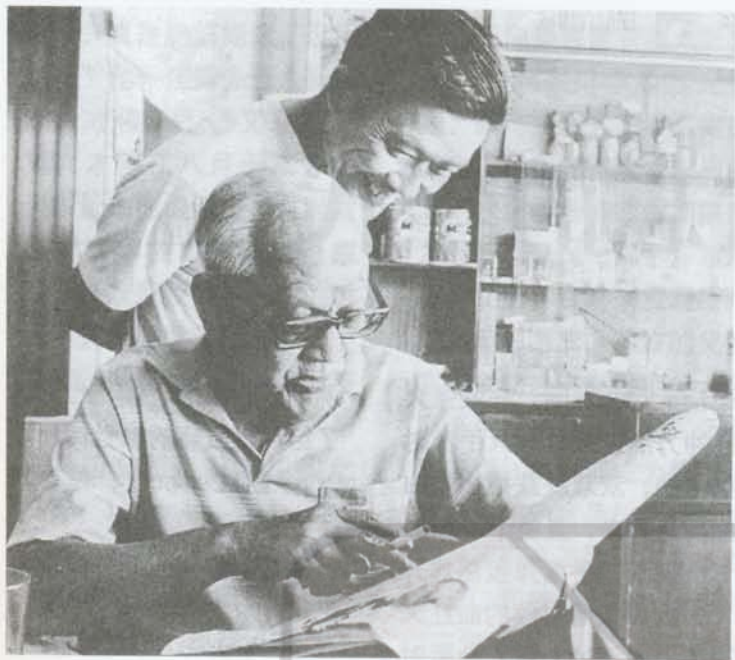
成立了社会主义阵线(Socialist Front),也即是劳工党与人民党的结盟。他为了政治曾两度被捕,一次是反英,另一次是马印对抗,因支持印尼行动而被扣留。

但他最后是选择做个平民,不用汽车,来去只乘巴士和的士,自甘淡泊,故后人称之为“平民作家”,他于1976年5月29日获马来西亚文学先驱作家奖。柏老的著作有1937年出版的小说《大汉山公主》(Puteri Gunong Tahan),《走向哥打巴鲁的道路》(Jalan Ke Kota Bahru)以及许多的短篇小说、班顿、散文及专栏文章。

要知道“现代笨伯”或“柏莎戈”的创作取向与态度,我只摘录其时(1973年7月25日)刊登于《马来西亚星期日》属于马来青年作家的达赖玛拉N.S.首次访问柏莎戈所作的谈话,便可见一斑:

“柏莎戈要了一杯Kopi O,然后开口说:我没有参与政治,但我喜欢政治就好像喜欢文学一样。

“进入文学的问题时柏莎戈这么说:其实青年作者有很多题材可以写,就得看各自如何的去发掘题材(新颖而吸引人的)……他接下去又说:各种各样的社会问题



柏莎戈在乌鲁冷岳咖啡店留影

必须调查至深入了解，千祈不可任凭想象而下笔……

“提及身处的社会他说：我们的社会其实是有阶级及身份的区别的，一天我搭上一辆的士，的士司机脸上表情不怎样友善，因此我对他说，身为的士司机必须时常对搭客脸露笑容，孰知他一意不理不睬。直到柏莎戈告诉的士佬说他出身自贫寒家庭，是劳工阶级，的士司机始改变态度。”

柏莎戈对青年作家的忠言，要深入社会，了解社会的本质，也反映了他身为作家，关心社会，理解社会及甚至于参与社会，是文学创作不可或缺的条件或基础。

柏莎戈终于在1991年11月7日走完了他自甘淡泊、自愿平凡的一生。他致力于文学写作的贡献是受到

社会所肯定的，而他的成就也比在政治上的成就来得大，他是个可爱的“现代笨伯”。

而在这里我也顺带一谈马来作家达赖玛拉这个人，其实他也是一个讲信用守原则的“现代笨伯”。

他离开理大之后，进入报界服务，后来成为职业作家，全靠写稿为生。就是当他成为火箭党副秘书长时，他依然是撰稿为生。他于1999年11月间与行动党领导层发生严重歧见时，一些人都把他看成坏人，是“政治叛徒”，但三年后的今天他仍然是个穷作家，继续依赖写作为生。他不是贪图富贵、出卖良知的读书人，是个硬骨头的“现代笨伯”。他最近出版的文集：《马来反对派》（Antagonis

Melayu)一书，1999年大选时出现在电视台的前因后果，其中所言，绝大部分可称得上是“情真意切”的事实。

然而我自己呢，老实说也是一个“现代笨伯”。当然有人指指点点，做了“政治叛徒”，一定也是盆满钵满了，这真是天才晓得的事，像这样的篇章，没有理由自己写自己吧，就说了这么几句，也是由于提到死了11年的“现代笨伯”柏莎戈或依莎默哈末而引起的。

说到讲真话，必然想到巴金先生，他说讲真话是需要付出代价的。柏莎戈就是其中的一个。

（完稿于2002年11月9日）
（编者按：尚有柏莎戈的照片，刊于封三。）

被遗忘的年代

火光闪耀，时泯时灭。

枪声卜卜，震破耳膜！

他跟随着队友们匍匐在潮湿的壕沟里，费力睁开双眼，搜索着敌人的踪迹。但额头的汗水混合着血丝往下淌，粘蒙住了他的视线！这一刻，梦魇是血红色的。划破夜空的炮火仍旧闪闪烁烁……他有点昏昏眩眩，无意识地握紧枪杆，踉踉跄跄地节节败退，他腾地被绊倒在壕沟里，触摸到的赫然是队友僵硬了的、断肢残缺、血淋淋的尸体。他惊悸地爬出壕沟，奔跑，不顾一切，慌不择路的奔跑……奔跑，像一匹受伤的野马冲过纵横交错的密林，所到之处，树枝折断、拗弯、弹开……他居然闯出一条生路？

忽地，眼前竟是断崖！

前无去路……

梦魇的血粘蒙住他的眼睛。在呼吸将停顿，生命濒临终结的刹那间，一枚手榴弹以弧形慢动作抛掷落在他面前！他骇然张大口，无声地呐喊。僵硬的四肢，绷紧的神经，再也不能动弹丝

毫！千钧一发间，一股强大的冲力涌过来，一只手及时扯住他，双双跌跌撞撞朝山崖翻滚下去，直坠下去！

瞬间，手榴弹轰然炸开了，灼热像熔岩般的血红火球袭击向他的双目。他暂时盲了过去。然后，他感到两个紧搂成一体的身躯，翻翻滚滚，天旋地转地压过野草坡，荆棘丛，磨擦过嶙峋的山石，向下直坠去，坠去……搂着他的那躯体柔软、温热，像棉絮，如云朵……噢，他怎么从来没有觉察？她居然已经变幻为实实在在的成熟女人了！……怀中的女人紧贴着他，一起感受彼此的呼吸、颤抖、恐惧与慌乱。他仿佛融进她的生命，她也融进他的。

山崖顶的火光仍在闪烁，枪声嘈嚣。

天地在旋转。荆棘丛，嶙峋的山石、黑压压的树林瞬间远去了。她年轻、素净、稚气未脱的脸，像雏菊般绽开了，就在眼前！顿使他浑忘了那场可怕、惨绝人寰的战斗，浑忘了壕沟里血

淋淋、断裂的尸体，也浑忘了给荆棘戮痛的感觉！

“秋红……秋红，是你救了我？”

“阿康……阿康……你没事吧？”

☆☆☆☆

康伯突然震醒过来！大汗淋漓的摔跌在床下。他怔忡地、颓唐地慢慢爬起来，抚着摔痛的老骨头。无数的无数次了……重复又重复的恶梦，重复又重复的暗夜惊栗。恰像魅影一般，挥之不去，摆之脱，注定要缠缠绵绵着他老迈、衰弱、黯哑的生命了。

他爬起来，倒了杯开水喝。

阳光温熙，从十楼组屋窗口照进来。窗前那株瓦盆里的仙人掌，沐浴着早晨的阳光。他抬起头，望见挂在墙上的日历，有些困惑，有些恍惚地喃喃自语：“喔……今天，是初一吗？怎么……中秋节不是快到了吗？还初一？喔喔……准是又忘了撕日

历了，真是脑筋糊涂，没用了……”他一连撕去五六张日历，才停下手，又屈指算算，才停在八月十二那一天。近来他很渴睡，有时候午觉到半夜才浑浑噩噩醒来。凌晨那段该入好梦的时刻，偏偏又辗转反侧。日子委实过得晨昏颠倒、飘浮不实，思绪也常常摆荡在今与昔、苦与愁、梦与现实之间。

他站在窗口外望，视线处刚好是“河水山民众联络所”橙黄色的建筑。国旗在风中飘扬，总算把他从浑浑噩噩中拉回现实。

康伯算是河水山人。1961年的大火灾，千百间木屋狂烧之前，他便已在这儿落户了。火灾后，在政府的重建计划下，他得以分配到这间两房式组屋栖身，一恍惚地，又几十年光阴了。也许是天生贱骨头吧？他常常缅怀住在简陋亚答屋的岁月。木屋虽然狭窄、阴暗、杂乱，常常闹小偷；邻居饲养的猪只，没人饲养的野狗，就在外头闲荡。但比起十几层楼高的组屋，他还是喜欢紧贴着泥土而活——有种踏实，脚踩着地的稳当感觉！

“飘浮”不实，毋宁他们那一辈乘着“猪仔船”南来的华人最不喜欢，最抗拒的感觉。

阿康是福建安溪人。年幼时就躺在母亲的肚兜包里，飘洋过海，随父亲南渡而来。他们一家三口在石叻坡河水山坟地旁搭起简陋的木屋，栖息过一阵子。尔后辗转北上，在马来亚霹雳州的美罗埠落脚。阿康的父亲在一家饼店当制饼师父，他父亲所发明的马蹄酥、还有鸡仔饼，后来都成为美罗埠闻名遐迩的食品！

阿康在美罗埠渡过他的童年，和成长岁月。一直到“三年零八个月”抗日战争的来临。马来亚沦陷那一年，他才十六岁。父亲在鬼子还没打来之时，就未雨绸缪，带着一批美罗区的村民，撤退到山区，集体劳作，砍伐树木，建立家园。犁耕山地，辟成良田。在山野间自耕自足，以期能捱过战祸的黑暗日子。

但尽管栖身山区，却不断从城市里传来令人惴惴不安的消息。一下子听说蝗军在霹雳州仕林河与英军展开激战一昼夜，英军伤亡惨重。一下子听说蝗军挥军南下，势如破竹，已打到新山，眼看将要攻入星洲，转眼消息传来，星洲也沦陷了……闻说蝗军所到之处，如蝗虫祸害，虐杀平民、奸污妇女、烧毁房子。蝗军所到之处，血流成河！

众多热血青年，毅然投

身加入“马来亚人民抗日军”与蝗军展开浴血战斗！但阿康和家人依然躲在偏远的山区，自耕自足，与世无争，宛如蜗牛躲进自己的壳，避看世事！避看惨绝人寰的一场不义战争。

随着更多不利消息传入山区。

阿康毅然瞒住父亲，悄悄地漏夜离开他的蜗牛壳，投奔了抗日游击队……

当时武器弹药匮乏，抗日军的策略是尽量避免与日军正面冲突，以免作无谓的牺牲。阿康与队友的大部分任务，只是潜行到森林边缘，把抗日军的补给、药品、武器等转运上山。那段艰辛的日子，好几次在死亡边缘兜兜转转，能活着，等待和平的日子到来，已属奇迹。然而，尽管拾回一条命，却得在平淡、沉黯、疲惫、无声无臭的岁月中渡过漫长的50年了。

……

康伯今年73了，还有多少年可活？近来精神恍恍惚惚，往昔的一点一滴如褪色的照片，有时苦苦追忆，也攫不住一鳞半爪。医生诊断说他有老人痴呆症的症状！他再不好好把握转动的思维，抓紧一些生命中弥足珍贵的片断，可能就得在疗养院阴阴暗暗的角落渡过余生。而那一刻，他恐怕连

自己姓什么？名什么？曾经荣耀过什么？轰轰烈烈过什么…？也不复记忆了。

可悲乎？他从辗转飘浮的回忆中醒过来。忽然嗅到屋里似有阵阵恶臭飘来！他感到奇怪，在房间、厨房、厅里翻箱倒柜寻找一轮，又打开久未清理的雪柜，也找不到臭味的来源。重新回厅里，团团转一轮，才发现那包吊挂门旁，忘了放进冰箱的甘梦鱼。大概挂了几天了吧？恶臭扑鼻！

“我…我是怎么啦？”他颓然地顿坐破沙发上。“我真的…真的痴呆了？怎么…怎么连自己买的鱼，也忘了煮？留着发臭…我…我的脑袋真的那么不中用了吗？”

此刻，门外传来拍门声…

康伯想起身开门，却双脚一阵麻痹，跌坐回沙发上。

门外围聚的警察和邻居们正交头接耳，议论纷纷。

“康伯整整两个礼拜没出门了，会不会…出事了？”

“他平时就很少出门的，不会吧…”

“最近他人越来越怪了，碰到我们，也不讲话，也常常忘了谁是谁，把楼下鸡蛋嫂误认作猪肉王的老婆了！去杂货店买香烟，也忘了付钱…唉，医生说哪个…老人痴呆症，大概就是这样的

吧？”

拍门声继续…康伯抖抖震震，搓摸着双脚。

警察在敲门，邻居继续议论。

“他一个人住？没有亲人照顾吗？”

“不清楚哦…，听说他有个儿子是当医生的，不过好象…很久没来探望他了。唉，养儿不孝，最可怜了。我看啊，他身子不好，迟早出事！这么臭…会不会是…死在家里？没人发现？”

“你别乌鸦嘴，乱乱讲…”

“什么乱乱讲？报纸昨天才卖，什么…裕廊独居老人，无依无靠，死在组屋里一个礼拜，发出臭味，才被邻居发现。”

康伯仍然在搓摸脚的关节处，勉强站了起来…还没来得及去开门，已传来剧烈的撞门声！撞得屋子也在震动。

“喂…喂喂…你们在干什么？”

康伯抖抖震震，还没走到大门口，门就被撞开了！警员率先冲进来。跟随在后的是看热闹的邻居们。

“你们…你们干什么嘛？”康伯手足无措瞪住那些人。

“老伯，你没事吧？…”警察松口气。“邻居嗅到阵阵臭味，所以报警…是不是

你家里死了东西？”

康伯啼笑皆非：“是死鱼呀，我正准备拿去丢呢！”

☆☆☆☆

记忆总是翻开最美、最刻骨铭心的那一页…

她屹立岩石上，像迎风招扬的白杨树。但眼波却是温熙、柔和、缓缓地，像潺潺的溪涧流水。像浮动的波光。她正对着队友们，热情、激昂地朗诵着“革命之歌”：

“倘若，我们不能如山一样地镇守，就得像云一般去流浪…

像非洲的土人，被赶上奴隶的船舶，从此失去了自己的土地，没有了故乡…”

她似多变的精灵，似稚气未脱的女孩在溪水中浣足，踢荡起水花…有时，她奔跑如羚羊，有时，她放歌如黄莺。她的歌声驱除队友们心中的疲劳、孤寂、惶惑。每一次运输的艰苦跋涉，每一次疑敌人来袭，草木皆兵的惊恐，都被她朗诵的诗歌，或激励人心小故事，抚慰得平静。一颗颗年轻的心灵，在温柔的抚慰中又精神奕奕起来！抗敌的勇气又沸腾起来。

他往往在她的朗诵中迷失。迷失于她温柔、灵慧、清澈的眼眸中…每每在森林

中迷路、捱饿、负伤、惊惶，只要脑海浮起她的容颜，便犹如得到支撑的无尽力量。

滂沱大雨初歇的午前……山林依然笼罩着阴霾与湿气，径上遍布泥泞。他们的运输队，颠颠簸簸的，攀过山壁，越过水涯，爬过壕沟，马不停蹄的，终于来到一处清澈见底的水潭前歇脚。山谷的阴霾雾气散去了，逗留在树叶尖的颤动的雨珠终于滑落尘泥。

队友们个个精疲力尽，好不容易可歇下来喘口气，都迫不及待除下鞋袜，用刀子把爬进裤管依附在皮肤上的水蛭一只一只狠狠刮掉！流了一滩血，也顾不得疼痛，纷纷跃下水潭，互相嬉戏，畅泳起来。

只见她没有下水，站在水潭边，脱下军帽，竟然抖落一头长发！她弯下身子，会把沾满泥泞的脸埋入水中，吞咽了几口清凉山水，便抬起头！清涤后的脸，清纯、美丽如悬挂在叶尖的水珠儿、像野地里雨后的水仙，出尘、高雅、晶莹剔透。

他屏息、不知所措地瞪住她，他仿佛痴呆了，浑忘周围一切的一切……他终于认出她了，小秋？小秋？真的是秋红？多少年了？多少岁月？多少晨昏？自从她举家

搬迁去文冬岭之后，一恍惚的，多少年了？他绝没想到，多年后的重逢，竟然是在如此境地里？她是何时加入游击部队的？她的家人呢？……他平时穿着厚厚的军服，戴着军帽，蓬头垢面，像个野男孩，他居然没认出她？

“小秋，小秋……秋红？”

她僵在水潭边，困惑、茫然地瞪住他半晌。她试图探索、审视清楚那一张黧黑、刚毅、憨厚，被风霜磨砺得早熟，似亲切又陌生的脸。终于，从他眉梢那一道小疤痕，她找到线索！她难以置信地绽开一个惊喜、腼腆的笑容。

“是你？……阿康，真的是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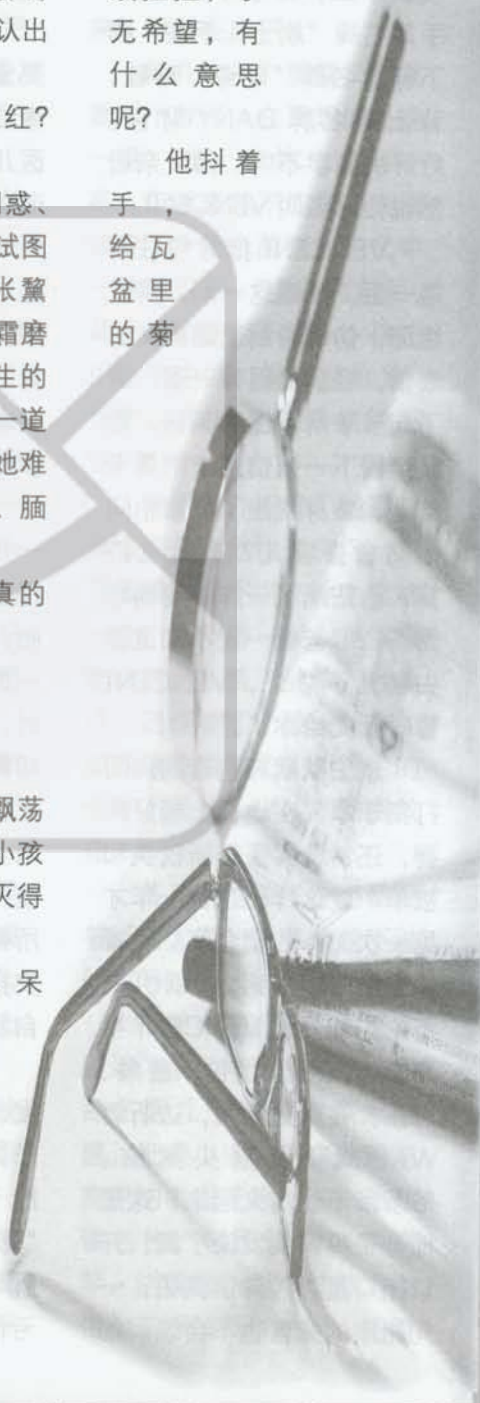
☆☆☆☆

记忆中的画面恰像飘荡在空中的泡泡，被顽皮小孩的手指轻轻一戳，就破灭得无影无踪了。

康伯靠在老人椅上，呆呆望着窗前那盆白菊花。他疲惫、沮丧地深深叹口气。趁着头脑还没生锈，没停顿，还能攫住一些可以令人低徊、缠绵、美好的回忆吧？他深切知道，渐渐钝化、

衰退的脑袋，将让一些弥足珍贵的回忆，像沙漏中的沙，一点一点流漏去尽了！他今年七十岁了，病魔缠身。活着，这么累，这么窝囊，这么跌撞撞，了无希望，有什么意思呢？

他抖着手，给瓦盆里的菊



花浇水，浇得水溅满地。

他又撕去了一张日历，默默数着又消耗掉的一天。

冷不防，有人闯进他孤寂的生活！…那是他唯一的孙子康小强，十六岁，在名校读中三，染了个黄头发！手戴名牌“刷士”手表，脚下穿着名牌“呐奇”球鞋，背上名牌 DANY 背包。好好的名字不叫，他父亲居然说他洋名叫 VENCENT。

VENCENT 把背包往角落一丢，瞄瞄这一间二房式组屋，仿佛看到邋遢狗窝的表情，轻藐的眼神一溜，讲了句爷爷听不懂的英语。他父亲留下一张信用卡附属卡给他，转身就走了。康伯问他将会去哪儿？有什么打算？他茫然了一阵，喃喃地回答：“爸爸…我不知道要去哪儿…总之，VENCENT 暂时就交给你了。”

康伯默默将空着的房间打扫干净，在地板上铺好床褥，还特地买了套新枕头和被单。就这样让这位一年才见一次面孙儿栖身了。晚餐他煮了一锅白粥，问孙儿吃不吃？却发现 VENCENT 早已自己买了汉堡包、薯条、可乐，在房里大嚼，边听着 WALKMAN，摇头晃脑。爷爷禁不住恼火起来！这是他孙子吗？头发染了黄，开口闭口是洋腔洋调英语，一句祖宗的方言也不会说。他

爸爸是怎么搞的？娶的老婆是个学士，是个富家名媛，让孩子读名校，怎么会调教出这样的孩子来？难道他当了名医，诊所开了一间又一间，就只顾钻营？只顾攀上流社会？数典忘祖吗？

“要活得像个华人，就要堂堂正正挺起脊椎骨！”康伯不只一次教训过这个名医儿子。“你是医生，该知道 X 光扫描胎儿，最先照到的，显现的是什么呢？就是这个…脊椎骨呀！抗日时期，就是偏有一些失去脊椎骨的华人，当了汉奸，当了日本人的走狗，才会连累许多老百姓被无辜杀害呀！”

康伯对儿子这次的遭遇一知半解。只约略知道儿子那富家名媛太太怀了二胎，临产时，却因接生医生一时疏忽，难产而死。当时，身为妇产科名医的他，却偏偏身在印尼，正替一位大富豪的太太进行分娩手术。人生够讽刺吧？自此以后，他意志消沉。把私人诊所都关闭了，把 VENCENT 交托给爷爷照顾，便开始了自我放逐的流浪…

爷爷天天对着这个黄头发、喝可乐、洋腔洋调的孙子，简直越看越不顺眼，满肚子怨懑，趁机教训：“哼，真是报应，天作孽，犹可救，自作孽，不可活！亏你爸爸还是名医，他知道

什么是医德吗？什么是助贫扶弱吗？他娘的…问你爸爸，他有没有把医药费算便宜一点？有没有帮助过贫苦、无依无靠的人？叫他摸摸自己的良心…就不会搞到今天这个田地啊。”

VENCENT 冷睨爷爷一眼，懒得理睬，塞住耳机听歌。

“唉…想当年，我把加东那间小饼家给卖了，辛辛苦苦凑钱给他去英国读书，要是早知道他会变得这么冷酷无情，自私自利，倒不如让他自己去打拚，做牛做马的好。”

孙子摘下耳机，烦躁地喃了句英语粗话：“狗屎！”

“你…你在讲什么？讲什么？”爷爷被触怒了。“为什么开口闭口洋腔？妈的，别以为把头发染黄了，开口闭口洋腔，就会变成洋人？你有本事，就把皮肤染了，漂白了呀？妈的…哪，说回你爸爸，人家做医生，他也做医生，为什么他就偏偏做得一点也不像样？哦哦…你瞪什么眼？你不相信有助贫扶弱，施医赈济这回事吗？告诉你吧，在抗日时期，有太多这种活生生的例子。好象在怡保的卡笛卡索医生，和他的夫人，就是这种仁心仁术，舍己为人的！他们甚至不是华人，是

印籍混种人。你…你翻什么白眼？我讲的可都是事实，在抗战之前，他们两夫妇在怡保开诊所，就已经常常照顾劳苦大众，免费替他们看病。后来，日本鬼子打来了，他们到甲板新村开了另一间小诊所，许多在山区里打游击的队员中了疟疾，或受了伤，都偷偷跑到他那儿求医。他们两夫妇不但免费为游击队员医治，还守口如瓶，死都不向日军透露抗日分子的身份与行踪。”

VENCENT 越来越感到不耐烦了！这些古老十八代的故事，对他来说，太遥远了，跟他有什么切身关系呢？他只知道，妈妈难产死了，爸爸也背着行囊走了。他一点都不伤心，反而觉得轻松自在，无拘无束！何必要听这老头儿唠唠叨叨？算了吧！他迳自塞进耳机，听他的歌，喝他的可乐。

康伯却一提起往事，仿佛挑拨起尘埃似的。

“后来，日本鬼子留意到医生两夫妇，便把他们都抓起来！关在监牢里。卡素夫人受到严刑酷打，灌水，拔指甲，火烫！…残暴的，没天良的鬼子，还用棍子，狠狠打断她的脊椎骨，但是…她始终不吐出一个字！”他微微激动地哽咽着。“你看看…你自己看看，你爸爸，又是怎样的医生？有什

么资格把‘仁心仁术’、‘济世为怀’的牌匾挂在诊所里？名医？妇产科专家？哼，他自己老婆难产死了，他都不在身边，这…这难道不是报应吗？”

“够了！你…你别再骂我爸爸了！”VENCENT 把没喝完的可乐摔进垃圾桶，冲出门去。那晚，他半夜三点才回家。

“天呀，这…这是我的孙子吗？…”

☆☆☆☆

火光，枪声…

他踉踉跄跄地奔逃，突然被什么东西绊倒了！手一摸，赫然是队友僵硬的、血淋淋的尸体。他战栗着，狂叫着爬出壕沟，像匹野马冲出密林，穿过荆棘丛！慌不择路的狂奔…狂奔…

忽地，眼前是一处断崖！

前无去路…

此刻，手榴弹在眼前爆开了，火红的光芒四溅，袭向他的双目！千钧一发间，有只手紧扯住他，双双朝悬崖翻翻滚滚，直坠下去。

然后，他感到一阵昏眩…紧搂住他的躯体温热、柔软，似棉絮，像云朵。那…那居然是个成熟、实实在在的女体？她贴得那么近，那么紧，像溶进他的生命与呼

吸；他也似溶进她的，一起心跳，一起颤抖，一起感受恐惧与战栗…。

☆☆☆☆

康伯又再次从惊栗中醒来！摔跌在床下。

第几次了？重复又重复着那个梦境。白天想的是这一幕，晚上梦的也是同一幕。但越来越不连贯，支离破碎了。他企图攫住记忆中一些美好的、珍贵的东西，却发觉往往力不从心。往往抓在手里的，竟然是血腥、死亡、挣扎、和戮痛的感觉。

孙子 VENCENT 被震动声惊醒。他推开房门，望见爷爷孱弱不堪在地上痛吟一会，像梦游一般，复慢慢爬回床上，盖了被单，卷缩成一团睡着了。孙子困惑的望着这位似熟悉，又陌生的爷爷，呆站一会，才回房就寝。

爷孙俩的关系，仍然隔着江河大海，隔着跨越不过的岁月斑痕。

爷爷当然比谁都渴望多接近、多了解这位孙儿。但那名医儿子住在豪华大宅里，把康小强像养在玻璃温室里的名贵花卉品种！让他读名校，学西洋剑、学钢琴，讲英语；每年过节，才带他来探望爷爷一次，还是

路过！匆匆留下年货、补品就走了。小强都十六了，爷爷才见过他多少次面呢？十个手指都数得完吧？

康伯满腹牢骚，忍不住又对着 VENCENT 唠唠叨叨。

“唉…怎么会这样子的？十六岁了嘛，什么都不懂！吊儿郎当的…你知道我十六岁在干什么吗？我早已扛起枪，进芭里打日本鬼子了。哼，你们这一代的年轻人，太舒服了，懂得什么叫吃苦吗？懂得什么叫捱饿吗？懂得什么是三年零八个月吗？啃木薯的日子吗？…我看你呀，大概只懂得打电子游戏机，懂得去作游荡少年！你看看你，学人家染什么头发？奇怪，名校怎么允许你这样怪模怪样？”

VENCENT 通常都背过脸，不理爷爷的唠叨。

“哦哦，我真不明白，学校教你读什么书的？不教历史的吗？你真的不知道什么是‘三年零八个月’抗战？不知道新加坡是哪一年沦陷的吗？不知道什么是‘大检证’？什么是‘抵制日货’吗？”

VENCENT 索性把耳机塞进耳朵，怡然自得听他的西洋流行歌曲。

管他什么历史？管他什么抗日？什么‘大检证’？什么抵制日货？孙儿只知

道，他手上的 WALKMAN 就是日本产品！他还时常和一班同学结伙，到碧山“第八站”去吃日本铁板烧或寿司呢。

康伯的确对这个孙子也管不了那么多了。他患糖尿病，双脚浮肿，举步艰难，有时爬天桥过马路，也气喘吁吁。精神更恍恍惚惚，时而出现短暂失忆，出了门忘了归家的路！忘了自己家的门牌，忘了一些老朋友的名字——那种混沌沌沌，不知所措、窘迫的感觉，比较在黑森林里迷失更可怕，更惊悚百倍吧？

而 VENCENT 早出晚归，只把这儿当作“寄泊站”吧？累了，才回来睡。饿了，才回来吃饭。毫无留恋、毫无义务、毫无感觉…与爷爷之间，依然隔着江河大海，隔着星河般辽阔的距离。一直到有个炎热的下午，警员突然摸上门，说 VENCENT 在百货公司犯了偷窃，现在被扣留在警察局。

康伯持着手杖，随警员赶到警岗。却看到孙儿一脸瘀青，畏惧地蜷缩在椅凳上，身上的校服也皱成一团，钮扣被扯断了好几颗。正拉起衣角抹鼻翼的血污。

警长声色俱厉的似在审问康伯：“你是他爷爷？”

“是的…到底怎样？”

“那他的父亲呢？母亲呢？…为什么没好好管教他？你知道吗？偷窃是严重的罪行。何况他才十六岁！还是个中学生，就学坏，那还得了？为什么你们这些做家长的，就会给我们添麻烦！”

康伯一下子恼火起来，用手杖敲击桌子。

“你也知道他才十六岁？他杀人放火了吗？他反政府了吗？示威？引起骚乱了没？”

“他…他只不过偷了一双球鞋，有什么大不了的？谁少年时没有学过坏？捣捣蛋什么的…你们…你们怎么就把他打成这样了！”

“阿伯，我们没打他呀！”

“那…那他的伤，怎么来的？”

“呃…他偷了东西，保安人员发现，他想逃跑，跟他们打起架来。”

“哼，我才不相信呢！你…你以为还是殖民地时代吗？警察动不动就打人？干令娘，又不是捉私會党，捉歹仔！还是对付左派？…我讲得不对吗？你别欺负我老人家，我什么世面没见过？做人，要留一条路给人走，聚点德。”

“呃，阿伯…”

“对，我承认没好好管教儿子，儿子也没好好管教

孙子！才会搞到今天这地步。

“你…你们到底想怎样？捉他去坐牢吗？打鞭吗？他才十六岁啊，还要上学的呀。你们捉他关他，他回学校，怎么见人？令娘的，一双鞋子而已嘛，你…你们真的要捉，捉我好了，我代我孙子坐牢，行吧？”

“算了算了，阿伯，别再敲打桌子了。你把孙子带回家吧，以后好好管教他，别让他再偷窃了！”

康伯沉着脸，把小强带回组屋。

他东翻西找，挖出一瓶陈年跌打酒，帮孙子搓擦伤处。小强开始有些抗拒，但渐渐妥协了，驯服地接受爷爷的疗伤。忍住痛，咬住牙根，但始终不吭一声！爷爷看孙儿伤成这样，也不忍苛责。

两爷孙像在演‘默剧’，但隐约感到彼此之间的坚冰消融了。眼神有短暂的接触。那天晚上，他们破例同桌吃饭，也破例饭后同坐厅里，对着那架残旧黑白电视机，观看时事节目“南侨机工”。后来，爷爷忍不住问孙儿：

“爸爸留给你的钱，用光啦？”

孙儿闷声回答：“还有…”

“那…那你干嘛要去偷

东西呢？”

孙儿沉默一会，有些羞愧。

“好玩嘛…我跟那班同学比赛，看谁能够过关，不被捉到！那些百货公司的人也很讨厌…总是把我们当作贼一样，我们就故意偷给他看看…”

“比赛？好玩？人家把你当贼，你就做贼给他看看？真搞不懂你们这班年轻人，还有救药吗？还有前途吗？…如果你们生在战乱，一个搞不好，被日本鬼子捉去拷打、灌水、拔指甲、活埋，看你还好不好玩？”

孙儿感到受屈的，躲开去！

刚刚和爷爷拉近的距离，一下子又疏远了。

☆☆☆☆

梦魇依旧是血红色的，蒙黏住他的视线，思维…

他无从躲避！他一脚踩在地雷上，动也不敢动，冷汗涔涔而下。像是钉子一样，他僵硬的永永远远钉在原地！双脚渐渐麻木，失去了知觉。野芦苇在眼前飘扬，同伴们的脚步声都远去了，只留下他孤身一人，残酷地数看自己生命仅余的脉搏，等待那一声粉身碎骨的轰然爆炸！他想嘶喊，他想求救，但喉咙却被魔魅捏住

了，发不出丝毫声音！

唯一没离弃他的，是秋红。

她慌乱的蹲下身子，在他脚踩之处，用刀子小心翼翼挖开泥土…

终于，发现了那枚埋在土中的地雷！

但她一筹莫展，不知所措。

“怎么办呢？阿康…怎么办呢？”

“你走吧，秋红…不要理我死活了，你走吧，我们壮志未酬，日本鬼子还在我们的土地上烧杀，夺掠！多一个人活下来，就多一把枪杆，可以多杀几个敌人。秋红，走啊，快走啊…”

“阿康，我不走！”她的感情，像深埋了千秋万代的灼热熔岩，瞬间爆发了，喷溢出来，几乎把两个人淹没！她浑忘一切，紧紧搂抱着他，亢奋地呐喊：“阿康，没有你，我也不想活了…我要陪着你，让我们一起粉身碎骨吧！来世，再一起并肩作战，一起杀鬼子…”

“秋红…”

☆☆☆☆

康伯再次摔跌床下…

他掩着脸，无助、彷徨、凄凉地啜泣起来！他没有发觉，在黝暗的门缝外，

却有一双蕴着同情、怜悯的目光，悄悄窥探。

生活依旧要过…

痛苦却缠绵着他，无休无止。

康伯精神越来越差，有一回出门看医生，回程时竟然忘了自己的门牌，忘了住第几座组屋。德士把他送到河水山组屋区，他只能在小公园，儿童游乐场附近徘徊又徘徊…他感到恐慌、茫然、悲凉。犹如迷失在大森林，不知身在何处，而黑暗，像窒息的大网，当头罩下，他无处可逃，只能坐以待毙！直到深夜，孙儿始在小公园找到他。他恍如隔世，竟像小孩子一样，涕泪交零了。

“爷爷，你…你这是干嘛？”

“我…我忘了自己住那里呀！我真的老了，脑袋越来越不中用了…我…我活着还有什么意思呢？活着还有什么意思呢？”

隔天，孙儿制作了一张塑胶卡片，挂在爷爷胸前。上面写着他的姓名与地址。

“爷爷，以后你出门，万一又忘了地址，就叫一辆德士，把牌子上的地址给他看，他就会送你回来的。”

康伯默默让孙儿把牌子挂在胸前，眼眶含着泪水。

趁着精神好一些，康伯翻开了蒙尘的稿纸，试图把

流漏去的一点一滴记录下来！但手指竟不断颤抖，不听使唤。他悲哀、绝望地扔掉纸和笔。一整天就枯坐摇椅上，楞楞呆呆望着窗前那一株菊花…也不记得是否给菊花浇过水，枝叶发黄，像要枯萎下去。

他默默数着仅余的日子…

孙儿悄悄观察了爷爷好几天。终于用信用卡付款，买了一架小型录音机，和十几盒空带子给爷爷，鼓起勇气的提醒爷爷：“爷爷，你…你手不能写字，可以用口讲阿！把想讲的东西，都录下来。我…我试试看，能不能帮你整理出来。”

爷爷含着泪，望着孙子，生命力仿佛被唤起来了！心在勃动、在呐喊、在极力跟时间赛跑。他颤抖着，打开了录音机。

“我的祖籍是中国福建安溪仙宛。我父亲那一代是移民，乘坐‘大眼鸡’船，飘洋过海来到石叻坡的。后来才携着妻儿辗转北上，在霹雳州的美罗埠落脚。

“马来亚沦陷那一年，我才十六岁。父亲可能在家乡逃难惯了，养成明哲保身的个性。日军刚刚打到仕林河，乡民热血沸腾，纷纷要组织起来打日本鬼子！但他却带着我们逃避到爱大华山区，和一批乡民开芭种植木

薯、稻米等农作物，以期捱过三年零八个月的黑暗日子！…不久后，星洲也沦陷了，有一批抗日志士来到山区搞演出。我们这一些乡下青年，也不知天高地厚，毅然瞒着父母亲，在半夜里收拾包袱，悄悄入了芭，参加抗日游击队。

“开始，我们只负责运输队工作，把外边的粮食和药品秘密运入森林。当时‘马来亚人民抗日军’的大本营就在美罗山。山路崎岖，艰苦跋涉，又随时得提防受到搜山的日本兵攻击！我们都小心翼翼，不敢稍有松懈。平时一得空，便接受各种严苦的军训，比如开枪、搏击、用手榴弹等。虽然我们连靶子也瞄不准！却每个队员都热血沸腾，恨不得早日能扛起枪，参与战斗，杀鬼子。

“战争其实并非我们想象的那样…每次想起那一幕血淋淋的景象，便忍不住颤抖，想作呕！…那是鬼子屠村过后，我们刚好闯进去，扑鼻是焦臭、血腥的味道。房子烧光了，弃在水沟旁的，是脑袋被劈开两半的婴儿尸体。再过去，被烧得不辨人形几具焦尸趴在水井旁！再过去，是奄奄一息的女孩，下体流的血已干涸，赤裸裸躺在河边。河水是血红的…苍蝇嗡嗡乱飞，幸存

的瘦狗在如血的夕阳下鸣吠、呜咽。

“还有一次，想起来也不由战栗！有一次，队友阿目误吃了野果中毒，突然发狂的抓起枪乱开，打伤了好多人。他被制服后，捆绑在树上，两眼赤红，口吐白沫，像野兽一样，彻夜嚎叫！医生为他打了针，隔了两天也没好。大伙儿束手无策，终于眼巴巴看着他死去。阿目才十五岁，是个聪明、活泼的男孩，他爸爸是小学校长，老想培养他成材，如果他没死，将会是村里第一个到城市读大学的青年。

“秋红…哦，我几乎忘了提秋红！其实，我早就认识她了。那年她十四，我十二。一切都迷迷糊糊，浑浑噩噩的，像是初恋。她家就住在饼店后巷尽头，破漏、钉钉搭搭的木板屋，屋前种了些蔬菜，叶子枯黄！她父母早丧，跟年迈的外婆住在一起。可以想象她家境的穷困、窘迫，经常穿着补钉处处的校服上学去！脸色更苍白、孱弱，枯瘦的手臂，细得像竹竿一样。每次，她背着书包，腼腆垂着头上学去，经过饼家门口，我总是偷偷塞两个热烘烘的马蹄酥给她，也不让她有拒绝的机会，飞快跑开了。她总是给我一个感激、羞怯的微笑，

然後加快脚步，消失在巷尾处。

“我们在同一间学校读书，傍晚放学，便一起回家。一路上两人隔得远远的，羞怯、腼腆地，一句话也没交谈。但总是傻傻楞楞的互相溜望，窥探！在心灵上早已把彼此当作是最好的朋友。有时候镇上演酬神戏，我们刚巧遇上，便挨近坐一起观看大锣大鼓的闽南大戏。她挨得很近，身上传来淡淡的香皂味，使我昏迷了一阵！后来，她外婆身体越来越差，只好搬到文冬岭投靠她亲戚去了。这么一个纤细、柔弱、羞怯的女孩子，实在很难想象，几年后重逢，她竟然变成了英姿飒爽的游击队员。

“重逢后，我们仿佛有一个共同感觉，我们的命运又联系在一起了，而且永生永世都不再分开了…”

康伯的声音有些哽咽，越来越微弱。

他累了，他真的累了，检阅了几许坎坷的岁月，静静躺在老人椅上睡着了。

孙儿开始整理爷爷所录下的东西，听着录音带，仿佛时光倒流，带领他进入褪色、锈暗的画卷，进入莽莽危机四伏的大森林！小强重新再认识了这位孤僻、脾气古怪的爷爷。他作梦也没想到，原来爷爷竟是抗日英雄

呢！

他昔日有着辉煌的英勇事迹，为何晚年却活得那么孤寂、卑微呢？

是亲人，社会遗弃了他？

还是他疏离了社会与亲人？

小强按捺不住的，把爷爷录下的带子一个个播放来听。尽管爷爷讲述的东西显得零乱，支离破碎，有些部分，重复了几次他也不知道！以下是他最刻骨铭心的一段，就重复很多次：

“爱情，是应该建筑在两人有着共同理想基础上的！这是我从一本书上读到的句子。我跟秋红，自然是誓愿把日本侵略者赶出祖国家园。我们也誓愿，等战争平息后，便回到美罗埠，组织幸福家园。

“战争越来越吃紧…偏偏这时候，秋红怀了孕。我们都慌了手脚，山里医药、粮食都缺乏，更何况在行军时，常常艰苦跋涉，秋红如何受得了？终于捱到生下婴孩…在队长的命令下，我们忍着骨肉分离的痛苦，把孩子悄悄送到爱大华山区给父母照顾。秋红很坚强，我只能猎一些山鸡，炖药材给她补一补。满月过后，她身子孱弱，还是扛起枪，跟大伙儿一起出发！

“局势越来越吃紧…随

着林谋盛被日军逮捕，有情报传来，日军将大举攻山，围剿抗日游击队！我们一直以来的主要战略，本就循着十六字真言：敌进我退，敌驻我扰，敌疲我打，敌退我追！但是，那一次我们的运输小队，却因血气方刚，犯了个致命错误！

“我们本来的任务是运送一批补给回山里，但半途却闻枪声卜卜，硝烟四起！日军正大举攻山，围剿游击队。我们这批毛头小子，训练了这么久，自然渴望上战场，渴望杀敌，渴望真正和日本鬼子短兵相接！然而，我们到底经验不足，刚闯进去，就中了埋伏，我们边战边逃，躲入山沟！但是，蝗军排山倒海而来，包围了我们。要命的是，天色渐渐暗下来…身边躺着的是队友血淋淋的尸体，周遭火光闪闪，枪声此起彼伏。我和秋红不甘坐以待毙，趁黑夜来临那一刻，携手突围而去，逃到山崖，一枚手榴弹却落在我面前，爆炸开了…那…那真是一场噩梦。秋红及时拉住我，双双跃下山崖…天呀，那真的是一场噩梦啊…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老天爷不让我死呢？为什么要让我活下来呢？秋红…秋红…你去了，却留下我孤零零一个人，多活了大半个世纪，缠绵在病痛、思念、悔

恨之中！”

☆☆☆☆

…她屹立岩石上，像迎风的白杨树！她朗诵着‘革命之歌’！

“倘若，我们不能像山一样地镇守，就如云一般去流浪…”

…她抬起头来，抖落纷纷的水珠。清涤后的脸，清纯、美丽，她恰像挂在树叶尖的水珠儿，像野地里雨后的水仙，那么出尘、晶莹剔透！

……

她始终像天边的彩虹，消失了，消失了…

康伯录完了最后一卷带子，脸上挂着泪痕，躺在老人椅上，悄然而逝了。

☆☆☆☆

爷爷去世了，小强焦急地打了无数个电话，也找不到爸爸！他父亲究竟流落在何处呢？印度的贫民窟？尼泊尔的高山寺院？还是风沙滚滚的丝绸之路？小强忽然感到很怨恨父亲。父亲一直在埋怨命运作弄，自暴自弃，但比起爷爷的遭遇，他的伤痛，是那么地微不足道啊。他只是个逃避者，是个不敢面对责任的懦夫。

在彷徨失措时，小强没

去那豪门大宅找他外公。他强迫自己学会了坚强，把银行账户所有的钱提出来，找到几个“死党”帮忙，为爷爷办好丧事。遗体焚化后，他将爷爷的骨灰供奉在光明山的灵塔里。

小强记得，爷爷的遗体化为飞灰同一日，正巧是“抗日战争”胜利五十周年纪念日！

人们纷纷涌到“抗日死难纪念碑”前膜拜、凭吊。报章也出版了特辑，图文并茂，访问了多位白发苍苍的抗日英雄，及战争死难者的家属——但一切纪念活动，康伯都错过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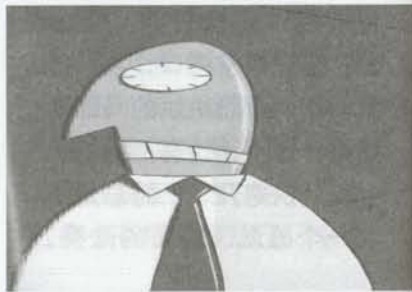
然而，在孙儿的心目中，爷爷才是真正的英雄！

丧事过后，小强回到学校上课。

他没再旷课、逃学、或到游乐场打电子游戏机。他变得乖驯下来。他悉心照顾爷爷留下的那盆菊花，每天把它搬到走廊上，沐浴阳光和雨露，晚上，又把它搬回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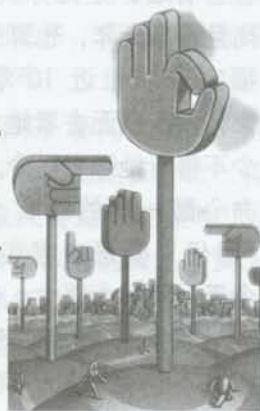
稿于新加坡 8-9-96

重修于新加坡 28-10-99



/ 唐珉

还他一个公道



不大出门的贺玉，6、7个月前，趁回7、8公里外自己在那儿长大的村子里的老家之便，去探望了一回住在村子西缘的伯母。其时，年逾80的老伯母已染恙，都不大下床了，惟神智清醒，记忆力出奇的好。

这老人，是他们贺家唯一还在世的长老。祖籍广东省惠州的贺家，贺玉那作为一名一贫如洗的佃农的祖父，当年从最穷、人口最少的一条村过番来，挣扎着过日子，总算幸运，讨了个由水客带过来的邻乡村女做老婆。生了贺玉伯父及父亲两兄弟，这祖父并不长寿。倒是那做祖母的，活到80余岁，两房人，孙辈也有十四五、五个。

贺玉命蹇，母亲早逝，而父亲虽说上了寿60，却已是大限。比父亲长两岁的伯父，也在3、4年后罹病逝世。两房人两个家庭，自

己的父母亲不在了，从高小到初中那段时期，爱骑脚车尽往村边绕着看山看水看树看花的贺玉，总也会荡到伯父家去。尽管自己的父母在时，两房人往来不见密切，失去了双亲，贺玉对伯父家竟有了一点点的眷恋。伯父伯母为人一般，也不见得对自己有多怜恤多爱惜，她骑着脚车望够了天看饱了云，满满摄收了一怀抱大自然的风光后，多半会有一股欲望想转到伯父家去。后来，伯父去世了，她也上了高中，内心世界也另有拓辟的空间，对伯母那一份微妙的感情，便也渐渐淡去。惟久久，久久一次去探看，温暖的感觉，依然在心头牵缠。一回头，竟已三、四十载，那个年少的自己！而今天，这伯母少说也八十四、五岁，还能活多久啊，贺玉这么想着，正准备收拾提袋出门去，电话嘟嘟响了起来。

“阿玉吗？伯母大概不行了，不去看看她？”

天呀，灵犀相通！贺玉听着自己老家兄长来的电话，几乎掩嘴失声叫起来。

整半年多来，自己兄弟姐妹碰了面，谁也没提及这老伯母的状况；今天突然心血来潮，要去看她，讯息便同时传了过来。心里头咚咚咚撞了几下，贺玉直觉事态的不寻常。

6、7个月前，去探望时，老人家已卧床，身体也明显的瘦弱下去。但精神却也还好，人不但不糊涂，记忆力更一如往昔，不见衰退。才坐下，老人家便这样且赞且叹：

“阿玉啊，贺家两房人，到了第二代，也没有人发达。听说你会‘作古仔’会写书，那就算你最本领，最‘架势’了。”

生了4男3女，长子也生了4女2男，余者自然也

各有各后，是儿孙满堂了，尚且得享天年，也算是个五福完人。但近 10 年 8 年来，贺玉偶而去看她，总也少不得听她那一番令人闻之亦心酸一阵的怨叹。“那‘慧仔’要是老老实实的，今天，不做大医生，也做了大‘状师’，又怎是连条尸都见不到呢？长子嫡孙啊，又那么乖巧听话，那么精刁伶俐，那么聪明，年年考第一……唉，我是死落黄泉，也合不上双眼……”而老伯母这些年来每回见了她说的这么一番话，贺玉听着，内心也总是愧疚不已。

大堂兄迁出祖屋，大概是在事故发生后不久。婆媳向来失和，为人耿直，甚有见地的大堂兄这举家一迁，孙去子离的老人家格外伤痛。

是 1973 年的吧，初级文凭试的成绩还未放榜，那个刚满 15 岁的孩子，一个早晨，被发现失了踪。贺玉记得，当年伯父逝世时，她和自己的兄弟姐妹，也前去“承孝”奠祭；手里拈住香枝绕棺跪拜，那孩子有一阵子就走在她前方。当她发现不小心将香火挨碰到那孩子后脑勺，惊叫了声抚着他刚剃了个陆军装的小头颅时，大约 8、9 岁的小毛头回过头来仰脸羞涩一笑，两颗澄明安静的眼珠子，幽闪着慧

黠清灵的光芒，还真令人侧目。

学业成绩年年名列前茅，个性温和稳重，又精灵又听话的少年失踪了。学校里找不到他。同学、亲戚家里找不到他。在这个家庭里，他就像一阵和沐的春风，殷殷送爽仅仅那么一阵，便倏的一卷而逝，从此消失无踪。

他到底去了哪儿啊，这么一个估量很有出息、这么一个令人喜爱的好孩子！他究竟到哪儿去了？伯母家上自伯母自己，下至 3 岁稚儿，每个人都说不知道。

那是一个时局动荡的年代，学潮、政治斗争等社会运动如火如荼的展开。这个有着摄人眼神，行举很不一般的少年，还会去哪里呀？亲戚朋友，由开初的满腹狐疑，到后来突然醒悟，乃至最后佯装不知，转眼间，便已经十数载。

“他进了山，人早两年便已经没有了。”

他进了山，还早已是公开的秘密。婚丧喜宴，偶而也有与堂兄夫妇碰头的机会，她从来没有问过这孩子的事情。她不敢问。苏联解体，东欧变天，世界冷战结束，时局随着时势日日在演变中。北部友邻友谊村的建立，和平谈判，八、九十年代之交，传媒广泛传达了这

样的讯息。一直以来，贺玉对这老伯母，都维持着年中一两回前去探看的习惯。那天是 90 年代的第二个中秋节，贺玉提了盒豆沙馅料的月饼去看老人。月圆人不圆，老人家接了月饼，有点没头没脑的，突然对贺玉说了这么一句话。

贺玉乍听，一时也无言以对，只有伸过手去，抓住老人如小孩般柔软的双掌，轻轻揉了起来。

“人进山他进山。今天，人家老老少少都出来了，有的还风光的很哩，他却不但名声不闻，连尸骨也无存。”

老人家已经很老迈了，干瘪的眼角，溢出两滴泪水，看在贺玉眼里，多少的记忆和怀念，多少的不甘，充盈其间。

老人虽老，却一点也不糊涂，记忆清晰，其时敢情是想起了数年前的一句问话。今天，整个世界都已变了，一切已一了百了，算是时机已到，遂给了她一个迟来的答案。

贺玉记得当年自己是避了众人耳目，悄悄这样问老人家的：“阿娘，这许多年来，XX 一直都没有消息吗？他到底去了哪里？”

那是 80 年代中，当时，老伯母只朝她瞪浑了一双枯涩的小眼睛。好一会，才摇了摇头，且叹且怨的说：

“不知道，这没本心的……”

进入90年代，时移世易之后，再也没有什么顾忌；自从向贺玉揭了“谜底”之后，老人家每次见了她，都像找到了倾诉对象，重复的说上一回那一番令人伤感痛惜的话。贺玉有点后悔当年自己不该这样向老人追根究底；她认为自己很自私，甚至有点卑陋——为了探取有关的资料，竟偷偷向老人下手——老伯母心中的那根刺，是她戳进去的。

贺玉在那儿长大的怡和新村，是一个特大人人口特多的华人新村，位居首都北约20公里的丘陵地带。这个地区，就像其他被视为黑区，教英国人疲以奔命的“龙潭虎穴”，一直以来，都是殖民地政府，乃至国家独立后执政当局的心腹之患。40年代末，紧急法令一颁布，便被拓辟成华人新村，将散落在附近一带的小埠小镇小山村的居民，都集中到这儿来；村子外围团团转兜围上铁刺网，戒严时间内，不许自由出入，以杜绝村人往山里运粮。

那年，一家人从紧挨有火车站有邮政局的怡和埠的小山村迁入怡和新村，贺玉才足4岁。大白天，三五七时，经常都会看见直升机在头顶上轰轰轰的悠然飞过

去。随着纷纷投下的传单，那以客家话为媒介，来去不过“XXX，出来投降”、“XXX，某某人已经死了，赶快出来投降”、“XXX，XXX，你们已被包围，马上出来投降。”这几句千遍一律的广播，便清晰飘送入人们的耳隧。

雪片般的传单在蓝空下飘呀飘呀，小家伙群起哄闹着随风追逐，落到屋前屋后及马路上的，往往也寥寥无几。小喽罗们推挤着伸手抢夺，拿回家里，大人一看，看上丢到灶里。灶里没火苗，则刻不容缓揉成一团投入茅坑，并一再告诫，以后不许捡拾这种东西，要杀头的。

殖民地政府的新闻广播车，一个月总有好几回循着那条贯穿整个村子的柏油路，在这个三岔路口，在那个巷口拐弯处，停下来放映新闻片记录片。“有‘火映戏’看啦”，人们听说了，特别是小孩子，都三三两两互相招呼着，来到街头巷尾“看戏”。新闻车放映的，不外是什么钦差大臣什么总督主持什么庆典仪式，什么大节日到访的特殊人物检阅仪仗队，之后“与民同庆”，以及英国人大园丘胶工大矿场矿工的作息片断，还有全津学校的大特写、卫生保健教育等新闻片记录片。那时

大约6、7岁的贺玉，也随人站到路旁，仰起脸蛋看得津津有味。

后来，新闻广播车不再上街，而是固定在靠近巴刹的民众大会堂前的空地上，继续传播政府的资讯。贺玉8岁那年的阳历新年前夕，隔壁家大嫂说明天1月1号，“红毛人”过年，大园丘“放工”一天，不必去割胶。吃过晚，这妇人便带了自己的4、5个孩子，去大会堂“看戏”。贺玉尾随，何其不幸，血腥残暴的记忆，从此便终生浮荡在她的脑海里。

那种场面多么恐怖多么骇人啊，那显然是一座森林的边缘，荷枪的军人，一人拖着一具衣衫破烂残缺肢体扭曲七窍溢血的尸体，滑溜过石头土墩，拽过树干枝桠，孩子耍戏般，那么轻慢的，随兴的，粗暴的，一直朝镜头这儿挪移，终于来到了几辆吉普车前面。尽管是黑白的画面，那已凝固的血块，看在贺玉眼里，却依然鲜亮得令她张眼不开。少说也有十三、四具，有男有女；那时候，年幼的贺玉，尚无祭台、血腥这等意识；在万般惊悚的袭击中，牲口似的一堆人体，女的，有的袒着半边乳房，有的上衣完全松脱，而男的，则露出了大腿腹沟，甚至生殖器官，

在镁光灯的不停闪划下一字排开，直看得她站不稳小小的身子，抖动着四肢蹲了下去。

隔壁家大嫂一边掩脸一边看，抽扭着脸肌咬牙低嘶：“‘麻里煞’！‘麻里煞’！”

是惨不忍睹的，但那大嫂并没有马上带孩子们离开。她还是在看，一直看到3、4辆吉普车开到一个广场似的地方停下来。那地方竖了旗杆，米字旗和曲剑旗在空中轻拂。那十数具尸体，又一一从车上被拖了下来，抛抛掷掷，被长枪柄及坚硬军靴的脚恣意推踢翻滚，在烈日下任由军人的枪托枪尖敲打戳刺，曝晒咸鱼似的在那儿示众。

“‘麻里煞’！”大嫂颤着低低的嗓音，终于把孩子们带走。

“大嫂，那些死人是什么人？”

回家途中，贺玉拉了那大嫂的衣角，怯怯的问。

“山里人——”大嫂说着，又突然惊觉似的用手掩了掩嘴，不但对自己的说话有所顾忌，更懊恼万分，纠结了眉头，“大家听着，山里人这几个字千万说不得。说了，要杀头的。”

贺玉夜里躺在外婆身边，唧唧哼哼，整晚没好

睡。外婆说：

“崖妹心躁呀，快睡快睡，天光姐婆煲莲子百合糖水给崖妹饮。”

“姐婆，山里人很坏蛋吗？为什么‘马打’要杀死他们？”

“山里人？”睡眼惺忪的外婆兀地坐了起来，睡意全消，“崖妹千祈唔好对人讲呢句话，杀头的！”

“为什么？”

“盲叔婆既头长子唔知厉害，同皇家讲有山里人同他讨粮食，无几多日，连同房老弟两公婆，半夜被拉到树榕头，一只一只被锄头柄打死。天光，四条尸，就齐齐摆在屋家门前。”

“山里人这么凶这么坏的吗？”

“唔知道。崖妹记等，”外婆伸手结结实实拉了拉她的耳珠，“千祈唔好同人讲呢三只字。千祈呀！”

不能对他人说，自己的父亲总可以吧？父亲他每天都看报纸，知道的东西很多，他一定能给自己满意的答案。

“那不是小孩的事情，以后别再想它，也不许跟人去‘火映戏’。你8岁了，过几天就要上学读书了。你好好读书，长大了，自然会明白。”

正如父亲说的，她只有

8岁，又能懂得什么呢？

“红毛人年年月月，一船船的橡胶锡米不曾间断的运走，日本鬼子来了，却掉头就跑，管你们死活？倒是这些‘里面的人’，教鬼子步步为营，大意不得。”

“打了醮谁还要和尚？鬼子一投降，这些有福他享有难你当的家伙，自然勇猛起来，穷追猛去，非要赶尽杀绝而不能称快。文官武官，死了他们一个，便得回一百几十。总之是他们的矜贵你们的贱，看来，有一阵子好乱。”

贺玉的家开脚车修理店。来打风来补轮胎来闲坐的大叔，坐到店面或门口那棵巴遮里树下看完了报纸，总会放低声音聊起来。上了一年级的贺玉，听不懂他们的说话，但凡人们一提到“山、里面、死及红毛人”这些字眼，耳朵便张了开来。

而后，国家脱离殖民地政府的统治，自己管自己。因袭了前宗主国早已厘定的治理方针，正是“克绍其裘”，对抗势力，自然在宇宙间的一切都是相对存在的自然律定下，继续执行其“反霸权、反暴力、反不正不义”的“社会任务”。

统治集团说，颠覆份子传统的罪大恶极的魔鬼，是人民的大敌，国家的和

谐、国家的命运，绝不容彼等来破坏来操纵。反抗势力说，霸权主义鱼肉世人，而统治集团，同样吮吸民膏民脂，施政不公，亵蔑正义践踏真理，国家前途堪虞。

尽管只是在银幕上，贺玉总也算亲眼看到谁在杀人，谁被人杀；心头罩住来自森林的阴影，由稚龄进入少年，再由少年进入青年。之后，又经历了国家60年代末令人惊惧令人痛彻心扉的历史悲剧，还有那汹涌的暗流，激荡到70年代的社会动荡，人们传统印象中森林里的魑魅魍魉，并未那么真实的在她心里形成恶魔邪灵。那只是一群为自己的理想而躲在恶劣的环境中斗争的理想主义者，倒是现实社会上许多的偏差，许多的不正不义，让她逐渐窥得了一些人为什么愿意往不归路走去的端倪。

那堂侄进山时，才刚满15岁。怡和新村，传统的“反动势力”桥头堡，反对党堡垒，70年代初，经常处在风声鹤唳的状态中。贺家长房的长子嫡孙失踪了，家人上上下下，谁都绝口不提。邻近的人家，也似有所忌讳，不敢探问。而贺玉家这边，上上下下，也同样有了默契似的，从来不提这件事情。更没有以关怀为藉口，向那头的任何人探实

情。

那年，东、西方两阵营对峙的局面瓦解，世界形势缓和下来，老伯母终于自动开口道出了“秘密”。中秋节，月团圆，月圆人不圆，老人家并没有吃贺玉用手掰成两半后送到她掌心里那半边她喜欢吃的豆沙馅月饼，只顾着呢呢喃喃：

“不进山，他准做大医生。”

“他做不做大医生都不要紧，他有愿意牺牲自己的精神，便已经很够很够了。”

“他在里面，也的确是做医生的，是做医生的……”

“在里面做医生，要有多大的本领啊，真是太了不起了！”

“再了不起又有什么用？救得了人，救得他自己吗？”

“在那种环境里做医生，相信他已救活人无数；他舍己为人，真是个大菩萨哩。”

“活人无数？他自己那条小命呢？他父母养育他十多年，父母恩报了吗？我疼他十多年，又得到什么？”

老人说到这里，竟像个稚儿，嘴一扁，呜呜哭了起来。

母亲惜幼子，祖母疼长孙；这长孙当年在身边时，又是如何讨人欢喜，难舍的，尚有什么更甚于骨肉相

连血脉相交的亲情啊。而小我心态乃人之常情，老人家行将就木了，大道理且留待与他人说去。像哄小孩子似的，贺玉只管不停轻拍老伯母那掌心据着半边月饼的双手，以示安慰。

好半晌，老人止了啼泣，对贺玉这样说：“阿玉，不要以为这个老伯母什么也不懂。当年，世界艰难，还说反。如今，要找两餐并不是那么辛苦，还反什么？”

人戏谑为性能佳，好使耐用的“唐山货”的高寿老人，过番前，经常要捱饿的。做人，能吃饱穿暖，有片瓦遮顶，夜晚安稳睡上一觉，在她，已是万幸。民以食为天，而衣食住行基本上已教人满足了，又还反什么？她的第二代，在物质贫乏的时代中成长。到了孙辈，却个个有书读，上学还有点零用钱，还不好吗？又反什么来着？什么理想抱负，什么真理正义，什么社会精神，便连她的儿女，也是自求多福的，老人脑袋里，还会有这些东西吗？老人家也许不知道，甚至不在乎，一种精神特质，已在她的第三代里出现。老人家文盲一个，但伯父却是识字的，一家当年住在大山芭边缘，也是历风历雨的。里面的，出来讨粮，外面的进去

围剿，部队便是从她家附近的小径一路向里头包抄过去的；有人家那当家的割胶没回来，第二天被发现倒吊在橡胶园里——这些尽管都没亲眼看见，倒是终日惶惶，什么故事都听了一点，也并非全然蒙懂愚盲的。

“当年，人家陈 X 有枪有炮，厉害到来如风去无影，都还反不过来哩。今天，世界都不同了，进入山里，还有什么作为？多少年来，家里为他担惊受怕；一有什么风吹草动，都寝食不安。等到时局不同了，量他也能活着出来，谁知一夜之间，他连条尸都没让人见着，便没了人。”老人说着，将掌心上的半边月饼搁到桌面上，抬手抹了抹眼角的泪水，“8月15月团圆，唉，团什么圆呀，我白疼了他15年……”

才15岁的少年，他到底懂得多少？贺玉并没有很大的怀疑。久久一回碰上了，也微微笑着喊一声姑姑；略带羞涩，一副温顺驯良的样子，十分讨喜，她总是特别注意他的眼神。很清澈，很定，很深，她也总是觉得这孩子特别。在他父亲成长的那个时代，殖民地政府在政治舞台上，资本家在草根社会里，并不需要被妖魔化，也总是扮演剥削者、吸血鬼、阴谋家等大奸大恶

的角色。既有有悖公理有违天道的统治集团，那相应而生的反抗势力，又曾否为社会取得了某种平衡？有人说这场斗争是失败的。贺玉不搞历史，倒也认为史实自有公断。人们也说，这是什么时代了呀，森林显然已越来越深远，地下也越来越渺冥，离现实社会未免太远，更与时代脱节。然而，怡和新村作为反对党的强区，长久以来，却一直保持着它不满现实的传统精神。70年代，开初几年，时局动荡，人心惶惶，在一股暗流的涌动中，怡和新村里这课业余参与健康文娱活动的孩子，便在一夜之间“不知所踪”。5年过去了，10年也过去了，乃至15年，也许诚如人们所说的，在时势的面制下，这孩子只有随大队越走越远，乃至最后没有了踪影。

“真相大白”之后，不经不觉，10年也已过去。6、7个月前去看望这卧病在床的老祖母，老人家对突然从人间蒸发，从此消失无踪的嫡孙的怀想眷念，丝毫不减当年。

“阿玉呀，阿娘今年87，也没多少日子好活了。你们贺家第一代穷，第二代也没发达。没钱没风光也不要紧吧，阿玉，阿娘今天也想通了。不是吗？懂得道理

就好。懂得道理传名声，不就光宗耀祖了吗？我听说你会作书。懂得道理才会作书，贺家的名声，是你传扬的。”

已不大下床走动的老人，在床头斜倚着腰身，拉住贺玉的双手，这样说着。

“那‘慧仔’，想想也是一个懂道理人啊，你不是说他有牺牲的精神吗？你说他是个大菩萨。菩萨是救人的，你不是说他很了不起吗？”

“他是很了不起，他救人。”贺玉抓住老人那双干瘪萎缩软似无骨的双掌抚养着，“他才是传扬贺家名声的人。”

“贺家的第三代，他最懂道理，怎么死的，没人知道，只说人已死，连条尸都不让人见，还那么年轻……”老人说着说着，已哽咽，“他甘不甘心？我这个做人阿婆的，是死也不瞑目的。”

“阿娘不是说懂得道理的人名声传吗？”贺玉安抚着老人，“他人是死了，但人有精神，精神是不死的，更——”

老人这样听说了，却岔住贺玉说：“他死在大山芭里，连个名字都没有哩！为什么会死？怎么死的？没人知道，多冤枉，多凄凉啊。

我想了好久了，我说阿玉，你会作书，你就作他的‘古仔’出来，让人家知道贺家第三代也有个懂道理的人，他在天之灵，也会得到安慰。”

“我会的，阿娘放心，他的名声我传扬，让人知道贺家也有懂道理的人。”

电话再次嘟嘟响起。

“还没下楼？迟了只怕见不着。”

是贺玉自己那已来到楼下接她的兄长的催促。

9岁那年，自己的母亲便过世，贺玉无聊的时候，骑了脚车穿街过巷到伯父家去，伯母也留着吃饭。说亲，也还是真的。如今，伯母料已享尽天年，要撒手西归，她的心也不无依依。

4个儿子，还有远嫁的女儿，都回到祖屋来了，伯母家，气氛却也如常，很安静。都这么老了，若真过的往生，积闰都九十一、二了；今天，老人过了九十大去，有的人家也当着百岁，办起笑丧，挂红灯笼，穿红丧服了；这伯母活到87，儿孙满堂，勉强也算得上是个五福完人，人人自是以平常心对待。

已近70的大堂兄，领着贺玉边走边说：“已经不吃不喝一个礼拜，人也迷糊了。看来，是这一天半天的

事情。”

病榻上的老人已经萎缩的小小了，唯尽管只剩了一层皮包一把骨，脸容睡相却也安恬祥静。

“阿娘，阿玉来看你了。”大堂兄微俯腰身，对闭了双眼抿住皱缩的双唇气若游丝的老母亲说。

贺玉在床畔坐下，将手轻轻放到老人交握在胸前的双手上，连连轻声叫唤道：

“阿娘，阿娘，阿娘。”

一堂兄说：“两三天都没醒过来了。”

贺玉哦了一声。俯下上半身，在老人耳畔又叫唤起来：

“阿娘，阿娘，我是阿玉，来看你了。”

没有反应。

恐怕已没有意识了，众人静默，相互对望了一眼。

贺玉把手从伯母胸前撤回之后，还真有点不舍，视线仍在她的脸孔上游移。半晌，禁不住又叫了一声。

“有反应了！”贺玉的兄长低低叫了起来。

众人垂脸定睛细看，老人的眼皮，果然有一下没一下微微抽动起来。

贺玉于是又叫唤道：“阿娘，阿玉来看你了。”

老人的眼皮继续在抽动，瘪瘪的唇皮，也一颤一

抖牵扯起来。

“阿娘。阿娘。”

老人像个婴儿般，努了努嘴，之后缓缓噙动嘴巴，奇迹般发出了甚清晰的声音。

“阿玉……是阿玉……”

“是阿玉！”贺玉有点激动，把老人的双手攥到掌心。

“阿玉……阿玉……”老人依然闭住双眼，声音虽微弱，却字字分明，连连叫了贺玉几声，顿了顿，续道：“那‘慧仔’的‘古仔’作好了吗？”

“作好了，阿娘。你放心，我会替他传扬名声。”贺玉应着，不禁哽咽。

“不就是吗？”老人吸了口气，似乎有点喘。

贺玉见状，急了，手往上移，兜捧住老人的脸庞。

老人的呼吸是有点不均匀了，半晌，又牵动唇皮，口齿也有点含糊起来：

“他是个懂道理的人，走得没声没息，还那么年轻，要还他一个公道……还他一个……公……道……”

老人说着，交握在胸前的双手徐徐往下滑落，头颅也缓缓朝一边歪倾。

阿迪雅作

亚金译



马来文坛著名小说家兼诗人达赖玛拉 N.S.(1977 年摄)



作者简介

阿迪雅 (ADIAH MAT LANA) 是我国马来文坛著名小说家兼诗人达赖玛拉 N.S.(DARAMALAH N.S.)的一个新笔名。

1974 年他以《生鱼》获得国家文学短篇小说奖，年纪尚不到二十岁。

达赖玛拉擅长以动物为长篇或短篇小说的描写对象，而新近才出版的一个中篇书名为“Tembelok”（嚟囊），刻划的是鸡鸭和老鹰等动物，作者非常熟悉各种动物的个性与动作。尤其是上述所提的《生鱼》，生动和有性格。如果深入的研究，又觉得作者是借动物来影射人类的贪婪、愚蠢、无知和残酷等。

《牛》乃作者的新作，题目是牛，但说的是人，这跟作者纯粹描写动物的其他作品是不同的。

这是一个描写家庭伦理的短篇小说，意旨是明确的。哈查素米是个传统的马来妇女，担忧的是长幼有序、和睦共处的家庭伦理文化的沦落。本篇结构虽无大起大落的情节，但笔力却是沉稳和结实的。

——译者

她是 一位额头爬满了皱纹的

母亲，拥有坚强的毅力，正因为这样，她一手把竹子砍下，准备妥竹筒，要烧竹筒饭。说到要考验决心和毅力，没人及得上她；在斋戒的整个月里，绝对能承受腹饥，而子孙们还有需要在回历年再延续多六日的斋戒，她一样也可以。

但哈查素米的心却像翻滚的浪涛般动荡不安，当她在竹丛中砍伐竹子的那一刻。

她把竹节一个个削除，以便香蕉叶盛着糯米而后塞进竹筒里。然而从店铺买来的糯米已和过去她在田里种的有着很大的不同。

曾几何时，土地发生了大变动。稻田变成房屋地。那是经过一罗厘又一罗厘的泥土填就的屋地，最后便成了住宅区。记忆中才出现的，在那稻田里，她亲手把稻秧插上，经过雨水的滋润稻禾长得绿油油，然后过了不久，在微风中，阳光下出现了一片片金黄的稻谷。刚从田里收割来的稻米，煮成饭后让子孙们饱腹，那种又黏又香的白米饭，令人难以忘怀。

“娘，不用烧竹筒饭啦。”长女哈查米亚想到母亲今年已年届七十，因此这么对母亲说。

哈查米亚的妈在五十岁时还有力气耕田。从犁田到插秧、施肥、除草都一手包办，绝无问题。可是妈现在已届古稀之年，健康差了，力气更大不如前。因此子女们回乡下过年时，总是劝她不要做这种花气力又用神的烧竹筒饭的活儿。一干冬米算什么，如果要款待子孙们，他们大可在市集里买，要多少就有多少。

哈查米亚刚从政府部门里退休下来，她想到母亲固执的坚持着自己要烧竹筒饭，心里存着一丝丝埋怨。

她的父亲哈芝特拉尼已经年届八十，一再劝老伴都劝到厌了，因她坚持自己烧竹筒饭，不肯听任何人劝告。

“娘，我们在市集里买现成的竹筒饭好啦！”长女哈查米亚瞧见母亲在削竹筒时显得有点吃力，因此进行劝说。

“现在非常便利，我们买现成的吧！”刚退休的女儿又说。

“市集里什么都可以买到，如果在那儿有父母亲出售的话，都一样能买得到！”哈查素米缓慢地应着。

做女儿的被母亲话中带刺的话伤及内心，那是在惊愕的片刻之后。但相同的，女儿也没料到当她说着在市集里可以买到，而无需自己

烧竹筒饭会伤害到母亲的心灵。

但哈查素米真正感到伤心的是，当她听说要什么都可买到时，而想到自己的孩子却是靠那方稻田而养大的。

她的丈夫哈芝特拉尼却感到自傲，因为已无需要靠耕田过活了，当孩子们均在政府部门任高职时。

她的丈夫当女婿返回甘榜时总要感到沾沾自喜，因他可坐在流线型汽车的后座，一面巡视着园子。当汽车泊在路旁，哈芝特拉尼从车里下来时，他园里的工人总会趋前迎接他老人家，并向他打恭作揖一番。但工人们都知道哈芝特拉尼的孩子们的真实情况，他们各分西东，而且感情恶劣，多年来已不互相关怀及来往了。

他们的孩子各自为身居要职而骄傲，他们之间已到了没有长幼之分。他们所尊敬的人似乎祇有一个，即是哈芝特拉尼——他们的父亲。

“没有哥哥，没有姐姐，没有弟妹的便是牛啦，”哈查素米在悲叹中说道。

“牛那里懂得谁是哥哥，谁是姐姐，谁是弟妹，很可能牛连谁是自己的父母也不懂！”她说这话时也不管哈查米亚已经有了孩子也有了孙子。



“娘的话是啥意思?”当被指与禽兽没有区别时,哈查米亚惊诧的问母亲。

“牛常常知道别人犯错,而却不知道自己也有犯错。”哈查素米用衣袖擦一下眼睑说道,她压根儿不理睬女儿究竟懂不懂牛的意思是指什么。

在开斋节时,如果没有牛肉做干牛肉咖喱,烧竹筒饭也显得单调。若用别的东西配竹筒饭,是比较逊色得多了。也因为这样,哈查素米才一再地说起牛来。而实际上屋后烧竹筒饭也无需多大的力气。

虽然年纪七十有余,但哈查素米仍有力握刀削竹节。现在已没有耕田了,她总是一个人将店子里买来的糯米一包肩着回来。

哈查素米的心灵怎能不受伤,当她看到在过年期间,子孙们老是分开一堆的,就算在用餐时,也一个家庭一个家庭的分别开来,好像他们不是她和哈芝特拉尼所生的孩子。

因为这样,大儿子也曾为了弟妹们的各种性格而伤透了心。谁也不再提起文回教教师的事,多年来的节日来临时总不见其踪影。

已有超过十年的时间,文回教教师不愿回乡来过节,弟妹们都只是认为哥哥没时间回来看他们。

每当想念儿子文回教教师时,哈查素米的脑海里便出现了强有力的影子在牵拉着牛在田中干活。

在孩提时,文教师是一个牧童,一个看牛童。

当他在牧牛时,在甘榜的泥沼里,遇上暴雨及雷电,却一点也不退缩。

“文在小时候看牛的日子也看够了,”哈查素米说着,一边把削好的竹筒搬进厨房。

“文在八九岁时便看守牛只啦,那形象已烙印在脑海里,看牛的日子已够了,别指望他再看牛了吧?!”她咬紧嘴唇,强忍地说。

“文不会回乡来,如果你们都回来的话。”哈芝特拉尼瞧着老伴正在抽泣时立刻插嘴说。

“你们的文大哥感到伤心,因为弟妹们不团结,虽然你们都担任高职,但情况却和牛一样。”他的话显然在维护着伤心的老伴。

(译自“世界论坛”报小说版。)

(编者按:尚有阿迪雅的照片刊于封三)

第一名 李成友

偷葬礼的男孩

祖儿 躲在屋前绕过长满布袋莲水池不远一棵苍老的野芒树已经两个晚间时辰。白天，母亲矮下腰在屋里床底搜索，叫遍祖儿的名字找翻各个角落，没孩子踪影。到了夜晚，母亲持一把发黄的旧电筒在村上找，仍没找到祖儿一点讯息。父亲的葬礼拖延了整个上午，只差祖儿上个香，就可上路。

“这孩子，真是的。”

“好端端，一个人失了踪。”

“父亲盖好棺，就没露过面了。”

“不会做傻事吧。”

“别瞎说。”

“伤心吧。”

“……”

聚在屋前的邻居，正在争议祖儿的怪异行为，几个肩上披了白巾的抬棺汉子，蹲在树篱前卷草烟，对着灵堂发呆，不知所措。他们对祖儿的行径没摸到半点头绪，只看到中午太阳日渐炎热，快晒进大堂门里的棺柩。

祖儿只是把小小的身子藏在老树上，衣袋糊里糊涂挤了几团干饭，饿的时候，硬往口里塞，干干的，在喉里哽住不下，久了，眼睛溢出了泪水。这棵野芒真的太老了，树冠几乎大过整个屋子，里头枝桠横生，一个人，有很大的攀爬空间，好不容易找到一个树缝，可看清楚老屋前的情景，矮下一个头，除去屋檐阻去的视野，看到父亲棺木搁在里头，一块寿布稳当盖在棺上，棺前香炉的香绕起淡淡的烟，灵前父亲褪色的遗照，端正的贴在灵位上，远远看，似乎仍可感受到父亲习惯裂嘴的笑。

树很高，也不理什么时节，总是挂了好多芒果，一些显然是逾期的，自个儿在果梗上腐烂，有些早给鼠鸟之类的禽物填腹。

爬上两个树骨，可清楚看到村后一条倾斜的红泥路，一边蜿蜒，一边伸到更高的坡顶。父亲微驼的身影推着旧脚踏车摇晃地推上斜坡，两个生锈的铁轮在晨光的红泥路上缓缓圈出了生锈的光泽。祖儿坐在后座，双

脚膝弯，捉紧前座车包，感受到身子倾斜，浮浮的，等父亲吁一个气，抹去额上藏在皱纹里的热汗后，已到了倾斜的坡顶，可清楚看到一条河，安静的穿过下坡村子。父亲把脚踏车停靠在自己的腰间，整理了挂在车前的黑色皮箱，里面装了齐全的理发工具，发剪、刮胡刀、磨剪、洒水瓶、乾粉、白围布、梳子、挖耳器、发夹、缺角的镜子……。

父亲端坐脚踏车上，顺势往斜坡滑向河村时，加速的脚踏车推过来很紧的风，刮过脸颊，祖儿在后座捉紧父亲的腰，发出呀呜呀呜的和声，惬意的回音。

河村许多长辈守候推脚踏车的理发师，带了孩子在树下等候轮流理发，理发师入神替一个个孩子理短了发，发觉少了一个小孩，是吧，是渡口摆渡老人的孩子，问村人，果真少了个孩子，孩子没了。前些日子到河边看村人捉蟹，不慎滑入河里，很快卷入水中，消失了。老人失掉孩子后，无精打采坐在渡口，常一个人坐在船上流泪，一只眼也弄盲

了。父亲理完村里孩子头发后，有时腾了一点空闲，让祖儿端正坐在矮凳下，颈项围了一块白布，父亲手指夹住一把理发剪就熟悉游刃在祖儿小小脑袋。黄昏时，父亲收拾好理发皮箱，带了祖儿到河边看捉蟹人把横行的淡水蟹装满了草箩，也去看渡船老人儿子溺毙的地方。

“孩子会伤心的。”

“跟惯了父亲，以后不知要跟谁。”

“父亲最懂孩子。”

“没人懂得，孩子说不出话。”

“这小孩哑呀。”

祖儿小小头颅溢出了汗，淌在眼角，有泪，汗和泪水融合后快速滴在芒果树叶上。躲在树冠里的小小身子，已离地面很高了。身子不由自主颤抖起来，嘴角吃力咬出了呀呀回音。

“躲在哪。”

“过了出殡时辰。”

“把葬礼偷走吗。”

“这孩子，舍不得父亲吧。”

“……。”

评语

◎孟沙

叙述对话巧妙运用，全篇笼罩悬念气氛，引人入胜。

◎甄供

小说一开头，作者就直奔主题，写祖儿的失踪导致父亲的葬礼被延误；祖儿躲在屋前的野芒树上窥视的怪异行径，就是“偷葬礼”。这样，既点题又形成悬念。

作者以全知方位及通过祖儿的视角（或意识流动）的方式，相互交替地处理情节的发展，取得了张弛抑扬、疏密相间、起伏跌宕的艺术效果。

在人物描写方面，作者不作细致冗长的肖像描写，而是惜墨如金，以跳跃方式加以点染。全文着墨只有两处：一是写祖儿回忆时“发出呀呜呀呜的和声”，及临结尾处写他在树上“嘴角吃力咬出了呀呀的回音”；二是观葬礼的闲人的议说，揭示主人翁祖儿的生理缺陷——哑巴。

结尾出人意料，作者没有抖包亮底，而是把悬念留给读者去想象和完成，以增加作品的容量和予人一种新奇感。

本篇故事简单，情节也比较单一，但作者却写得很有气势，这是作者擅以“借勺水兴洪波”的手法所取得的艺术效果。

◎柏一

情节描述细腻精简，剪接几个当前和过去的镜头，就已深刻勾画出父子之浓厚亲情和孩子丧父之悲凉心情。小说成功之处，是以有限文字近乎完善地呈现了一个很感人的故事；同时以更有限的对白，烘托出深邃内涵，三言两语直击精髓所在，收其画龙点睛之妙。全篇最特色的，尚在于“丧父”与“丧子”之神伤会合，四位要角，未在文中说一句话。

◎杰伦

这是一篇内容、技巧及文字表现均很有可取的作品。

作者通过浓缩，紧凑，集中简洁的描写，刻划了一个哑孩子对死后的爸爸难舍难弃的爱。哑孩子隐身在屋前不远的一棵巨大的野芒上，经过两个晚间的时辰没被人发现，造成错过了父亲出殡的时间，作者以形象的语言把小说定名为《偷葬礼的男孩》。

文中简单俐落的对白点出男孩为何失踪，也旁及河村渡船老人儿子溺毙的悲剧，增加小说的气氛与色彩。

第二名 宋飞龙

衣



她拿起一件荧光绿的无袖短T恤，在试衣镜前比了比。

嗯，根据最新一期的M服装杂志报道，今年夏季流行绿色。这一件，荧闪闪的，穿出去够眩人眼目了吧？是谁说过的：变是永恒。这句话，用来形容女人的服装潮流，真是一件最贴身不过的衣裳了。对，我就是要变，不停地变，每一天都要走在潮流的浪头尖端，让青春随着突出自己美好身材与个性的衣装飞扬起来，让身后追来一双双羡慕和妒嫉的眼睛。

她翻看着手中的T恤，越看越是心喜。

其实，家里的衣柜老早就已宣告爆满。上餐馆泡咖啡厅的名牌服饰、逛街的清凉装束、各类牌子的T恤衬衣、飘逸长裙、迷你短裙、名牌牛仔裤，还有逛百货公司时一时兴起买下却束之高阁的衣装，把整个衣柜挤得窄窄满满的，都快要窒息了。但每次要出门赴约，千挑万选，

总觉得就是还少那么一件，常常对着满床撒得凌乱的衣服发愁。问起别的女性朋友，她们也连连点头说有同样的烦恼。衣服噢，女人的三千宠爱，也同时是三千烦恼吧？

她拿起那件荧光绿T恤，径自走进试衣室里去试穿。

走出试衣室，服装设计师彼得脸上堆着笑容趋前问道：“王太太，你对这件晚礼服觉得如何？”

她在镜子前摆了几个甫士，随着拉拉蕾丝滚边的衣领：“这领子感觉有点窄，可不可以替我改改？”

“当然当然，我待会就帮你放宽，直到你满意为止。”彼得边说边微笑点头。

晃晃眼，竟然已是两个孩子的母亲了。嫁入豪门，衣着方面可不能马虎噢。每个月，一笔服装费是少不了的。摆在睡房里的衣柜，比少女时期的足足大了两倍。里边挂满了配合各种场合的衣装，琳琅满目，打开来活像一间

小型时装屋。可是，满柜华衣，不知为什么总觉得还是少那么一件，少女时期的烦恼依然影子般亦步亦趋跟着她。而更恐怖的是上回出席一个宴会，想不到竟然跟同桌的一位商人太太撞衫。宴席上别人杯箸交错、谈笑风生，她和那个同样倒霉的女人只能强颜欢笑，食物上来时吃得无滋无味，恨不得宴会快点结束。撞衫？啊，那真是女人最大的梦魇呀！虽然同桌的其他人不说，可是心底早就在暗地里掩嘴窃笑了吧？都怪自己，一时心痒买了那现成的晚礼服，看！这不就丢人现眼了？

所以，为了出席下个星期的舞会，她特地找来了城中的名设计师彼得。这一次，说什么自己也要穿上独一无二的礼服赴宴，好挽回些许颜面，扳回一局了。

她对着试衣镜摆了个侧面的姿势，缀满亮珠片的礼服在灯光下粼粼发亮，把她幻化成了一个雍容华贵的发光体。

晚间十二点，跟丈夫从舞会回来，无法按捺的兴奋与喜悦，浪一般阵阵冲击着她的心岸。哈！自己那套晚服果然吸引了不少内行者的赞叹眼光。彼得的剪裁手艺的确高超喔，以后就让他一手包办自己的晚装行头吧！这样不但可以服装出众，也甭担心会碰上撞衫的晦运啦！

卸妆后她往床上一躺，想起刚才舞会上别人投过来的羡慕又带点妒意眼神，还有别人的赞美之词，心里不禁甜丝丝的，像浸在初酿的蜜汁里。

“婆婆，您好点了吗？”

她听见孙子的声音，远远的，仿佛从云端里传来。

以为是梦，吃力地睁开眼，她看见儿孙媳妇都围绕在她的床边。

“婆婆，您觉得怎样？”孙子又问。

不是梦。

病了几个月，连呼吸也觉得辛苦吃力。这病，怕是好不起来了。

今天，这非常的一刻，她忽然预知自己的生命蜡烛已燃到尽头，就快要无声无息地熄灭了。

“妈，您还想说些什么？”大儿子看她嘴唇翕动，连忙趋近床前关切地问。

“我……我……快不行了……我想……穿……穿上……寿衣……”她口音混浊地说出自己最后一个心愿。

家人听了，于是七手八脚替她换上那件早先预购的寿衣。

她伸出瘦骨嶙峋，长满老人斑的双手摸摸身上蓝阴阴的殓衣。唉，这一生啊，穿过那么多美丽华贵的衣裳，想不到还是最后的这一件、最舒适、最合身。好了，以后，再也不必管什么潮流，也不必为该穿什么衣服而烦恼了。

想到这里，她微笑地闭上眼睛。

评语

◎孟沙

小说写一个一生追求时髦的女人，生前享受荣华富贵，在弥留一刻仍不能免俗地穿上寿衣，暗喻世间一切荣耀全是虚幻。处理手法高明。

◎甄供

本篇写一个嫁入豪门的妇女的庸俗一生：爱慕虚荣、追逐新潮；婚后她有比少女时期大两倍的衣柜，挂满了各种名牌的衣装，但她却常为“该穿什么衣服而烦恼”。弥留之际，这些景象还在她脑际泛现。然而，这时最适合她穿着的竟是一袭“蓝阴阴的殓衣”！

《衣》的前半部，是以“她”的意识流动，绘声绘影地描写豪门贵妇的骄傲奢侈、讲究打扮、好充门面、争夺浮名等等情景。尔后才通过“卸妆后她往床上一躺……”这一段，把现实中垂死的“她”那孤寂景象组合起来，形成强烈对比，使“她”的性格显得极为鲜明。由此可见，作者在剪裁、故事编织、人物描写、情节安排等等方面，是善于经营和巧思结构的。

◎柏一

女人把一生心情穿在身上，时光更移在推前与挪后之间，颇见匠心。从璀璨至朴实，由热至凉，生命之蕴含不过如是，“穿穿”而已□□作者题简意切，取分不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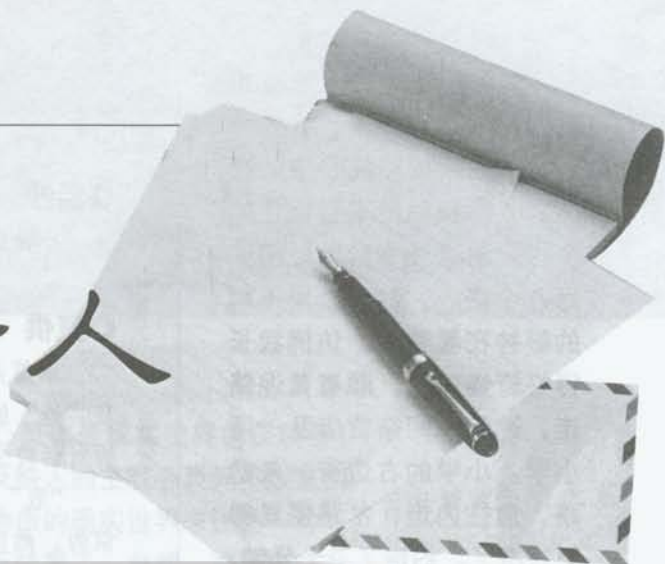
◎杰伦

作者以很重的笔触去描写衣著对女性的重要。他说，衣服是女人三千宠爱，也同时是三千烦恼，更何况是作者要刻划的一个嫁入豪门的贵妇。

小说中的人物一生穿过许多华贵的衣裳，但到临终时还是那件“蓝阴阴的寿衣”最合衬。她含笑他闭上了双眼，文中的讽刺意味也隐隐的涌现了出来。

第三名 罗志强

信纸情人



在这个时代，我还是喜欢写信。当把心中的千头万绪化成文字在信上飞舞时，就像是在纸上雕琢自己的心情。而在心血来潮的时候，可以把对方的信件拿出来温习，不像这个资讯的社会，连爱情也可以是速食的。

我有一个很要好的笔友。我们通信了三年，在信中我们可以无所不谈，我们很快地在书信中交谈起彼此的家庭，理想；甚至是连她家里的小狗生下三个小宝宝都可以聊上三封信。我们从没有见过面，直到最近我们才第一次交换照片。

以前在鱼雁往返的时候，我也会猜测她的情感和样貌。脑海中涌现千百个想像，她是否具备了与她文字相调合的温柔、优雅、娇媚与智慧？闭上眼睛，我仿佛可以从她惯用的信纸上嗅出

那淡淡的香味，而我也在真心诚意的回信中，把爱慕的语言都写进信里去，她也在来信中热情地回应着。有时，我们也会把自己的声音录制成卡带，成为新式的“有声信”。她那磁性的声音从录音机娓娓流出的时候，我仿佛置身在陶醉、梦幻与美化揉搓的某种难以言喻的微妙状况之下。

在我心中，她比任何人都来得完美。我在信中常可感受到她热情的鼓励，也常因信中谈起的趣事眉开眼笑，更喜欢在写信及收信中享受等待的滋味。她寄来的是半身照。照片中的她穿着白色的衬衫，长的白白净净的。两个酒涡浮现在长发飘逸的脸颊上显得很可爱。

看着那张照片，我心中却有一种无法形容的感觉。我似乎无法确定，我是否已经爱上她。我们只不过是藉

着信件来表达自己的想法，在两个不同的地点彼此倾诉着无限的心怀，一种用知觉无法感觉却实际存在的。而且，我也不知道这张照片是不是真的！像我的室友大头跟他认识二个月的网友约会，学人在胸前别着一朵玫瑰花。到了约会的地点之后，才发现碰上的的是一个长得很丑还套着牙套的恐龙！他说当时的他啊，不由自主地打了一个哆嗦，就像一段美好的恋情被欺骗玩弄之后，头也不回地逃回宿舍。从这一件事开始，他便一直成为我们取笑的话题。

直到某次大头打开我的抽屉时发现了她的照片，那色色的表情好像我找到了一个漂亮妹妹似的。早知就不让他看，不过他是给了一个不错的建议。我既然有她的地址，何不悄悄地去视察一番呢？

对啊，我为什么没有想到？

于是我按捺住心中的兴奋，强作镇静地来到她住的乡村。沿途我拿着地址问了好几个路人，他们都用不解的眼神在看着我，仿佛我长得好奇怪似的。顺着黄泥路走，途经一间杂货店及一所小学。小学的右边有一条岔路，愈往内走，岔路便显得更加狭窄了。约走了二十分钟，终于看的她的家，一间低矮阴暗的木屋。

我有礼貌地敲了敲门。良久，门依呀地打开，满脸皱纹的老婆婆从门后冒出。突然我全身如遭电殛般，因为往内看时，看到褪色的神龛陈列着一张东西，就是我手上的放大照！

“她在三年前就走了！”老婆婆语气悲伤地说出。

我的脑海一片空白。她怎么死了？如果她三年前就死了，那这三年跟我通信的人又是谁？我到底是在跟谁在通信？



评语

◎孟沙

小说味重，可当现代聊斋阅读。

◎甄供

本篇是以“我”为视角来开展情节，从而带出“我”与“她”的内心描写。作者采用散文化的书写，所以人物的对话较少。优点是具有亲切感，缺点是情节发展平缓。

“我”与“她”通过书信互通心曲，俨然是一对情人似的。然而，纸上谈情，毕竟是虚幻，“我”终于对“用知觉无法感觉却实际存在”的“爱”产生怀疑。于是，在室友提议之下，“我”就以“她”提供的地址去“视察一番”，才发现与“我”通信三年的“她”，竟是三年前亡故的幽灵！

小说的结尾，颇为奇特：通过“我”提出种种疑问，作者还是不摊牌亮底，戛然而止，把悬疑留给读者揣测和想象。

题目起得别致，值得称道。

◎柏一

阅读感觉犹如随粉红走廊伸延至黑漆密道，玄得自然，余味绵绵，留下一个思考空间：执笔情信的，到底是幽魅、老婆婆，或另有隐衷者？小说弱点为题材不鲜，似曾相识。

◎杰伦

作者以第一人称去描写一个喜欢写信交笔友的人物。

他与一女性笔友在通了三年信，还交换了照片。因此写着看着，久而久之便生了爱恋的感情。最后他静悄悄地按着信上的地址去找那“信纸情人”，却发现原来他所爱恋的人在三年前已经死了。

作者说他的脑海一片空白，三年到底谁在跟他互通鱼雁。我想读者看了后脑海也是一片空白的，它是一篇充满娱乐性的作品。

现实主义的当代命运

新时期的文学大潮中，现实主义遇到了严重的挑战。国门大开，形形色色的现代主义流派一涌而进，追逐时髦的或长期禁锢苦于无所发展的作家、艺术家们顿时趋之若鹜，或模仿之，或改造之，或在旧的货色上略加装点之。不出几年，中国文坛已经闹得个沸反盈天，焕然一新了。关于这个问题，也许不是几句话说得清楚的，暂且不论。与之有关的是，向来在中国文坛占据主流地位的现实主义，倒是的确遇到强劲的对手了。有些人认为现实主义过时了，要抛弃；有些人认为现实主义有局限，要改造，于是对现实主义的重新审视成为文艺理论界注视的中心。

现实主义的定义向来是个问题。有人将它区分为两种意义，一种是作为文学创作基本原则的现实主义精神，一种是作为众多创作方法之一的现实主义创作方法。作为文学创作基本原则的现实主义精神强调的是文学的意识形态性，即认为文学是现实生活的反映。自然，这是不会存在什么危机的，任何文学，哪怕是现代主义的文学，也不会背离这个原则。有人说现代主义文学是专意描写人的主观心灵的，

主观心灵也是现实世界的反映呀！文学反映人的主观心灵只不过是相对于物质的现实世界来说是一种间接的反映罢了。自然，这不应该存在什么问题。问题出在现实主义创作方法，作为创作的方法，现实主义的重要特点之一是按照生活的本来面目反映之。本来面目就有问题了，因为许多现代主义文学就不是按照生活的本来面目去反映的，它往往是将生活变形了的。其实，将现实主义创作方法的特点定为按照生活的本来面目去反映生活本身就不妥当，难道现实主义作品反映的生活真个就是生活的本来样子？它就没有变形过？现实主义创作方法中重要的方法之一——典型化就是对生活本身进行变形、加工、改造，因此，恐怕也不能将按照生活的本来面目去反映生活作为现实主义的定义。

笔者认为，现实主义还是宜作为一种创作方法来理解。作为创作原则的那个现实主义还是不称作现实主义为好，以免造成概念上的混淆。

一、现实主义的品格

作为方法的现实主义，它是有

许多现代主义文学就不是按照生活的本来面目去反映的，它往往是将生活变形了的。其实，将现实主义创作方法的特点定为按照生活的本来面目去反映生活本身就不妥当，难道现实主义……

着自己特有的品格的，这品格既是它的长处、优点所在，也是它的短处、缺点所在。现实主义的品格主要有四：

第一，史诗品格。这是由现实主义的两“性”——客观性、历史性所决定的。现实主义强调客观地再现生活，并且强调写出生活的底蕴，即它的内在本质和发展规律，现实主义要求有历史感。因此，现实主义作品通常被认为是最有认识意义的。现实主义大师最富有代表性的是巴尔扎克和列夫·托尔斯泰。巴尔扎克自称他写作《人间喜剧》就是要再现法国社会的历史。他说：“法国社会将要作历史家，我只能当它的书记。编制恶习和德行的清单，搜集情欲的主要事实，刻画性格，选择社会上的主要事件，结合几个性质相同的性格的特点揉成典型人物，这样我也许可以写出许多历史学家忘记了写的那部历史，就是说风俗史。”（《（人间喜剧）前言》）巴尔扎克说的他的作品可以当作历史来读，说它是“历史”，就在于它真实地为社会留下了写照，深刻地揭示了社会发展的规律。这个历史之不同于历史家写的历史的地方，在于文学作品的历史性主要在于它的内在精神，而不是在其具体的事实，它不必也不应该拘泥于生活中的现象的实有，而可以在此基础上塑造典型，从而深刻地揭示出生活中本质的实有，自然，这种塑造典型的方法是审美的，因而文学的历史性是审美的历史性。文学作为历史，是一部经过审美创造过的历史。另外，相比于历史学家写的历史注重于重大的历史事件，注重于历史事件中的风流人物，注重于政治、经济这些社会生活中决定性的方面，文学家写的历史也许更注重普通的生活中的普通的人物，也就是巴尔扎克说的更注意写出“风俗史”。俄国大文豪列夫·托尔斯泰是一位堪与巴尔扎克相提并论的现实主义大师。关于他的作品巨大的历史认识价值，列宁的评价无疑是

最具权威性质的了。列宁说：“托尔斯泰主要是属于 1861—1904 年这个时代的；他作为艺术家，同时也作为思想家和说教者，在自己的作品里异常突出地体现了整个第一次俄国革命的历史特点，它的力量和它的弱点。”（列宁《列·尼·托尔斯泰》）列宁赞誉列夫·托尔斯泰的作品是反映俄国革命中历史活动所处的各种矛盾状况的镜子。由此，列宁指出：“如果我们看到的是一位真正伟大的艺术家，那末他就一定会在自己的作品中至少反映出革命的某些本质的方面。”（列宁：列夫·托尔斯泰是俄国革命的镜子）事实也正是如此，这只要我们稍许看看他的巨著《战争与和平》、《安娜·卡列尼娜》、《复活》就可以理解了。

第二，尚美品格。这是就它的美学性质的角度来说的。现实主义美学是“尚美”的。所谓“尚美”，就是说现实主义作家在展示生活中的美丑善恶的斗争时，他的内心深处总是高扬着美善这面大旗的，尽管美丑的斗争有喜剧式的或悲剧式的结局，但在现实主义作家的心目中，美永远是人类向往、追求的目标，美终究是不可战胜的。现实主义的喜剧是以美对丑的鞭挞、嘲弄为其特色的，很显然，在美丑斗争之中，美是处于进攻地位、战胜地位的；现实主义悲剧尽管是以丑对美的摧残、压倒为特点的，但美虽然被摧残，被压倒，其精神却是不可征服的。由于现实主义作家审美观是尚美的，他怀着对美的无限同情、热爱来写这场悲剧，因而美的被摧残反过来更衬托丑的卑劣，其社会效应只会唤起人们对丑的仇恨，而对美则更为热爱向往。因此，现实主义悲剧骨子深处是正剧，大多数的现实主义悲剧焕发出“崇高”的美学光辉，即算少数格调低沉、悲凉的现实主义悲剧，也同样在一定程度上给予人们美的感召。

现实主义的美学风格也经历过一个发展

过程。黑格尔将艺术发展划分成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为象征型艺术，以形式压倒内容为其特点。第二阶段为古典型艺术，以内容与形式统一为特色。第三阶段为浪漫型艺术，以内容压倒形式为其特色。象征型的美学风格为怪，古典主义美学风格为美，浪漫主义的美学风格为丑。黑格尔说的古典型艺术是现实主义艺术的典范形式，浪漫型艺术则为现实主义艺术向现代主义艺术的过渡。

第三，理性品格。现实主义艺术是理性的艺术，这一方面是作品所反映的对象——人类社会的生活，大体是属于人类的理性层面的生活，较少是非理性的生活；另一方面则是作家大体也是以理性的态度来对待生活，对待其所描写的对象，对待自身的。现实主义向来以冷峻深刻地解剖社会见长，作者既是情感热烈的又是头脑冷静的。伟大的现实主义大师契诃夫说：“要到你觉得自己像冰一样冷的时候才可坐下来写”（《契诃夫论文学》，人民文学出版社1958年版，第416页）。这“象冰一样冷”就是通常说的“〇度写作”，也许这种说法有点夸张，契诃夫的本意只不过是强调作家对现实生活要持一种理性审视的态度，力求客观地亦即是真实地再现生活的面貌及其内在底蕴。

理性是相对于非理性来说的。理性的特点在其自觉性。理性并不等于理智，自然，理智是理性的灵魂。但是，象在自觉意识指导下，为理智潜在地控制着的情感、感知乃至直觉，都还不能说是非理性的。

强调现实主义的理性品格，决不排除情感、感知乃至直觉在艺术创作中的作用。事实上，现实主义的理性品格强调的只是对生活再现的可理解性，并不要求作家总是以逻辑思维来观察生活和表现生活。对于艺术创作，理性地剖析生活，往往主要表现在进入

写作阶段之前，而不是进入写作阶段之后。而在进入写作之后，理性倒是往往由前台转入后台了。

第四，物理时空品格。这主要表现为处理作品的时空的原则。它是以物理时空为依据的，现实主义受经典物理学影响很深，往往自觉或不自觉按照这种物理学原则来为作品构造空间和时间。现代主义处理时空的原则则大异。它虽不排斥物理时空，但明显地更为注重心理时空，往往按心理时空的变异推移来构制作品的框架和线索。

以上这些是现实主义创作方法的基本品格。这些品格大体上是比较稳定的、决定它自身性质的东西。现实主义诚然要改革，要开放，但改革不是将自己固有的品格改掉，而是要强化自己的品格，使其特色突出：它的开放是在自身品格基本保留的基础上容纳新的内涵。我不赞成把现实主义说成是无所不能、无所不包的创作方法。现实主义的确是有它的长处的，短处在今天也日渐暴露。传统的现实主义的成熟是在19世纪，它与当时的自然科学水平相适应。那时的自然科学最高水平是牛顿的经典物理学，在20世纪爱因斯坦的相对论的产生则使人们的视野为之一宽，时空概念发生了很大变化。这里还应提到现代心理学的长足发展，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学在开拓对人的心灵世界的认识上无疑是有着巨大贡献的。精神分析学告诉我们，人的精神世界原来不仅有理性部分，还有非理性部分，而且这一部分比之前一部分要广阔得多。如果把人的精神世界比作大海，意识只不过是露在海面的岛屿，那隐藏在海面之下的潜意识（非理性）则是个更为广阔的领域。与自然科学的长足进步相一致，哲学上则出现许多在探索人的奥秘方面更为深刻（在某种程度上也的确更是片面的，甚至是谬误的）的学说，诸如柏格森、叔本华、尼采等的生命意志学说，胡塞尔的

现象学说等。这样，人的认识就大大前进了一步。传统的“人是理性的动物”的观点发生动摇了，新的哲学学派虽然并不完全否定理性，但不认为人只有理性，而认为人是既有理性又有非理性的动物；“一半是天使，一半是魔鬼”的看法，在当今的世界也许更能为人所接受。社会生活比之 19 世纪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随着资本主义社会的发展，一方面是社会物质财富的大量增加，人的创造力得到空前发挥；另一方面又是人的精神世界相对缩小，个人越来越严重地感到为种种有形无形的网络所罩住，而不能获得真正的个人意志。人类一些很可贵的精神品性受到压抑、剥夺，以至人觉得自己在某种意义上不象人了，或者说“非人”了。人类感到处于普遍的困惑迷惘之中。社会生活的急剧变化所造成的种种现象往往有违于常规，不为人所理解。怪诞感、荒谬感、乖讹感，以及由于对此怪诞、荒谬、乖讹不可理解而产生的命运感如同梦般地缠绕于人的大脑。凡此种种，孕育着新的创作方法的诞生，因为传统的现实主义的确在反映社会现实的深度、广度上有着固有的局限。它的过于注重客观性的特性、影响着人们对人的心灵世界的深层探索，在一定程度上不能不制约着主观性；它的过于注重理性的特点，又在相当程度上忽视了人的非理性的一面。它的尚美的美学品格，又与社会生活中美丑混杂，甚至以丑为美、美丑莫辨的现实有着一定的距离。现实生活中的怪诞、荒谬似乎难以在现实主义文学中占据地位，因而不得不寻求新的文学创作方法；另外，建立在 19 世纪经典物理学基础上的物理时空在展示人的复杂细致多变的心灵世界方面，也明显存在某些不足，因而就出现两个引人注目的问题：一是新的社会现实、新的自然科学和新的哲学孕育新的创作方法，这就使得现代主义创作方法应运而生。现代主义以它的

主观性品格、非理性品格、怪诞性品格以及心理时空品格在现实主义拙于发挥作用的层面大显身手，真可谓异军突起，咄咄逼人。二是新的社会现实、新的自然科学和新的哲学又催逼着现实主义进行新的开拓、新的深化、新的发展。

如此说来，现实主义的确是遇到挑战了。

二、现实主义的命运

现实主义是不是会或者说要淘汰、要抛弃。

我的看法是否定的。现实主义具有永久的生命力，是永远不会过时的。这是因为现实主义的固有品格仍然是在相当程度上能适应、满足人们对艺术的审美需求的。首先，现实主义的史诗品格是其他创作方法难以企及的大优点。艺术固然不必等同于历史，但运用艺术手法真实而又深刻地再现人类的过去、现在，仍然是人们重要的审美需求。只要考察一下艺术史，凡魅力经久不衰、广为传颂的佳作大多是一些具有很强纪实色彩的文学，中国古代产生历史与文学熔于一炉或者说用文学笔调写历史的《左传》、《史记》，就一直被奉为中国文学的瑰宝。当然，《左传》、《史记》基本上还是历史，宋元明清之际出现的话本、章回小说，则是相当成熟的文学了。经过人民群众的考验，最为人们激赏的还是那些具有史诗品格的现实主义作品，如《东周列国志》、《三国演义》、《水浒》、《说唐》、《薛仁贵征东》、《薛丁山征西》之类。中国古代现实主义艺术的顶峰《红楼梦》，虽然已经脱离史实，但仍然见出史家的眼光。大观园（荣宁二府）的荣衰，在相当程度上揭示了处于衰落之际的封建社会的真实面貌。小说以荣宁二府为中心，展现了一个很大的生活面，同时又以宝

黛爱情悲剧为主线，涉及政治、道德、经济等种种社会的底蕴，艺术地揭示了旧的生活方式不可挽回地走向死亡的必然结局。就是在今天，尽管生活已经发生了很大变化，人们的审美趣味也发生了很大变化，但对于现实问题的关注，对人类历史轨迹的兴趣一如其旧，在某种问题上甚至有过之而无不及。这几年现实主义创作的削弱，已经引起人们的强烈不满，从而将审美需求转向纪实性的报告文学。报告文学以它比现实主义小说更强的纪实性，更强的触及时弊的敏感性而引起人们普遍的爱好的。与此同时，不仅写现实的报告文学走红，而且那些写历史的报告文学也很受青睐。这是因为那才过去的历史与今天的现实仍然有着十分密切的联系。由于种种远比 19 世纪更为严重的问题困扰着人类，人类从来没有象今天这样密切地关心着这个地球发生的种种事件。从这个意义上，具有史诗品格的现实主义哪里会遭到冷落呢？

再说现实主义的正剧品格。尽管这个世界已经变得不像过去那样单纯了，尽管有种种出乎人类意料，不为人类所预测、所掌握的怪事出现、也尽管这个世界上还有不少人或许出于过份清醒，或许出于过分糊涂，或许出于可贵的忧患意识，或许出于可笑的杞人忧天，产生一种“世纪末”的情绪。但是，人类中的大多数，或者说人类精神中的主导面仍然是乐观向上，积极进取的。对真善美的向往、追求，仍然是人类摆脱困境，开拓新路，创造未来的动力。而在这个世界上，真理、正义、善良和美在总体上还是占据着优势。因此，人类的审美观至少在目前仍然看不出会产生逆转，那种认为美学已经过去，丑学要登台取而代之的观点是没有根据的。

再次说现实主义的理性品格。这点遇到非议的颇多，有人就公然要反对理性而主张

非理性。但是这也只不过是一种疯人式的喧嚷。不仅中国而且世界仍然需要张扬理性精神，非理性不管在何种情况下都只能作为理性的一种补充而存在。人们至今还不是在非理性的指示下进行创造，而是在理性的指导下进行创造。中华民族的文化传统向来是崇尚理性的，这种优秀传统注定以非理性作为创作指导原则的现代主义在中国难以生根。

最后说物理时空品格。尽管自然科学新的成就使人们的时空观念有了新的拓展，但是过去的物理时空观并没有失去它的真理性（它只不过再次证明人们所证明的真理都只是相对真理罢了）。在实际生活中，人们仍然逃不开这种时空观，作为生活反映的文学艺术又何必必要将这种时空观抛弃呢？

如此说来，现实主义的四大基本品格根本没有过时，为现实主义前途、命运担忧是完全多余的。其实，就是在现代主义故乡的西方世界，现实主义的创作仍然有着很强的生命力，相比现代主义流派翻新，各领风骚三五年，现实主义倒是一直在稳定地向前发展的。美国当代文学大师海明威的获奖之作《老人与海》，就是现实主义的，并未因他的手法陈旧而遭到非议。川端康成的《伊豆的歌女》亦是如此。当代美术大师毕加索由现实主义到现代主义，又由现代主义到现实主义，这种循环式的变化，也是颇值得注意的。几乎玩过所有主要的现代主义美术流派的毕加索，在其晚年又回到现实主义，这至少说明，在他看来，现实主义并未过时，现实主义并不能为现代主义取代，它有着现代主义难以企及的优点和生命力。在中国，虽然由于一度现代主义热，使得现实主义似乎遭到冷落，但三五年之后，现代主义分明显得后劲不足，已经退潮了。现实主义创作虽然尚未全面地出现繁荣，跃上新的高峰，但种种迹象已表明，它在酝酿着新的发展，新的突破。

当然,虽说现实主义仍有生命力,但并不等于说现实主义不要发展了。其实,现实主义自古以来就在发展着,由古典主义的现实主义、新自然主义的现实主义,到批判现实主义,到浪漫主义的现实主义、社会主义的现实主义,以至今天出现的诸如魔幻现实主义、心理现实主义等等,就说明现实主义自身是在发展、变化着的。就这个意义上讲,现实主义既有它的稳定机制的一面(诸如我上面所说的四个品格),又有它的变易机制的一面。

三、现实主义的深化和开拓

当今中国作家在现实主义问题上处于困惑的关键在于:现实主义如何适应新的时代在稳定机制的基础上加以变易以呈现出新的风采。换句话说,就是现实主义如何深化和开拓的问题。

现实主义的确有个深化与开拓的问题。深化是指如何坚持它的稳定机制使其自身固有品格的深层发展问题,开拓是指如何发挥它的变易机制,外向开拓,创造出新的有特色的现实主义问题。

先略谈现实主义的深化。现实主义的深化主要是在真实性的问题上,这又可以分为两个方面。一是对所描写的客体,如何做到更进一步地使其达到真理性。现实主义的生命在于真实,尽管现实主义文学也是以虚像体系来再现生活的,但亚里斯多德早就提出过的“必然律”、“可然律”仍是现实主义文学的金科玉律,这就是说现实主义虽不求实然之真实,但或然之真实、必然之真实仍是不可忽视的。新中国建国以来40年现实主义文学创作的经验和教训似乎都在真实性一问题上。大凡真实地反映生活,从生活实际出发构思情节,塑造人物,提炼主题的作品,现在来看一般都站得住;而那些违背生

活真实,或按照当时某条政策口径,或根据某个人的脱离实际的某些指示去制造故事、制造人物、制造主题的作品,都被历史无情地淘汰了。回顾40年来的经验教训,有一条经验最值得重视,那就是一定要谨防“本质”“规律”被误用。其实,40年来在任何时候也没有人提出要反真实性,但是,一到作家、艺术家真正地写出生活的真实性的时候,而且这种真实性又恰好与某种其实是脱离生活实际这种将“现象”与“本质”、“偶然”与“必然”对立起来的,以臆想的“本质”、“必然”来反对真正出自生活“本质”、“必然”的“现象”与“偶然”,十足是最道地的主观唯心主义。

作家在再现生活真实性的问题上往往屈从于某种外在的力量,虽然客观上是有种种为难之处的。但就作家自身一面来看,只能说是对生活、对艺术尚不够真诚。真诚是创造艺术真实性的重要前提,唯有真诚才能认识真理,唯有真诚方能写出真实。真诚包括两个方面的含义,一个就是所写的应是自己真正认为应该这样写的,这里没有半点外在的勉强,没有任何不自然,没有矫情主义,没有奴仆心理。冈察洛夫说:“我只能写我体验过的东西,我思考过和感觉过的东西,我爱过的东西,我清楚地看见过和知道的东西,总而言之,我写我自己的生活和与之生长在一起的东西。”(《迟做总比不做好》,《外国作家谈创作经验》,山东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426页)海明威也强调作家必须写自己真正理解的东西,写自己对真理的看法而不盲从或屈服某种外在的力量。他针对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许多作家背叛真诚的情况,尖锐地指出:“战前就有地位的作家几乎都出卖自己,在战争期间写宣传品。后来多数再也恢复不了他们的诚实,他们名誉扫地,因为作家应当象上帝的教士一样,要非常正直,非常诚实。他要么诚实,要么

不诚实，象女人样，要么贞节，要么不贞节，写过一部不诚实的东西，以后再也诚实不起来了。”（《海明威谈创作》，三联书店1985年版，第15页）真诚的第二个方面的含义是感情真挚。列夫·托尔斯泰认为艺术感染决定于三个条件，其一是情感的独特性，其二是情感的明晰性，其三是情感的真诚信。这第三点最为重要，而且认为这三个条件也可合而为一，统称真诚。现实主义的深化当然还有很多方面的工作要做，真实性方面深化却是最为重要的。而针对中国40年来的文学创作，失足也往往在这里。

现实主义除了有一个内向深化的问题外，还有一个外向开拓的问题。现实主义应该广为吸取其他创作方法的营养以充实发展自己。现实主义曾经从浪漫主义吸取了不少营养，50年代后半期一度倡导的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相结合的创作方法，尽管也有过失误，但不管怎么说还是一条路子，不宜因有失误而否定。在今天，现实主义似乎更需要从现代主义吸取营养。这里我认为主要也有两个方面的问题：

第一，现代主义创作方法的某些精神值得现实主义吸收。我觉得不能将现代主义看成是一种消极颓废的或者说资产阶级的创作方法，用阶级性来给文艺创作划线我们曾经是有过教训的。公正地说，现代主义创作方法是属于当代人类而不只是属于资产阶级的。现代主义的某些精神比如全球意识、反异化意识、荒诞意识都可以在不同情况下合理地加以吸收，以适应今天的时代生活。自然，现代主义精神也有一些不健全的不适合于我们的东西，应该加以剔除，如“世纪末”意识、反美学意识、非理性意识等等。

第二，现代主义创作方法的某些手法是值得现实主义吸取的。事实上这些年来，现

代主义的创作方法也在熟练程度不同、创造性程度不同地为现实主义作家所采纳。象“意识流”已经是现实主义作家常用的手法了，心理时空与物理时空两种时空的合用也为现实主义作品带来了成功。荒谬的变形在现实主义创作中有限度地使用，也常使一些作品带来新鲜感。凡此种种，都已经初步显示出现实主义外向开拓的成功。

现实主义虽然是一种创作方法，但它也应是一个广阔的领域，在这个领域内，也应该容许百花齐放，容许多种探索。早几年出现的像铁凝的《麦秸垛》是一种带有象征意味的现实主义，似不同于传统的现实主义。而王安忆的《小鲍庄》又显然有一种属于现代人的寻找意识，是另一种不同于《麦秸垛》的现实主义。郑义的《老井》、《远村》将人的故事与动物的故事两条线交叉来写，真真假假，扑朔迷离，使作品显示出一种神秘荒诞的气氛，这亦是一种探索。而莫言的《红高粱》则重在写感觉，极强的现实政治意义又与神秘飘渺的荒谬情调结合在一起，构成一种似远又近，似有又无，似怪又真的美学意味。这些我认为都是现实主义的新开拓。

在我看来，纯粹的西方式现代主义很难发展，因为中国民族传统文化是在一定程度上抵制这种主义的。而现实主义倒是在中国传统文化中有深厚的根基。现代主义在中国的地位取决于它适应中国现实与被中国传统文化所接纳的程度。从目前来看，至少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它需依附现实主义这棵大树才能得以生长；而现实主义的确需要从现代主义吸取养分，以适应当今的社会。这样，二者相结合已是势所必然。也许，中国文学的发展主潮正在现实主义的外向开拓。



/ 驼铃

天定河

——流出一身新姿的古水道

世界著名的长江大河见过不少，但它们除了流势的湍急浩荡或一些水利工程的宏伟先进，给我一种眼界顿开的兴奋之外，似乎并未产生什么感情。偏偏是家乡这条默默无闻的古水道天定河，对我却有着一种难以言传的亲切感和吸引力。每当有远方的文字之交光临，我总要带他们到那里游览。当然，我免不了要给他们说些与那水道有关的历史。周末假日，也常邀三两友好，到那岸边的公园消磨时光。有时，邀不到友伴，便单枪匹马前往。

公园里，热带花木枝叶扶疏，一片红来一片绿，教人目不暇给。而我，独爱那叶长盈丈的伞棕榈。它高风亮节，巨叶左右对生，由下而上，排列齐整，绝不倾轧周围弱小。花木间，曲径通幽，供人歇脚的亭台椅凳，随处可见。公园的范围不小，由东而西，沿河开辟，尽处便是渡头。

渡头内外，每天人来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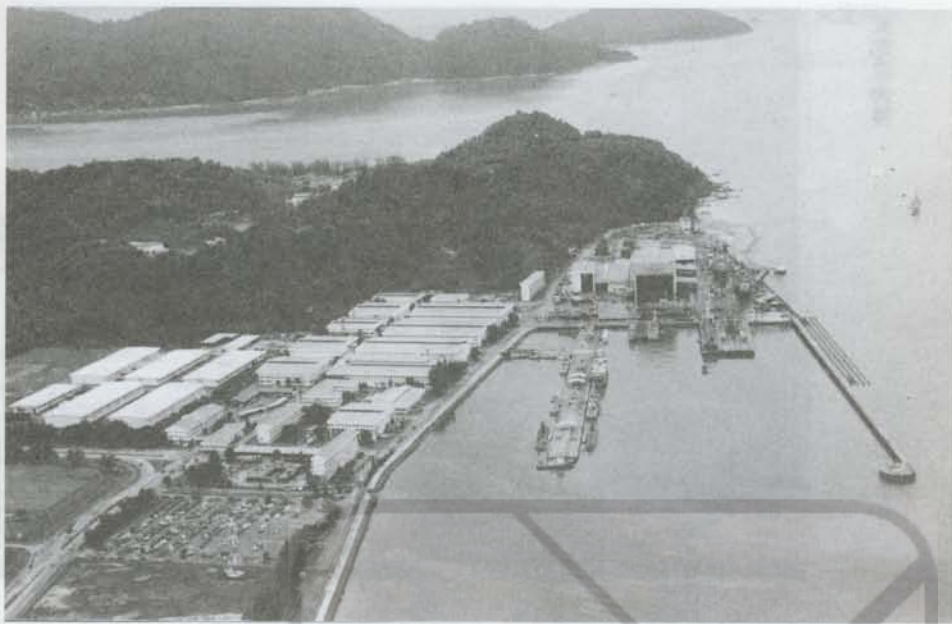
往，热闹得很。其中，当然是外来的观光客居多，其次便是当地为谋生而奔走的小商贩。像我这样的闲人，恐怕已是绝无仅有。纵然偶有到来取景写生或摄影的艺术工作者，也大都行色匆匆。而我，却可以在渡头上那让旅客等候渡轮的长廊里，悠闲地四面眺望；或独坐一隅，缅怀前人往事。

这条河流，全长不到50公里，但河面却颇为宽广，而且支流四布。主干中游最为狭窄处，有一钢筋水泥桥，长达1.3公里。河口犹见辽阔，从北眺望对岸，来往车辆就像各类大小蚂蚁，蠕蠕而动，看不真切，估量应在2公里以上。水深可容远洋船舶溯流而上，直到接近中游的大桥处。香港资本家拥有的楼高11层的“马来亚面粉厂”，就矗立在北岸的山坡上。从澳洲或加拿大运来麦子的巨轮，可停泊在厂房前面的河中，以吸管直接把麦子输入仓库。这是天定河畔的第一家工厂，

已经有30多年的历史。不久前，政府更在南岸划出一个占地大约一千公顷的工业区。一时间，供应全国鸡肉的屠宰厂、承造各种供打桩用的水泥钢筋的工厂、制造磁砖与浴盆等建筑材料的作坊、生产海事工程器械的工厂，有如雨后春笋，纷纷冒起，而改变了这山川原来的面貌。

在描写天定河的诗文当中，我曾经读过诸如“山苍苍，水茫茫”、“水阔任鱼跃，船小随意飘”之句。这些实在都是深得那山川神髓之笔。然而现在，山臂被切割，满眼血色；水上货轮纵横，一派霸气。过去那种空灵的境界，唯有凭记忆加以虚构了。若以渡头的长廊望向河口的南北两岸，那景观更是与过去的全然迥异。尤其是夜幕低垂时，一片灯火辉煌，简直就像一个繁华的大城市。

河口北岸，原本是一片林木葱茏的丘陵。当年由中国国民党与英国盟军联合组



成的 136 部队，便是从训练基地锡兰（现称斯里兰卡）乘坐潜艇，横渡印度洋，摸黑在这里登陆；而由马来亚的共产党人接往邻近的昔加里山中，进行抗日的敌后谍报工作。一片可以掩蔽游击战士进行抗敌的苍山，今天竟然变成了岗上酒店、洋房、山坳高尔夫球场，好一个上流社会人士活动的地方。不管我等老朽喜欢不喜欢，它到底是现行的自由经济体制下，自然形成的一种社会模式。不管社会学家如何评价，那却是目前许多人所向往的生活。

河口南岸，原本是长长一抹洁白的沙滩。大约 50 年前，这里正是我与许多同窗玩水弄潮的天堂。往往泡浸不舍得离去，冷了累了，便攀上水边巨石歇息、晒太

阳。如今，这里竟是海军基地的船坞。堤防高筑的岸边，炮艇、战舰成行。这天定河，看来已经不止是一地的经济动脉，也是一国的军事重地了。在现实生活的风簸浪淘下，仍然健在的游伴当中，就不知还有几个能在记忆里，留下那少年时的浪漫生活的美丽图景。然而，不管我们的心境如何，这天定河显然无意停止它的奔流。尽管有人喜欢追忆过去，眷恋旧情，但时代前进的脚步，却兀自向前。

河口的渔岛邦咯，表面上虽然没有太大的改变，但它的重要性，不论在军事上还是经济上，都已经非同往昔。由于岛上的山脉，南北直贯，因而形成港内海军基地的天然屏障。岛前水上，虽然依旧是渔寮密布，但岛

后的海浴场，一经国际旅游业权威，评为仅次于美国夏威夷的渡假休闲胜地，游客便有如过江之鲫，不绝于途。酒店、水楼生意滔滔，日夜为国家赚取外汇。

这大约就是社会发展的自然规律吧。我在马来史书上读到：公元 5 世纪，在天定河的一条支流边上，曾经有来自暹罗（今称泰国）的柬埔寨裔人，建立了一个叫做干冈尼格拉的王国。传说国势盛极一时，只是城址何在，却众说纷纭，史家迄今无法确定。对于 1000 年后，由马来人建立的满雍（也写做“曼绒”）王国，则应该是确实存在过的。史书上说，它是当时东南亚强国室利佛逝的重要贸易伙伴。这也就是说：天定河早在 500 多年前，已经是一条商



船经常来往的水道了。凭证么？稗官野史所记不说，单是 20 年前马来渔夫在河口意外钓起一尊铜制婆罗帝萨神像的事实，便足以证明印度化古王国室利佛逝的船只确曾经过这里。否则，哪来这古物？至于民间传说的繁盛景象，则未免夸张可笑。说什么满雍的房舍鳞次栉比，猫儿倘要从房顶逐一跳过，也得花上几个月的时间。又说什么河床铺满了人们为祈福而抛下的金币。根据史家的研究，那时这区域的贸易，多为物物交换，货币也者，不过是锡锭和各类稀有的贝壳。哪来金币？这显然是为了抚慰已然没落的遗民，让他们得以想象陶醉而编造出来的。

不过，这天定河流域，的确是自古以来便成了商旅往来与兵家争夺之地。据史

书《马来纪年》所载，满雍王国乃于公元 1500 年前后被强大的马六甲苏丹马末沙王朝所征服。但不旋踵，从欧洲来的葡萄牙人，却以坚兵利炮攻占了马六甲。马来王子王孙四处流窜，马来半岛西岸大部分地区，从此为白人控制。曾经是满雍王国所在的天定河流域，情况如何，虽无史籍可查，但料想无法例外。否则，后来建立的霹雳马来王朝，便不必退入内陆，直到霹雳河的岸边。

130 年后，荷兰人又在马六甲把葡萄牙人打败。不久之后，荷兰人便在天定河河口的邦咯岛上，建造了仓库与炮台。这一切，不都说明了当年这地区在经济上和军事上的重要性。其实，几百年来，它都一直是西方野心家所觊觎的地方。

公元 1871 年，霹雳的马来王朝，因为老王驾崩，首相企图篡夺政权，而与王储发生内斗。我华裔的两个对立的帮会，也因为争夺锡矿，而分别扶持一方，导致内乱益发不可收拾。当已经控制马六甲海峡航线的英国，便通过殖民地总督，乘机介入，而在邦咯岛召开会议，以参政为条件协助王储登基。结果情同中国明末吴三桂放清兵入关，英人从此逐步深入马来半岛，最终占领全境。邦咯岛和天定河流域更划归英国殖民地直接管辖，名称“天定州”。由于允许自由贸易，河口小镇红土坎，遂成商港。

另一方面，由于半岛内陆锡藏的广泛开采，引来了大批我华裔劳工，因而也带动了商业的发展；但米粮的供应，却相对的日见短缺。



英国人因此决定深入天定河南岸的甘文阁及其周围，进行稻米的生产计划。于是通过教会，从中国福建省的福州、莆田、仙游等地招来大批基督徒，让他们在这里披荆斩棘，开辟田园。只是后来因为欧洲的汽车工业突飞猛进，橡胶供不应求，价钱不断升涨，这里的垦殖民也因此纷纷放弃稻谷，而改种橡胶。时至今日，天定河流域方圆1千2百余平方公里的橡胶园和油棕园，绝大部分仍为我华裔同胞所拥有。而其中的小镇甘文阁，也仍然是信仰基督教居多的福州同乡的天下，故有“小福州”之称。

马来亚有今天的繁荣，我华裔同胞的奉献最大。早期，他们在山岚瘴气中开疆

拓土，进行开矿和种植，因而死于疾病与毒蛇猛兽者不计其数。太平洋战争爆发后，为了抗日卫马救中国，以及后来为了争取国家的独立与民族的解放，牺牲者更在万人以上。天定河流域的历史和马来西亚任何一地的历史都一样。可以说：都是我华裔同胞在艰苦奋斗，甚至抛头颅溅热血的一页页无比悲壮的史诗。马来亚终于1957年从英国人的手里取得独立。6年后，复与新加坡以及婆罗洲的沙巴、砂劳越联合组成马来西亚。但为时不过两年，人口以华裔占多数的新加坡便被迫退出马来西亚。唯其余各邦的各族人民，仍然采取忍让的态度，不屈不挠地，继续与握有特权者，共同进行建设。

今天的马来西亚已然由农业社会转型为工商业社会。各大城市，一片繁华。天定河也流出了一身新姿，两岸一片欣欣向荣的景象。曾经因为争取平等而身陷囹圄的笔者，老怀也因此日趋平静与安适。当然，对于民族烈士与先贤的英雄事迹与功业，仍然未曾淡忘。其实，有时连写《寂寞渔港》与《乌鸦港上黄昏》等马华文坛骁将的人生际遇所留给我的印象，都一一浮现脑际。我想，如果他们英灵不灭，再回来看看今天的天定河，对于时代潮流的力量，对于社会环境的变迁，恐怕也会惊叹不已。天定河，你继续流吧！愿你配合全球化的新世纪，不单流出繁荣，也流出平等！流出人类真正的文明！

给我的卡新诺灵感

从我的住所取道中环公路，免了掉在蜗牛爬行的吉隆坡街道，车子在通行无阻的公路上奔驰。车在走，人也跟着走；车载着人在看景观物，人也在车上观景观物，不时也驾上想像的翅膀在飞翔，在还没有完全忘我时，下意识已经提醒你要绕路走了，看准路标的指示，转进开向云顶的道途，在黛绿的山谷上走，这是奔向东海岸的大道，望着那绿树丛生的山，蔚蓝亮丽的天空下，我们在蜿蜒的青龙背脊上爬行，我在想着文冬岭上那道弯曲的荒山绿林路。在大道未开辟前，要奔向东海岸，或从东海投奔西海，那些载着东海来客或是西海游人的车辆，还是那些载着东海产品或是西海货物的罗哩、货车，都要在文冬岭上开出的弯曲狭窄的栈道上爬行；那时我经常走文冬岭，我从东海来，上了文冬岭，穿过武吉丁宜，停在好寡妇 Janda Baik 裙脚下熙来攘往人群的茶餐厅，喝杯茶吃点东西，望着一辆一辆的车

载着喝够吃饱的人从云顶山脚开向那在云里雾里的卡新诺 Casino，他们兴致勃勃，信心十足上山去搏杀；但我却是心如止水，去找钱，那的确是很诱惑，但下了注，未必就可赢钱，这样子找钱的确是茫茫，家到底是更温暖，更富温情，我喝饱吃够，登上车子，是往文冬岭下走，卡新诺的蛊惑，迷不住我，我要回家。

现在走在山谷、山岭、野荆密丛开出的宽阔大道上，神思飘拂在往昔走文冬岭的记忆里，回忆还是沉思在风驰电掣的缅思默想中，车子也风驰电掣赶到云顶脚下，走在那比较弯曲的上山栈道，开了车窗，风凉如水，好好享受一番，打开心胸，忘记日常烦扰的琐事，但是也有急不及待的，勇敢地超越前车，跟着又有更勇猛的呼啸直前，将前面的抛在后头，壮士出征，雄心万丈。我坐在车上奔向云顶的路却是始料不及，杰伦来闲坐，突然来了兴致，说了一声不如去云顶走一趟（去云

顶就是去卡新诺的代名词）。说走就走，我说要换衣，他说不必了，只要整齐就行。在我过去的经验，去卡新诺没有长袖的峇迪衣，也要长袖衣结上条领带才能够进场，时移境迁，现在已不讲究这些了，换上长裤，穿上鞋子，坐上杰伦的车，我们就上路了。上云顶的确不必费周章，要事先约好，要什么的，只要兴致来了，驾着车子就可以去卡新诺；而我，已不知多久没上云顶，但是我看着山边的绿树花草，望着山下鳞次栉比的楼房，抬头探看那在云顶的高楼，那在缭绕云雾里的卡新诺，有一种开脱，有一种欢喜；景没变，我的心境也没变，看着对面车道往下开的车子，看着超越我们往上冲的车子，我在悠闲地呼吸着杂有绿树青叶野草味的凉凉空气，时间瞬息而逝，车子走在幢幢建筑夹峙的车道上，在停车场找到车位，我踏进了那久违的卡新诺。衣冠鬓影，磨肩接踵，相识的，不必打招呼，不相识的

更不必理睬，擦肩而过，各自奔向要去的目标。下注的都全神集中在那面前的机械，小注的是属个人玩的老虎机，放进十零吉纸钞，就可下注按钮。看着各种各样的机械，那款式那花样，图案缤纷斑斓，颜色鲜艳夺目，看的人眼花缭乱，由于都是我们日常生活接触的、目睹的人或物，令人生出亲切感，有韵的旋律，物像的迷离，跳动的数字，蛊惑的魅力，使人不得不驻足而观；我在想，统称它们为老虎机，似乎太概念化，它们都分门别类的，也应该有个别的名称，这才像话，我叫不出它们的个别名称，但我却以它们出现的不同图像暂且为它们按上个名称，这样就比较容易分辨。看见人家玩得那么兴致勃勃，同时又看到有些人的机械上的数目字不断地增加，节节上升的数目字，下注的人会血液上升还是兴奋不可开交，我不知道，但我已怦然心动，跃跃欲试已经生发，美其名曰，开开眼界，见识见识，这样我就坐在空着的机械旁，放进十零吉纸钞，跟着就陶醉在那些画像中，物我相忘，身边是什么已不打紧，外面在发生什么根本就和自己拉不上边。一直等到押注变成零，请再下注，请再下注，这时自己才从物我两忘中回到现实来，说这是

一个经验，或是一种见识，大概都可以。走去看人玩轮盘、玩扑克、赌大小，望着那一叠叠下注的筹码，心想如果换回钞票，大抵也是一叠叠的。赌的人个个都在想都在希望都在祷告，押下的筹码，都押个正着，庄家赔注，眼前筹码就层层高叠，然后悉数扫到自己眼前，哗，筹码堆积如山，那可是幸运之神的赐与，可是幻想就像金鹅下的金蛋，庄家手上那支像仙帚的小木棒在一推一刮下，眼前押下的那堆筹码与其他押注筹码像摧枯拉朽似的悉数扫在她面前了，金鹅蛋都掉在地上悉数打个粉碎，那不忍卒睹的一幕涌在眼前，心如刀割，还是痛不欲生，早知会这样，刚才就不应轻率地把筹码押在这个数字上，还在神不守舍，飘飘不着边际时，庄家又已在喊下注开始，……。看着下注的红男绿女，回想自己刚才把玩老虎机，按钮望镜片，巴不得数字往上升的心态，其实是没有两样；下注或按钮，希望幸运之神光顾，巴望奇迹出现，这样的寻找财富增加钱银方式，其实是很渺茫的。大富豪约瑟·P·肯尼迪说：要获得百万，你一定要狡猾、绝情，同时是一个天生的赌徒，不过，你还是要拼命地工作。这个大富豪说的赌徒，不是靠赌致富的人，而

是有赌徒式横冲直撞的勇气的人，有胆色，还要能拼命地工作，这才是致富之道。其实世上真的还没看见过有人是靠赌致富的。上来卡新诺，当作怡情或当作一种生活享受，常常还是要把这句老话记在心里；不工作，不吃苦，难搵世间财。我和杰伦兄在卡新诺这样逛了一圈，然后去吃了一顿鸡饭，打着饱呃，我们去停车场，坐上车，悠悠扬扬向山下奔去，我们要回家。

(2002年9月12日)



新加坡/风沙雁

严冬园里的水梅

北国的仲冬的黄昏，太阳刚刚下山，比夏天早了两小时下山。这儿的

温室非常温暖，园内周遭的水梅盆栽各展风姿，美的不只是形象的离奇生动，耐人寻味的是蕴藏在盆栽意境中的那幅淡雅的人生境界。

我在园内漫步了整整一个下午，直到这显得有点阴沉的暮霭笼罩着园外的街道，我还真有点舍不得离开。这些带着赤道风雨与阳光的盆栽，展示了主人在恶劣环境下追寻真理的光彩。

园外是异常寒冷的，北风一刮，就更教人战栗。早一个月的冷风已把街边的树木的叶子都刮掉了，路堤上的野草都呈焦黄色，已没了生气，得等到明年初春树叶吐出嫩黄，野草才会苏醒，伸出懒腰来探望新世界。

远处地平线上有一排树木，都脱尽了叶子，光秃秃的枝桠直刺向昏灰的天空。有三几只老鸦在哇哇叫，太阳就将沉进地平线，只留下一个轮廓，这是典型的苍凉冬景。

我再回头看了看园内的水梅盆栽，在暮霭下，我依然可看到它们的丰姿，像生活在热带那样的朝气蓬勃。它们是生活在有温暖氛围中的，这氛围是用真情与爱心酝酿出来的。

如果海外华人的泪水都得收集后交给长江或黄河，那是遗憾的，但总比散失在干旱的土地上好，干旱得连寸草都不生的土地是没希望的，它即使吸干所有的泪水也长不出鲜花异草。

我站在园外数百公尺处的街边再次遥望园内的水梅，在苍茫暮色下，它们依然雄姿英发。爱与温暖是它们的养料，使它们在严冬中仍然生意盎然。

文化人·社会·个人情怀



(此文是作者于何国忠与何启良两位博士新书推介礼上演讲词)

一、文化人

1.1 文化人的疆界

文化人这个名词的产生，民国时候还没有，好像是近年来才广泛被引用的。而文化人的疆界在哪里呢，它要比古时候的文人广些，却又比知识分子通俗些。文人泛指读书以外，擅写文章的人，而知识分子是拥有文化科学知识的阶级。

既是现代的文化人，这个阶层，又似乎背负着一种社会使命，历史包袱、人文良知、伦理正义等等。这个经过文明洗礼，教化包装，是非冲击，各种艺术陶冶、无数的资讯混淆，新与旧的价值观挤压，长辈与小辈的对质，过去与未来的矛盾，传统与创新的威逼，生活与生命的选择，的人，最后，我们看到的，到底是已经扭曲的自己，还是一个顶天立

地的文化人？

1.2 文化人的抉择

既然肯定了自己的路向，签订了自己的标座，确认了自己的怀抱，我们要来寻找自己的彼岸了。

两位学者的大作，内容的共同点，是以持续与努力，不断在追溯历史与前人的脚印，不停的拷问自己与当代，要拷问什么，都没有明说，却已经在我们阅读的时候，牢牢地感染了我们。

而这是一个怎样的时代呢？

我们的旗帜是否像古时的出征将军一样，鲜明又壮烈，我们的气概，是否带着不可质疑的豪情，踏着吾往矣的节奏，连回顾都没有时间？

在读着书，在写着文

章，在解读着万象，在人生的观景台上面遥望的时候，我们发现，世界，不是我们所规划的那么回事。

很多价值观，已经颠倒，甚至错乱了。到底本来是这样，还是现在才这样？必须是这样，还是不用是这样？在现代，大地不再是黑与白，是灰蒙蒙的一片，因为思想空间需要无限度的扩大，所以人们认真地翻阅过去，颠覆过去，否定过去，重写过去。渐渐地，我们好像也接受了，也认同了，也像一群蚂蚁那样，重筑了一道脆弱却又理所当然的通道，走向那个不知道的方向。

我们的历史观要改变了，听着，屈原是愚蠢的，他应该出国，另外择主而事；吴三桂是伟大的，他引入了清兵，预设了三百多年

光芒万丈的大清王朝；郑成功是失败的，他哀求日本给他庇护；赵盾是正义的，他杀掉了阻碍地球转的君王；岳飞是聪明的，他早就知道“青山有幸埋忠骨”那个风水的地方；介子推是狭窄的，大宴功臣没有轮到自己，退一步海阔天空；鲁迅是不义的，汉都亚是不入流，叶亚来是可怀疑的，马来西亚的历史，这里说不出来……

我们在邪恶与善良混合的钢线上面行走，每个人都必须是大卫考伯菲，每个人都戴着入世的面具，每天都是化妆舞会，不同的是，卸了装的舞会过后，我们还要戴上另一个面具。文化人没有时间隐居，没有地方挂上他的面具。文化人的舞台是永远的舞台，人在，舞台在，花落人亡之后，舞台还在，那里躺着一个文化人，被当成别人的道具。

而文化人，有主导着其他文化人的，弱势的文化人往往被强势的文化人所统领，支配，以及遮盖。强势的忽然有一天被弱势的告官了，被举报了，被揭发了，我们于是又从头辨认是非黑白。而当谁也分不出哪一方是强势，哪一个弱势，我们也就无力起来，算了，等待他们

自己浮沉以后再说吧。

1.3 文化人的视野

在当代，我们的当代，新的词汇源源不绝地出现，文本、互动、解读、预设、重塑、书写、迷思、释放、出位、同志、酷儿、情色、悲情、虚拟、后设、异想、人气、人脉、企图心、心路历程、逆向思考等等，使我们的思想模式变通地向外展延。而娱乐界的种种文化现象，也给文化人带来了冲击。周星驰现象、狗仔队运作、谎言与真实的互相层叠，新闻与炒作的真假混乱，传媒的主导世界，金钱战争中的传媒，政治人物的花招，理想现实中的政治，文化人，如今可真是已经胸罗万象，学富五车了。

文化人既无法逃离美丽新世界，那么，只好退而求其次，做个有品味的小资算了。这小资坐在温馨的咖啡馆，喝着 BLUE MOUNTAIN，人家卖什么牌子，他们穿什么衣服，人家写什么小说，他们读什么文本，人家拍什么电影，他们迷什么演员。小资派，其实像你我一样，都在有限里面选择。

只有在扛起历史的悲情的时候，文化人与众不

同。也只有在导演自己的戏的时候，文化人才现出了个性。

二、社会

2.1 新封建社会

基本上，马来西亚华人的社会，是我们的生活场景。这是一个仍然封建的社会。这个社会，是多数人服从少数的决策。这个现象，是所有履行选举制度的国家都在进行着的社会规范。文化人所能做的，只是不停书写自己的胸怀，文化人不太合群，都有自己的一套，他们不参加，因为参政以后他们就失去了自己的风格和个性，实例所见，参政以后的文化人，往往被他的同群所疏远，但是，这些前身是文化人的政治工作者，却又一往情深地以文化人的身份寻求认同，可见，文化人的身份，是崇高的。

2.2 马来社会的借鉴

在本国的华人社会，跟马来社会混杂着生活的人不多，因为马来社会的隐忧跟我们的不同。马来社会基本以伊斯兰为生活观照，小至洗澡的方法，大至下葬时头部的方向，都以宗教纲领。他们如今最关心的是政治，他们没

有华人五花八门的社团活动，没有华人自由自在的娱乐生活，没有华人求神求字的文化，他们没有华人那么多生活花样，他们简单，所以不免枯燥，枯燥之余，孩子们吸毒、赛车、重金属摇滚、青年们离婚、再婚、再生孩子。

然而，甘榜的马来社会生活，应是华人社会的借鉴。他们互相探望，老有所居，实行 gotong royong 的团结，budaya menanam 的经济互利互惠（白米、鸡蛋、面粉、搭建帐篷），这种关怀又亲密的人际关系，是华人社会所没有的。此外，吉兰丹马来人的 kenegerian（地缘感情）是别的州属所不能相比的，他们甚至有 Persatuan Anak Kelantan，实践着华人一百年前的会馆制度，互相守望，彼此亲和。马来人葬礼和婚礼的简约是可贵的文化，华人糟在食谱太多，食物选择太广，所以“路有冻死骨”这个千古悲剧是华人必须承担的责任。

祈祷是马来人的每日功课，他们敬畏上苍的行为，是很多华人所无法明了的，文化人所敬畏的，好像是跟诺贝尔奖有关的东西，华人缺少宗教情操，是不是一个值得讨论的议题？华人所信



仰的佛教，其实并非宗教，而是一种生活哲学。也许，这要另辟论坛来解决吧。

马来西亚华人社会担心教育问题，就像中国大陆担心文盲问题，台湾担心政治乱局，香港担心二十三条款问题那样，这也跟马来人担心传统价值观被蚕食，一切被城市化那样，担心归担心，路仍然要走下去。

2.3 排队精神

华人社会空虚寂寞，所以被麦当劳赚死，他们排队买史诺比，排队买吉蒂猫，排队玩桌球，排队养花罗汉。这是华人社会运动的努力成果，也许是因为排队抗议什么都无效。

三、个人情怀

3.1 小布格局

所谓情怀，是一个奢侈的心灵空间，在一般华人的思维里面，几乎没有产生过这个字眼。也好像只有那些喜欢享受孤独的文化人，才

会崇尚这个高洁、清明、又宁静的境界。而小资产身份看来仍是个人情怀与抱负得以立足的支点。

作为一个现代马来西亚华人社会的文化人，似乎有必要给自己包装得强悍一些，悲情一些，也入世一些，这样，你就有了一件比较有抵御性的，比较与众不同的外衣，你就不至於被外在环境所同化，反而，自己有足够的能力和软件，去关怀你的周围。

个人情怀都离不开寂寞两字。余秋雨一出场，座无虚席，李敖开讲，两岸倾听。他们是不甘于寂寞的。惟其如此，他们能够与读者互动，同时触动观众的内心，在大是大非，又黑白混杂的新世代，我们要寂寞地更新自我，同时也不怕出去与别人互相参照。

3.2 独善其身

在谈个人情怀的时候，我们是自己的 CEO，给自己进谏，从别人的处境那里学习。在生活当中，爱情、事业、家庭、欲望，都使我们变成另类的孙悟空，不断的变法，不断的挣扎，不断的仰望西方那漫漫长路。何时得道？

问天就知道了。

/ 小凌

方修与 民声报



这或许是个引人瞩目、抑或是个会被以为耸人听闻的题目。

我之所以在此再谈起这个话题，那是因为2001年11月中在吉隆坡举行的“方修作品国际学术研讨会”上，有位出席者在会上提及方修在战后曾任职于民声报一事，他似乎认为这个课题与方修的从事文学史研究工作有极其重要的意义，是应该提出来研究探讨的；但他似乎也没有说出具体的意义在哪里。

其实，这段战后初期任

职于民声报的短暂日子，方修在1987年出版的《文学·报刊·生活》一书里，已有了记述。有关战前和战后初期报业生涯的文字，该书中的《在新国民日报的一年》、《从民声报到中华晚报》、《一段回忆》等篇，均详尽缕述了他年轻时期如何进入报馆的经过、在各报所担任的工作性质、任职时期的长短、以及当时报馆内的人事状况。所以我说“再谈起这个话题”，意思是方修本身已将有关的故事发表过了。

去年11月杪，刚好去

探访病中的方修先生，在闲聊中偶尔提及有关在民声报任职期间的事。方修作了简要但却一再强调的说明：对民声报应分前后两个阶段，第一个阶段从1945年8月成立至1946年杪；第二个阶段从1947年初至1948年6月紧急法令颁布止。

前一个阶段的馆内组织显得自由散漫。这主要是民声报的前身是新国民日报，日治时期又为日军占有来出版“兴亚日报”，其职员的来历有从日本人办的兴亚日报留下来的、有子承父职代替新国民日报旧职员来复工的，以及早期曾在新国民日报的职员如李蕴朗、王式民和方修等文化人。

第二个阶段开始，民声报基本上属于该团体的喉舌报。因为这个时期许多从战线上复员的抗日军和党员，都加入这个机构工作；他们除了每个月领取低微的80元基本薪金外，个人的生活、学习都要遵守团体的纪律。

方修是在1946年上半年(4、5月间)离开了民声报,所以对后半期(第二阶段)的民声报情况就不甚了然。方修在短暂的任职期间,认识和见过当时各界许多的知名人物,如在报馆的有社长李少中,总编辑林芳声,马华作家张天白,同事周心默、吴冰、西玲等人,当时著名的报界人物胡愈之、胡守愚、杨嘉、刘漫、朱奇卓等,教育界名人林参天、饶小园、沙渊如等;偶尔在一些场所碰见的抗日军领袖人物如陈平、陈田、宋光、周洋宾等。

在聊天中,方修一再提到总编辑林芳声,认为他虽是报馆的领导,在当时可能不属于党团的成员,或至少不是一个重要的有实权的团员。因在民声报封闭后,方修曾遇到西玲和林芳声,西玲特别为林芳声在报馆时只领一百二十元的薪金和所受的委曲发牢骚。如果是党团的成员,那是应该遵守和服从的,否则也属于自由散漫的表现之一。至于社会活动家李安东,方修说,在他任职民声报期间,李氏在新加坡,他们不曾同事。从以上所述,多少可以窥见方修在那复杂缤纷的时代,生活是那么的丰富多彩。至于对他从事编著文学史的工作,在当时是完全没有意识到的。

方修之所以能将毕生的心血奉献予马华新文学的事业,这除了其本身经历过血与铁的大时代,我以为更重要的是他自己长期积极参与社会的活动与实践的结果。他热爱生活、热爱学习,在平实的生涯里,始终坚忍不拔、孜孜不倦地钻研与著述;在严峻的现实面前,他正视那些心术不正的学者们的诽谤和攻击,为捍卫和发扬马华文学的优良传统与精神而奋战。作为一个严肃又有良知的文学史研究工作者,方修语重心长地说:“我编写文学史,尤其是战前文学史,是要对前一代及后一代的人有一个交代,我们不能让后人对前人的事‘蒙查查’,也不能让前人的历史没有记录。”(见《新马文学史丛谈》,第34页。)可以这么说,是实践,使方修获得真知、力量。



新书简介

方修著 《英灵集》

本书收录著者近几年所写的一些文稿,包括评论、书话、散文、诗作等等。稿件按性质分为四辑,第一辑的《沦陷时期的几位文艺殉道者》、《再谈沦陷时期的马华文学》等三篇以史料性文字为其重点的篇章,介绍了日占时期罹难的作家二十位,他们都是本地文坛的先辈、艺苑英烈,值得大家认识与纪念的。

本书披露了一个令人震惊的消息,就是关于郁达夫之死。前此我们只知道郁达夫是二战刚结束时在苏岛被日本宪兵秘密杀害的;至于死难的真相,则言人人殊,有说是给活埋的,有说是遭枪杀的,其实纯属推测之辞。近时已获悉:1945年8月29日,在巴爷公务郊外,是一个宪兵用双手捏死了这位当代文豪。

本书由新加坡春艺图书贸易公司出版,现已面市,每本定价RM10。吉隆坡中图·上海书局、商务印书馆均有代售。

登泰山而小天下

前年，我到古文化发源地河南旅游，从洛阳到达登封县，登上五岳之一的嵩山，倍感兴奋。嵩山地势高峻峥嵘，雄伟而丰腴，森削而秀丽。汉武帝、武则天等，先后在嵩山封禅，祭告天地，俨然视为圣山。文人墨士登临雅颂，诗以山丽，山以诗传，成为中岳名山，不在话下，尤以中外闻名的少林寺就在此山，益增妩媚雄奇。

去年九月中旬，我又到了山东，游览名泉胜地济南及教育圣地曲阜的孔庙、孔府、孔林之后，自然刻意登上泰山，一偿夙愿。

泰山是中国五岳之首。五岳是河南的嵩山、陕西华山、湖南衡山、山西恒山，久负盛名，自然风景及人文景观特多。泰山高约一千五百四十五米，在五岳之中，仅占第三位（次于华山及恒山），不算是至高之山，但山势雄伟，文物荟萃，先秦时代已有七十二帝王封禅，道教佛教也竞建寺庙，香火不熄，文人墨客互以游览泰山为快，赋诗、为文、留言、觅圣、揽秀、探幽，已成历史文化游览胜地，被联合国定为“世界自然文化遗产”，故泰山名气，居五岳之冠，已成定论。古代文化旅游家徐霞客游遍名山大川，五湖四海，游罢五岳归来之后，有“五岳归来不看山”之叹，后来登上安徽的黄山，又不禁赞叹“黄山归来不看岳”，可见景色之美，独数黄山；但以人文景观、历史文化古迹来说，则泰山独占鳌头。汉代东方朔赞誉泰山拔地通天，巍然屹立，气势磅礴，莽莽苍苍，具有“吞西华（山），压南衡（山），驾中嵩（山）轶北恒（山）”之气势。道出了泰山的气派，天下第一。

泰山位于山东泰安与济南中界，由于地处东北，是古文化胜地，与古文化发源地河南毗邻，血缘关系密切。历代帝王卿相无不登临以封禅祭祀，既宣示“受命於天”的统治权威，又炫耀自身的“文治武功”，於是也。古帝王每在平定天下之后，大都不惜劳师动众，冠盖云集地登上泰山作封禅的旷世盛典，以示尊天与显威。除先秦七十二帝王之外，像秦始皇、汉武帝、唐高宗、武则天、唐玄宗、宋真宗、明太祖；清康熙、雍正、乾隆等等，都御驾泰山，其中风流皇帝乾隆竟九次登泰山封禅，而唐太宗李世民，虽功盖天下，却三次计划封禅泰山，都因变故而未能实现。泰山有如此多的帝王以壮声势，山以帝王而尊，自然霸气十足了！

泰山不仅自古成为帝王之至尊，还是万民所崇敬。文

人学士如孔子、孟子、司马迁、王羲之、张衡、曹植、郦道元、李白、杜甫、苏东坡、曾巩、元好问、顾炎武、蒲松龄、姚鼐等等，也都登临泰山，作文化胜景之游，遗留诗文珍品，人文古迹，古祠寺庙，摩崖碑刻，不胜数，丰富了历史文化的内涵，让人深感泰山是雄奇、庄严与美感的化身。难怪自古以来，视为“天下名山第一”了！

读孟子书，有“孔子登东山而小鲁，登泰山而小天下”之语，杜甫一次登上泰山，也有“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的感喟，可见泰山在古人心目中，是一座神圣又雄奇的山，以此抒发壮志与豪情，大有“登泰山而小天下”的心境，引致后人喜以泰山为喻，“泰山压顶”、“稳如泰山”、“有眼不识泰山”、“泰山崩於前而不惧”、“死，有重如泰山，有轻如鸿毛”等等。泰山在中国人的文化思想中，确是占着相当重要的地位，俨然是历史文化的守护神呢！

读《师生情》^{/杰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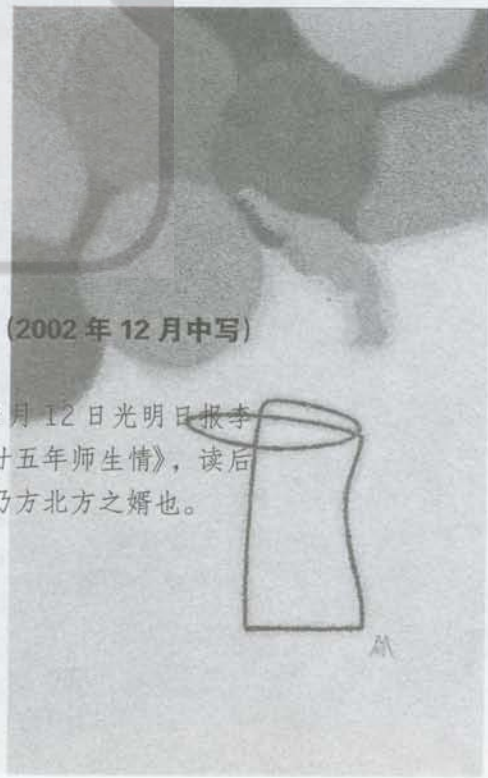
相隔四分之一世纪
一位已落籍美国的女学生
今日带来特产花旗参
皆因不忘当年的老师
他也是马华著名作家方北方

方老不仅扬名文坛
杏坛他也贡献良多
这位长居花旗国的学生
此外还怀带中学毕业特刊
尚有一篇经方老师批改过的作文
于是
便掀开了师生重逢的一幕

像一颗珍珠的心
像一种绿水的情
如专栏中所写（注1）
他已卧病多年
如今更不想见人
但当两颗心贴近的一刻
学生眼泪直淌
为师者也潮湿了眼眶……

（2002年12月中写）

〔注1〕 槟州友人寄来12月12日光明日报李良树专栏文章《廿五年师生情》，读后为之感动。李氏乃方北方之婿也。



田舟诗四首

一、渔港之晨

昨夜 几瓶杜康
不曾将我们淹没
天一亮 便醒来
读夜里的一场风雨
犹未写尽的
迷蒙 晦冥

两岸 灯火已灭
他们在波光摇曳的海面
写下的诗篇 此刻
正伴着归来的渔船
酣然入梦
正苏醒
在渔港杂沓的
脚步声中

(于2002.8.6)

附记：2002.7.28《烟火》与《清流》文学季刊交流会结束后与甄供、杰伦、伍良之、丁云从怡保前往邦咯岛，夜宿于诗人王涛的渔寮。



二、基因的讯息

亿万年之后
你们
终于在那幽暗的
原始的混沌 截获
我那茹毛饮血的
一丝讯息

认识了火之后
我还分不清
什么是黑暗
什么是光明

在我的宇宙
二十一世纪的阳光
照不到的地方 我的
愚昧 贪婪 暴力
仍在继续
扩散 裂变

(2002.8上旬)

三、国庆日的早晨

背不起
昨晚那场风雨的
一面旗帜 颓丧的
俯贴在旗杆上
等太阳 等风

屋里的电视
飘来熟悉的
苍老的沙哑 历史性的
在喊 “默迪卡 默迪卡
……!”

草坪上
那群踢球的孩子
又再为了进球的事
争吵了一个早上

经过那枝旗杆
阳光也正好走过来
微风习习
向那尚未干透的旗帜
我道声
“早安 我的祖国!”

四、墙

(一)

傲然兀立 望远
从不低下头
看一看 墙隙间
葳然成荫的
野藤蔓草

(二)

暮色拢合
你也披一袭黑
诡谲地 窜飞
在阴暝的月色底下

(2002.10.3夜)

/ 王涛

火焰

(外二首)

我在痛苦中叫出欢乐
在沉默里燃起希望
我重生在我的死亡中
我笑着
笑着离开
笑着到来
在荒凉的黑夜
在心坎的牢笼里
我总会醒来
我没睡着
我等着
等着
等着那一滴
泪



——访中国现代文学馆

梦仍继续飞翔
路在延伸跨越
船颠簸破浪

这里
是一株枝桠
一个路口
一个港湾

但这儿
看见无垠的苍穹
听到大风的呼啸
感觉生的喜悦
触到了
温暖的手
爱

(2000.08.09)

注：，是中国现代文学馆的标志。

五月的风

痛击
腐蚀的堤
那年
热风中
你呐喊
你们
奔扑

黄海
醒了
浩浩大合唱
四面八方响起
天南地北
想起

我是风中的旗，响起
我是海里的鱼，想起
我是奔流的河，响起
我是汹涌的山，想起

我是

(2000.08.13 于中国青岛)

注：题取自黄震先生的铜板喷涂，一座矗立在海岸广场的纪念一九一九年五四运动的艺术建筑物，高度30米，旋风状层层叠叠，环绕着中间一个圆形状球，至最高处，突现正直形状；夜晚时分，金光灿灿夺目，震撼人心。

/ 秋山

梦

(外一首)



满地的钞票
任你捡拾
身旁都没有一个人

大洋房
马赛地
数十个女佣
等候服侍

忽然
瞎的眼睛可以张开
忽然
残废的脚可以走动

你的情人
离别多年
回来了
你的战友
失去音讯
竟然站在你的面前

犯上了绝症
遇见了神仙
判了死刑
元首宽赦

你做了总统
做了财政部长
国家经济政治
了如指掌

一座高楼
一日建起
一条大道
连贯世界名城

满树都开了金花
河流金银珠宝一船船
用不尽的青春
用不尽的权力
用不尽的钞票和
黄金

醒来
才发觉
人生那有那么多美梦
让你睡的甘甜
那有那么多的奇迹
让你走到人生的尽头

决策

古旧的墙
要换上新漆
千万不要心疼
手
软

除去旧有的
斑驳逊色的
旧
漆

髹上新漆
新墙更为坚固
出
色

漆
到了一个时期
必需要更换……

急速时代

新加坡—凌江月

当潮流急速隐去
追逐时尚的脚步
随即瘫痪无力
风行过的痕迹
于是僵硬冰冷
过时的形态
明显呈现无遗

多变的时局
处于资讯爆炸时代
狂嚷过时的叫声
不是恐慌惧怕就能抵挡
急速超前的欲望
向更大方位展开

感觉恍似方兴未艾
快速超越的感应
却要打击望尘莫及的失态
去年刚学会
今年遭淘汰
急迫提升的趋势
形成急速过时的状态



情牵

/ 孟沙

似曾相识
那一道窄门
经过多年后
再次开启
尘封的往事
象簇拥的潮水
喷泉而出

若即若离之间
最是深切思念
在熙来攘往之中
仍有一角
留给心灵对话
或者唱一曲
年轻时唱过的歌

歌声不老
随着年华消逝
更流转着人世
圆润舒缓的丰韵
即使一抹含笑眼神
也是天籁
我一世的情牵

(写于 31-10-02)

1 草风

花香萦绕身边不散 ——观赏花圣郑少如画家之花画后

在神奇的彩笔下
张张洁白的画纸
都化变成绚丽得教人迷恋的
春天

趋近画框
隐隐约约
阵阵的清幽花香
萦绕在身边不散



不论胡姬、牡丹或不知名的花
全无季节性
一齐绽放盛开
七彩缤纷
没有一朵凋谢
蜂蝶都迷失于花与花之间

我也是嗜香嗜蜜的蜂蝶
我未知自己已迷失
一直痴看、痴想、痴恋
也不知何时
那画框内所有盛放的花卉
却都悄悄地
全栽植进我贪婪饥渴的
心园

(附注：郑少如，又名郑汉光，怡保人，
大马知名画家，擅长水彩花卉画)

壬午新春愿景

一 颜龙章

八骏嘶风发 嫩芽春吻先
晨光嬉绿野 霞彩挂蓝天
霸道行消逝 和平舞蹁跹
世间公允现 鼓腹乐年年

壬午风云涌

风起黑云涌 太阳未突围
牛哥充老大 岱岳具天威

壬午岁暮感怀

/ 刘发振

岁暮冬初百树凋 人心不屈尚逍遥
当今乱世难安逸 往昔升平忌叫嚣
欧美特强逞霸气 亚非着实怎称骄
极端分子频生事 反恐安民重协调



联花集

/ 春山

1984 年春联

簇簇烟花除旧暗
潇潇风雨立新明

* 第一副对联创作，当时任职《新明日报》

题波德申中华中学图书馆联

忽惊书海无穷阔
愿作平生不倦涸

(1992 年初)

题先父墓碑联

虎踞龙蟠凭势胜
胸宽眼阔寄身高

(1992 年)

题波德申中华中学 挥春比赛春联

绿里百花奋发
波中千舸争流

(1993 年 1 月 21 日)

题美中挥春比赛春联

峥嵘岁月黄花树
活跃青春赤子心

(1996 年 1 月 24 日)

题先母墓碑联

天长地久恩情永
水湛山青怀念深

(1996 年 3 月 26 日)

* 嵌母姓“湛”。1998 年 5 月 9 日发表于《星洲日报·星云》母亲节征联栏。

题波中华文学会《前涛》之一 《黎明的河边》联

斩棘开荒传燭火
飞舟击浪赖扶持

(1993 年)

* 1998 年 10 月 16 日此联铺成七绝，贺该校创校 84 周年暨新行政楼开幕。

题“芙蓉中华中学天才比赛”联

学子高风凝友谊
人才艺苑竞风华

(1994 年 1 月 25 日)

题美中宿舍学生自治会 “迎新晚会”联

绿竹临风新气象
冈花竞艳好春光

(1995 年 2 月 22 日)

题美中高三商 B 班“广告 比赛”制作“烟雨楼”联

烟横重树山冈美
雨打千花面貌新

(1995 年 4 月 14 日)

题吉隆坡凤凰广场联

凤凰翥舞云霞瑞
广场恢宏客士多

(1995 年 12 月 25 日)

题赠伟前·秀梅同事联

誓随伟哲前贤业
珍爱秀梅丽菊花

(1998 年 5 月 22 日)

题赠冠忠· 时珍同事联

壮士从容冠忠勇
韶华绚烂惜时珍

(1998 年 5 月 24 日)

题董总《中学生》月刊第二届 中学生文学奖颁奖礼联

茁壮马华文学巨树
盛开新秀创作奇葩

(1997 年 12 月 17 日)

题 2001 辛巳年春联

灵蛇奋舞千秋业
好雨欢临万树梢

题赠林冰冰·郭朝荣君联

林溪濯足冰冰冷
郭外朝阳树树荣

(1998 年 5 月 24 日)

七夕古联今对（下联）

说一声去也
送别桥头
歌万里长驱
过溪便入天涯路

惊倩影来兮
缠绵夜话

吐千年怨恨
挥泪尽沾海角人
(1998年8月19日)

•《星洲日报·星云》征联，未刊登。

一九九九己卯年

春联

回首千秋
山君暴戾人间怨

前瞻新纪
玉兔欢腾正义行

•《星洲日报·星云》征联，2月刊出。

题芙蓉中华校友会戏剧组 D-7 剧站“21 世纪前的晚上”特刊联

演尽旧时千面谱
细描新纪万花筒

(1999年4月25日)

题汤桂茂先生墓碑联

滔滔雪水传英迹
郁郁苍山伴烈魂

(1999年9月30日)

题 2000 庚辰年春联

五洲四海群龙动
千禧万年灯火明

题《清流》创刊 11 周年纪念联

清流汨汨穿岩出
燭火熊熊亮夜来

(2001年3月)

题 2002 壬午年春联

(一)

群英擂鼓妖蛇遁
万马奔雷大地鸣

(二)

百年华教开新局
万里征途驰一程

•新纪元学院义卖嘉年华会挥春选联。

题赠明燕同事联

黎明笑送山长雨
轻燕昂迎海阔天

(2002年2月22日)

题赠吟欣同事联

吟得春风播万里
欣欢骏马启长征

(2002年2月22日)

悼林晃升先生联

民权砥柱垂天地
华教巨星照世间

(2002年3月13日)

题 2003 年癸未年春联

驯羊亦作怒羊吼
劲竹须经恶竹磨

稿

约

本刊欢迎下列作品：

散文、杂文、诗歌、短篇小说（以四、五千字为宜）、微型小说（文字以不超过 1500 字为宜）、文艺评论、翻译（请附原文）等等。请勿一稿两投或抄袭。

• 来稿请以稿纸誊写清楚，勿两面书写（电脑打字亦可）。稿末请写中英文姓名、地址、邮区、电话、传真等，以便联络。

• 来稿不论刊登与否，概不退回，请自留底稿。

• 来稿一经刊用，将寄赠本刊，以代稿酬。

• 本刊有删改权，不愿意者请注明。

• 本刊的“小荷才露”专页，是为鼓励青少年从事文艺创作而设。欢迎各大专院校、独中、国中的同学投稿（华文导师、华文学会代为组稿，推荐同学的佳作，尤为感盼）。欢迎学校或文教团体推荐其主办之青少年文艺创作赛特优作品给我们发表。也欢迎有兴趣于摄影的同学，把他的佳作惠寄。图片背面请简要说明。内容以能反映青少年生活面貌或当地风土人情者为宜。

来稿请寄：

《燭火》文学季刊编者收

SEMARAK PUBLISHING,

5, LORONG RAMAH,

HAPPY GARDEN,

58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 葛沙林

“越境打恐”

2002年12月一开始，澳洲总理霍华德一连三日向空中发表“越境打恐”的言论，首相马哈迪医生说，霍氏言论形同向外公开宣战。大马举国上下，纷纷发言抨击，一时群情激愤，难以平息。

是因为 11.12 巴厘岛轰然爆炸
酿成 180 人丧命
其中半数属澳洲人
始令霍华德雷霆大发么？
抑或是由于
 美英澳在军事上
 长久以来的特殊任务
才使他不断的重复：
 越境打恐？

然而
当世人尚搞不清
什么强权
什么恐怖主义的时刻
公理岂容强者
为所欲为甚至于违反公约？

就算巴厘岛惨剧
有大马人涉及
相反的若本地发生了不幸事件
也牵连了美国人或澳洲人
大马可否效仿澳洲总理
去“越境打人”？

可悲的是
在远古的年代
或文明的现代
真理总是被打压被扭曲
强权反客为主
于是：
 弱肉强吞
 富者欺贫

尽管如此
我们也必须忠告霍华德
去年 8 月两国签署的“反恐协定”
还有联合国的契约
他都应该明了：
大马是个独立国
人民可发挥至高的智慧以及
与日月共存的不屈精神
不管来自那里的强权
全国人民都会站在一起
誓死保卫国家领土与主权！

(2002年12月5日写)

陈玉康（左）
与 沈慕羽
（右）在集会
上留影



/ 甄供

他有一颗虔诚的心 ——陈玉康素描

1.

——运动？什么运动最好？我看华教“运动”最好！……

这是陈玉康先生语带双关地把健身与理想事业——华教运动——联系起来，发为妙语。时间是前些时候，地点是董总食堂。

陈玉康先生是董教总教育中心的常客。前些时候，他来了，约了几位董总负责人到食堂茶叙。我刚走过食堂，与他打了一个招呼，便被他留下。茶叙的话题，海阔天空，后来却从华教运动谈到上了年纪的人都需要结合本身的爱好和身体素质坚持运动，以达致健康和长寿，把华教工作做得更好。陈玉康先生以他个人的经历和体会，说为华教奔走呼号，出钱出力特别是把钱用到恰到好处，予人予己，都是一种好的“运动”。在座的人听了，愕然片刻，继而是一阵会心的笑语，而我却从他那不经意的闲谈中，看到了这位华教工作者的精神面貌和生活情趣。

我认识陈玉康先生，是在九十年代初期，那时我在董总出版局工作。有一年，《中学生》月刊决定在关丹与彭亨董联会举办生活营，筹办事宜就由该刊主编姚淑燕同事与陈玉康先生接洽。搞过活动的人都会知道，一个生活营的筹办，是一项费神耗时的的工作，不容易讨好。而陈玉康先生乐此不疲，令我们深受感动，特别是举办期间，他来到会场，

关怀我们的工作和起居，给以多方的照料。这一切，都给我们留下一个深刻的印象。

2.

俗语说：人平不语，水平不流。年逾半百、飞雪驻头的陈玉康先生常作不平之鸣，有时近乎是狮吼，这就颇有“愤怒老人”的况味了。这是因为华教受到不公平对待，迄今未见改善和纠正，怎不令他气愤难平呢？但是，他不像某些人那样，在时代风沙扑面之际，只有牢骚，也惟有牢骚，牢骚过后，废颓不堪，了无作为。陈玉康先生与此相反，他有一颗虔诚的心，执着、敢怒、敢言、敢为，纵使维护和振兴华教的道上，崎岖不平，风横雨斜，他仍然负重昂然前行。

走过漫天风沙的年代的陈玉康先生，他最不能忘怀的是六十年代的风云。1961年教育法令的颁布与实施，就像龙卷风降临，它冲击着全国华文中学，刮走了彭亨州原有的八所华文中学。“风灾”过后的廿多年，陈玉康先生还念念不忘独中，他在彭亨董联会上提出探讨在州内复办或创办一所独中的可行性，可惜东风不予人方便，所以还没有具体的成果。



陈玉康（左）在彭亨董联会主办“独中生保送计划”与保送生讲话。

怎么办？事在人为。九十年代初期，陈玉康先生领导下的彭亨董联会，拟定了“独中生保送计划”，准备摸着石头过河。于是，他与彭亨董联会成员走遍了州内的城镇和乡村，访问了大小七十五所华小，宣扬独中精神，赢得社会各界的好评，各校董家教的积极配合。十年磨一剑，陈玉康先生和他的同道，披荆斩棘，在没有人行的芭野上踏出一条路，那就是在没有独中土壤的大地上，培育了70名独中生的奇迹！

如今，这些受惠的彭亨州学生都已成长，有一些毕业后继续深造，他们成立“彭亨华校董联会华文独中生联谊会”，出版特刊。一个阳光灿烂的下午，陈玉康先生特持一册特刊送我，他的脸上泛着阳光的笑容。

灯下翻读这本特刊，我惊叹大汉山年轻儿女的不屈

和不凡：六年的独中生涯，他们不仅学会自立、自律和学习，还开拓了视野，他们写道：“……接受华文中学教育，让我更了解华教在我国的坎坷道路”（林坊玲感言，特刊第21页）。“……看到前面的路，路旁的树，树上的花……”（锺震宇感言，特刊第30页）。读着读着，在这字里行间，我看到了独中精神如大汉山的屹立，以及陈康先生那山的形象！

（2000年5月30日夜，
稿于何清园）

（本文是应彭亨华校董联会华文独中生联谊会出版特刊而作，未曾在报刊杂志发表。今年华教节，陈玉康先生荣获林连玉精神奖，特拣出发表，藉此向陈玉康先生道贺，并祝他身体健康。

甄供谨识 2002年12月）

马来西亚董总署理主席叶新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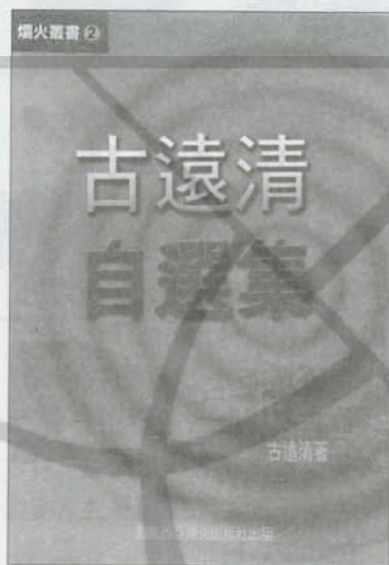
为世界华文文学 奉献一束鲜花

——《古远清自选集》序

《古远清自选集》所收集的文章相当广泛。从地域方面来说，它包括对台港澳文艺的评论，大陆文学概况的评述，海外华文文学篇则包括了东南亚地区如新加坡、马来西亚及泰国等地的作家作品评论。从内容方面来说，有文艺运动的观察，有对文艺思潮的评介，有对文学现象的剖析，有对史料的辨诬与订正。涵盖内容及地域如此广泛，由此可见古远清研究视野之宽广与掌握资料之丰富和全面。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不仅中国海峡两岸处于隔膜状态，而且东南亚国家与中国亦曾一度在文化交流上中断，华文文学也因此处于孤立发展状态。近年来，中国与东南亚国家虽然恢复交往，但对于跨国界跨区域华文文学的研究仍做得很不够，因而古远清的努力显得很可贵。

东南亚一些国家六十年



代以来，华文教育特别是华文高等教育受到极大压制。在相当不利华文教育的情况下，华文文学的发展也相应陷入低潮。近年来，客观环境虽然有了极大改善，但作为上层文化建筑的东南亚华文文学仍然发展缓慢，这其中工商经济迅速发展及功利主义之盛行，也是华文文学缓慢发展原因之一。尤其是对文学评论及文学史料的编写，更是走向低潮。

因此《古远清自选集》

的出版，将让读者对世界华文文学特别是中国两岸三地及东南亚华文文学有深一层的认识。虽然这其中也有不少涉及文艺界的论争，但是非曲直，读者自会分析和判断。正如洪英在《古远清剪影》一文所说：古远清在学术研究中注重论争，所以他写的港台文学批评史，最精彩的部分便是文学思潮和文学运动、文学论争部分。

古远清的这本选集计60余万言，只属他400万言笔耕的一小部分。不过，他的这本自选集，对于想跨地域了解华文文学的读者来说，无疑是非常有参阅价值的。尤其是“海外华文文学篇”中《中国15年来世界华文文学研究的走向》、《东南亚华文文学与台港澳文学之比较》及《马华文学研究在中国》等篇章，信息量大，对马华文艺界来说更具参考价值。

古远清长期默默耕耘，留下了丰硕的文学评论成

果，在这功利主义盛行的年代，确是文学评论界的一个异数。他有今天的成就，除了他的工作环境优越，例如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属于研究人员编制，是时间的富翁，还时常有机会出席国内外学术研讨会以扩大视野外，还与他认真严肃对待自己的著作，在学术研究方面能迎难而上及孜孜不倦的笔耕精神有关。今天他在马来西亚出版的这本“自选集”，为世界华文文学奉献出一束鲜花，相信此书对促进中马文化交流尤其是文学交流，会起一定的作用。是为序。

2000年6月27日於
吉隆坡

(编者按：《古远清自选集》是燭火丛书之二，由马来西亚燭火出版社出版；现已面市，每本定价马币 RM60 或 US\$20 (美元)。中图 (吉隆坡) 上海书局、商务印书馆均有代售。)

《燭火》文学季刊各版收费细则：

1. 商业广告

- 内页：1/4 版 RM500
- 1/2 版 RM1000
- 全版 RM2000
- 封底 (彩色) RM3000

2. 贺词

- 1/4 版 RM300
- 1/2 版 RM500
- 全版 RM1000

3. 赞助

- 赞助本刊出版者，分为永久赞助人和普通赞助人两种。凡赞助 RM5000 或以上者，其姓名将每期出现在本刊版权页之上头，以示隆重。普通赞助人赞助款额不限，多多益善，姓名及其赞助款项将志入征信录。

支票请志名：《燭火》或 “Semarak Publishing”

《燭火》文学季刊征求献捐表格

个人姓名：(华文) _____

(国文) _____

性别：_____

团体 / 商号：(华文) _____

(国文) _____

地址 / 通讯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献捐数额：_____

现款 / 支票 / 汇票号码：_____

征求人姓名：签名 / 盖章：_____

日期：_____

/ 莫顺生 (潇枫)

《驿旅萍踪》 后记

我喜欢读诗，偶然也用诗来抒发吟怀。

写诗，对我来说仅是触景生情，随兴之作，从来没有意图追求诗人的桂冠。因此，我的习作，自然难登大雅，而纯粹是吟风弄月，咏古诵今及诗友唱酬之闲品。

曾有一位诗人认为：诗是为知己而作。现想起来颇有道理；收集编印的习作，无论是新诗或旧诗词，的确有不少是为知己亲友而写的。

我把历年来所写的一些新诗和近年所学的旧诗词结集出版，不为沽誉，也不为师。主要是，除了给自己和儿女们留下一些曾经历过的驿旅生涯，萍踪寄迹的怀念，也作为酬谢知己文友的盛情雅意，珍惜大家有缘相交，杯酒言欢，或赋诗唱酬。

收集在书里的新旧诗词，共分为七辑。前五辑是我个人的习作，後两辑则是诗长吟友所题赠玉韵瑶章，联句及锵韵唱和。

1997年仲秋，我有幸随大马作家协会访华，与河西文友交流，畅游丝绸长廊，及後赋归写下《丝路风情》绝句26首；习作发表後，承蒙百多位中国及海外诗家赓韵唱和，深感殊荣。四川省盐亭县嫫祖诗书画院，还把其诗社高吟和唱瑶章编辑结集出版《丝路风情唱和集》，以志其盛。前辈诗家对我的错爱，嘉勉期许，衷心感激，铭刻吟怀。



我把诗家词长吟友之题赠，联句和和唱附编书内，主要的原因是我非常珍惜这些玉韵瑶章所给予我精神上的鼓舞，使我深深领悟感受到在这世态炎凉的人生驿旅，还有幸沐恩於真挚的热诚和关怀。我除了感动和感激，也把惠赐的玉韵瑶章，作为充实本诗集的贫瘠平凡内涵，弥补个人习作之不足。

中国诗词家所寄赠的《丝路风情》和唱瑶章，多达数千首，碍於篇幅，不能全部编入，

极为遗憾，特深深致歉并祈求体谅。

书内所编印的新诗，是从60年代开始，断断续续写下的一些习作。这些新诗都是历年来发表在本邦星洲日报和南洋商报的文艺副刊及一些文艺期刊，如当年的香港《当代文艺》、《诗双月刊》、北马的《海天》、霹雳的《新潮》和文艺研究会还在出版的《清流》、大马作家协会出版的《写作人》（现改为《马华文学》）及沙巴诗华日报的《沙华文学》。

近体诗词则是近几年之习作，大部份承蒙刘作云词长的错爱，推荐刊登於光华日报的《光华诗苑》，也有一部份刊登在本国诗社的吟集，如《山城吟集》、《南洲吟草》、《诗词汇集》、首都出版的《烟火》、沙巴亚洲时报的《沙巴诗坛》和首都版的《神山艺苑》、法国法华报的《世华诗苑》、星洲的《寰球诗声》和《狮城吟苑》及中国黑龙江的《边塞诗声》诗刊。

我的习作有幸刊出，除了感激副刊编辑们给予机会之外，也当感谢全球汉诗总会会长张济川教授所给予的鼓励，为这本诗集题序，同时不嫌我鲁钝而热心认真把我的劣作一一润饰修改。

我也感激名书法家邓扬都（邓山）校长、林怀龙校长、吴中俊校长、伍念慈校长、彭士麟校长、吉中书艺协会会长蓝光先生和准拿督许峥嵘词丈挥椽洒墨撰联题辞；许词丈爱护有嘉，特为封面题签，使本书添辉不少；还有中国湖北胡锐惕诗家、李庭辉博士、黄玉奎词丈及拿督余智瑞词丈题赠贺诗美句，以及本国和海外各诗家吟友题赠玉韵瑶章或墨宝，以光篇幅。

这本诗集能够顺利付梓，林海树诗兄给我的襄助也不少。他除了提供不少宝贵的意见，充份表现其编辑顾问之本色，还拨冗给本书写序，同时也不嫌琐屑而秉烛费心校正。我除了衷心感动，也向他致以真挚诚恳的谢意。

当然，我也极珍惜爱妻佩莲为这本书设计封面和惠借其画作，以作为篇题设计，以及一直是我忠心读者的儿女们热心支持本诗集之出版经费。

艺青出版社、南洋出版社及恒辉企业有限公司，乐意协助本书出版和发行，以及李蓉娟小姐、周枫策小姐和陈婉玲小姐悉心为此书打字，精心设计排版，也藉此表达衷心感激。

在搁笔之前，我仅以此书献给伴我萍踪寄迹，驿旅天涯的爱妻和儿女，以及与我无缘的词长吟侣，良师益友。收集在书里的诗作，如果还有一点点的纪念价值，都是师长亲友不断的悉心循诱、热心襄助和鼓励所赐。

（辛巳2002年1月28日于银川迎风楼）

（编者按：本书经已出版，每本定价RM28，各大书坊均有代售。）

新书简介



秋山诗集 《海浪的掌声》

我国年轻诗人秋山新著《海浪的掌声》已出版面市。

秋山，原名陈秋山，吉打州加拉岸人。《海浪的掌声》是他的第三本诗集（前两本为《大海与我》及《一树芬芳等你》）秋山写诗，不断探索，勇于创新，他的作品反映社会现实，抒写祖国山河壮丽之美，让人神思随之奔驰纵横。

《海浪的掌声》获得马来西亚福建社团联合会暨雪兰莪福建会馆“文学出版基金”2000年度诗歌组优秀奖，并由该基金资助出版。

该诗集由吴岸作序，评价颇高；封面设计精致、新颖。国际著名诗人洛夫为本书题签，极为珍贵。诗集共分为四辑：第一辑是“海浪的掌声”，第二辑“拉让诗涛——砂劳越之歌”，第三辑“葛海探珠——现实之路”，第四辑是“诗的礼物”。居林文艺爱好者高美玲精心设计与校对，并配以多张插图，美观特出。

集中收录美国籍诗人宗鹰等对秋山诗的评论文章，值得一读。

《海浪的掌声》各大书局均有代售，每本马币RM10。

邮购处：TAN CHEW SUA
101, KARANGAN,
09700, KULIM, KEDAH.



槟城槟华女子独中
作文赛优胜作品
特 辑

高中组第一名

傅 婷 婷

树

虽然巴士每天走

的路线跟经常的没啥两样，映入我瞳孔内的情景都没有随着四年的逝去而有太大的改变，每次我都不舍得睡觉，生怕错过了这一幕幕生趣盎然的早晨，尤其是一棵棵耸立在路旁的树。

那一棵棵高大的树，会令一名摄影师情不自禁的摄入镜头内。学校里有两棵树，据老师的透露，它们好像是紫薇树。每年到了开花季节，我总喜欢站在一旁，细细的品味着那仿如雪般的紫色花朵随风飘落。曾经有一位老师说，望着一幅那么凄美的场面，他差点就热泪盈眶了。不过，令我痛心的是，学校竟然把它们给锯了，那天我就愣在那儿，看看只剩下半截的树，很无奈，就像是一位守护神倒下了般，是那么的令人震惊！

我家对面的人行道也种了一种树，它真实的姓名我

也不太晓得，但最近在报上得知它的俗称是“清明花”或“黄花”，因为它总是在清明时分开了满树的黄花，我觉得它隐隐透露的那种幽香，真的令人很陶醉，比那些香水还香得多了。它的花也很美，而花瓣也是令人心痛的，皱皱的。有一次，我还看过黄中带有斑点的，真的很可爱。

曾经在蔡澜的文章里，得知在日本有一棵活了逾百年的树，他说自己忍不住向那棵树敬了礼，冥冥中觉得那棵树好像也有所回应。这篇文章实在令我很感动，一棵活了百年的树！它看着一个国家从衰落到繁荣，一个婴儿从出生到老死，直至现在，它还是默默的在那，经历了一切的风风雨雨，看着从它身旁擦身而过的行人，一日复一日……

每次走过人行道或哪里时，我都刻意避开那破石而出的树根，因为我觉得树就像是一个老人，甚至当我们还不知道自己是不是只是宇

宙中的一颗尘埃，它就已经存在了，如果我们对它没有敬意的话，不知道它会不会气馁呢？

有时看到一些大树因建人行道而被砍，都会暗骂道：难道是因为树太大过不去吗？而且他们也不想这样的一棵树，究竟收容过几百只鸟类，让它们有一个安身之所，还有当他们砍的时候是否有顾虑到哪些可能将飞翔于这个世界的小生命呢？

无论是地理或科学课，课本上都有提到树的重要性和如何去保护树，但在现实我所看到的好像不是那么一回事，反而是那些人拿着锯子，毫不留情地把刚刚还在进行光合作用的树给锯下了，真的好残忍。我常会想：当那棵树被锯下后，残留在地上的下半身是否还会继续进行光合作用呢？它是否有那种无奈的感觉？还是仍然毫无知觉温热的制造食物呢？

檳城檳華女子獨中
作文賽優勝作品
特 輯

高中組第二名
林 志 真

身為獨中生



从一开始，父母就把我送进独中就读。当时的我并不太了解独中与国中的分别。朋友们问起，我就将父母告诉我选择独中的原因一一的告诉他们，因我相信父母的选择是对的。渐渐的我长大了。我开始明白了什么是独中，而且选择独中是正确的决定。现在，当人们问起我为什么选择独中时，我会自信的告诉他们其原因，也会因独中而感到骄傲。

大家都知道，在我国创办独中是一件不容易的事。在北马，独中更是难以立足。身为独中生，我们必须为独中争光。最主要的当然是做个品学兼优的独中生。品与学，品于前，学于后，即使我们不能得到很好的成绩，也应该有优良的品德。基本的礼貌是独中生不可缺少的，例如尊敬师长、尊重他人等。除此之外，保持优良形象，遵守较规、远离恶习等，也是独中生应有的品德。身为学生本来就应这样，何况身为独中生，我们更应如此，因为我们不可让

独中生在人们眼里抬不起头，也不能让董教总为华教付出的功劳白费。

身为独中生，我们应懂得华人的传统文化及习俗，然后吸取其优良精华，排除陋习。须知，在非独中学校就读者是很少或者没有机会学习自己民族的文化及传统的。再说，大马华人总人口的巴仙率也一直降低。如果独中生再不负起传承华人优良传统的责任，几十年后，即使我国有华族，也看不见华族的灵魂了。可是，我们必须懂得择益弃恶，因为华族依然有许多陋习。勤力、节省、礼貌等美德是我们应该学习的。身为独中生，我们应使华人的传统文化经改革而变得更完美。

除此，身为独中生，我们更须将母语学好。语言代表着一个民族的特性，因此我们不可以不懂自己的母语。我们的语言已有五千多年的历史，它经过了种种改革，多年的风化作用才演变成现在的华文、华语。如果连我们这些炎黄子孙都不懂得珍惜，那么，还会有谁来

欣赏它呢？独中生与其他国民型学生不同的是，我们的华文读得比他们深、比他们多。我们一个星期最少有六节华文课，而且还有修读中华历史，而他们只有三节华文课，且常缺华文老师。相比之下，我们独中生所吸取的华文精华当然比他们多。

身为独中生，我们也应该懂得中国历史及华教奋斗史。从黄帝开始到清朝、到人民共和国都是我们须懂的历史。从中，我们可以学习到祖先们为国效忠的精神，及许多为了反抗侵略、捍卫中国主权而牺牲的英雄豪杰。此外，我们应懂得许多为华教奋斗的伟人及历史。他们出钱出力来创办独中的功劳是我们独中生要毕生牢牢记住的。我们要感谢他们为我们开办母语教育的机会，让华教继续流传下去。

身为独中生，我们必须做到以上几点。我们不可让独中在别人眼里抬不起头，也不可让华族的传统文化失传。这是独中生的责任！是我们应尽的本分！

槟城槟华女子独中
作文赛优胜作品
特辑

高中组第三名
刘 洵 凌



寄不出的心声

(槟城 16 日讯) 疯汉入屋猛开 21 枪, 家中夫妇惨死当场。

头版新闻中, 看到这则新闻。血红的大标题下, 是夫妇的独女照片, 苍白的脸色, 茫然的眼神, 十六岁的年龄。

一个月了, 凄厉的、嘶吼的叫声仍不时划破黑夜的宁静。口里虽然塞了布。但仍制止不了胸中痛楚的泛滥。燃亮了灯, 擦干了泪水, 喝杯温开水, 坐在书桌前。离天亮还有一两个小时吧!

亲爱的爸妈:

离开我一个月了, 过得还习惯吗? 我就不习惯了。闭上眼, 又陷入了那个梦了 n 次的恶梦中。一室的血, 遍地的红, 还有卧地的你们。雪像冰山溶解般不断冲向我, 掩盖我。我不停告诉

自己我不能死, 你们一定期望我能独立生活, 才离开我。我不停挣扎, 想逃开。梦醒了!

找到了一份工作, 但薪金低, 钱难赚。在有钱人眼中, 钱不是万能的。但对于我而言, 钱则是万能的。在学校和同学起争执, 被他们骂做“野种”。我没有反抗, 只是好想好想回家, 告诉你们这件事。好不容易回到家了, 冷清清的。哪里还有你们的踪影。

五年了, 五年的世事不知已经有了多少变化。扰人清梦的嘶吼声被一个工作机器人取代了。

亲爱的爸妈:

从同事眼中我可以看出他们不喜欢我。一个机器总比多嘴的员工来得好, 所以我才能保住这份工作。昨天, 我刚好建好的王国再次

被破坏, 毁坏程度是一百巴仙, 再修复不了。当他告诉我, 我们并不适合在一起时, 我只能狂奔, 却还是回到了家。到底是谁错了? 为什么痛苦的还是我, 是否害怕伤害就别随便掏心, 看太多往事就别喝太多酒精, 想忘记就要一切归零。

边听着周传雄的歌, 边哭得稀里哗啦, 难道我注定要孤独? 但我不是作家, 我向往孤独并不是拥抱孤独。但我是孤独的。没有朋友的人是孤独的。

一整箱的信被放置在一旁。火光之中, 信化为灰。看了新的待遇, 将到加拿大去了。旧的不去, 新的不来。行李已经很重了, 这个多年的包袱我不想带走。

信是该寄出去的, 但没有地址的信, 是寄不出去的……哪怕里面放了血淋淋的一颗心。

槟城槟华女子独中
作文赛优胜作品
特辑

高中组安慰奖
萧爱琳

寄不出的心声



这些年里，我心里充满了懊悔、矛盾与挣扎。往往有一个影子、一段回忆，是我无法忘记，也是我不想忘记的。好几次了，拿起电话筒拨通你家的号码，当电话另一方传来了你的声音，我只默默的听你说话：“请问你想找谁？”我很想开口说话，但我没有勇气。

这几年来，我写了好多封信给你，但都寄到了垃圾桶里。每次都是如此，信写好了，邮票贴好了，但始终投不进信箱里。今天我终于决定了，我要鼓起勇气拨电话给你。我要告诉你，我好想你，我要寄信给你，但你没回应我。过后，我便很开心的挂上电话，赶快拿出自己特地为你而买的信纸开始写信。笔还没开始写，我的眼泪已经夺眶而出，但我知

道我是开心的，因为我已经有勇气写信给你。

最近，你过得好吗？我过得很好，不要为我操心。你知道吗？我每天都好想你，每晚我都抱着你在我一九九五年生日时送我的熊娃娃睡觉、谈天，感觉就好像你在我身边一样。这些年来，我从来没忘记你，我常常把我们的照片反覆地看了好几遍。我们一起共同走过的每一步，好真实地浮现在我脑海里。还记得我们一起熬夜准备隔天测验的日子吗？还记得我们一起到海边拾的贝壳吗？你提议将贝壳贴成一幅画，基于我俩都没什么艺术天份，海景竟然被我们贴成了一幅想像画。不过你说不好看没关系，因为那是我们的心血，我们的回忆。这些事你还记得吗？

这些年里，好想写信向

你问个好，但始终提不出勇气来，因为我不知道你是否已经原谅了我，当初我实在不应该。我不应该不信任你，我更不应该听信他们所说，他们说你只是在利用我。我应该很清楚你。都是我的错，是我一手为我们的友谊加上了句号。你试着向我解释，但我始终不听，也不肯原谅你。我真糊涂，还有什么可以比我们的友情更珍贵的呢？我一直都在误会你，直到有一天我收到了一张卡片。卡片上写者：“你错怪了他，其实是有人要中伤你们。”这时我才恍然大悟，我怎么那样傻？我实在无法原谅我自己。

此时此刻我想送上千千万万个“对不起”。其实我早就已经原谅你了，就只一口气堵着，咽不下去而已。当我看到那张卡片，知道自

己错怪你时，我根本无法提起勇气向你发声：“对不起，是我错怪了你，你可以原谅我吗？”这一句话藏在我心里一直无法说出口，就因为说不出口，写不下手的一句话，让我们的友情走到了擦肩而过的局面。每当从你身边走过，我心里都好痛，我不敢正视你，只敢在背后偷偷望着你。我知道只要我早肯把这一句话说出口，肯把贴好邮票的信寄出去，你一定会原谅我的。因为你常常说：“就算你犯了再大的错误，我都会原谅你的，因为你是我一生中唯一的知己啊！”

一个星期前当我翻开报纸，我简直很想把我自己杀了，无限的懊悔把我折腾得快断气，我告诉我自己，永远无法原谅我自己。报章上报导：大学生无辜牵连于连环车祸，当场毙命。这消息于我，如晴天霹雳；无法相信，那人竟然会是你，你怎么可以不告而别。天为什么要这样来罚我，要在我失去你以后才让我有勇气说对不起。如今这一切已经成为了我寄不出的心声。“我好想你，我原谅你了，你肯原谅我吗？我要你回到我身边！”

虽然你走了，但我可以感受到你已经原谅我了，已经回到我身边了。在无人回答的电话筒里我听到了你的声音，我们的友情已不再是句号，因为我们已经将它加上了无限号。请别忘了我们今晚在梦里的相会……

槟城槟华女子独中
作文赛优胜作品
特辑

高中组安慰奖

陈洁玲

树

绿化精灵一树。一棵树，到底在它的一生中扮演了什么角色？而在它的一生中看尽了多少的沧桑？

曾经在小时候，登山途中，遇见了一棵树，是它开启了我对生命的坚持。绿色阔大的叶子配着高耸的身子。一棵不会开花的树——无花树。在无花树的一生中最悲哀的事，应该是不能开花。就像人的一生中也有不能开花的时候。但无花树却没有放弃结果的念头，也许是上帝的恩惠让无花树把一切的意念化成甜美的果实——无花果。人生中不能美丽的开花，精彩地过生活并无所谓。重要的是，不能开花的人有能结出像无花果的果实。这就是对人生中的希望和光明。

一棵树能活到至少百岁，在这百岁中，它从年轻至枯老而死的岁月中，曾造就了无数美好的事。它供人乘凉，提供氧气及生物的住所，给人们很多益处。它默默的守护这地球上的生物，就像一个伟大的人在背后默默耕耘，不要求任何回报。也许是人们拥有的七情六欲，凡是耕耘过的事总喜欢炫耀一番，不像树的坚持——静静的耕耘。

中国的四花中曾提到竹，一棵直而不屈的树。无论怎样扭曲它，它依然不肯屈服。后世的人称为“君子”。人就是要做君子，不做小人。无论环境有多恶劣，还是要坚持自己。松柏树也在寒冷的季节活了下来，因此人们需承转树的美德。

如今人们对树的美德已忘淡了，原本可活百年的树只剩下二十五年寿命。人们大肆的砍树，造成不平衡的世界。一棵树的悲哀莫过于不能给人们带来幸福。也许在很久以后，再也见不到树了。而人们只能在脑海中忆起当时树存在的美景。然后……人们的幸福也随着树的消灭而消失了。



槟城槟华女子独中
作文赛优胜作品
特辑

高中组安慰奖
梁 洁 盈

树



所谓：“树欲静而风不息，子欲养而亲不在”，一个人在父母生前不孝顺他，等到父母踏上了黄泉之路，才来敲锣打鼓地办丧事，何用呢？记得那一年夏天发生在那棵树下的事还历历在目……

十几年前，萍嫂高高兴兴的告知大家，她已成功地怀孕，那时的她开心得非笔墨难以形容，但她结婚多年，仍然无子，所以当她得到她努力换来的成果时，开心的告知天下。

好不容易怀胎十月，娃娃呱呱坠地了，而且还是男的。可是萍嫂的丈夫却在这时不幸车祸去世了，萍嫂含着泪办了丧事。

萍嫂含辛茹苦地把孩子养大，灌输他正确的思想，教他做人的道理，每天挨家挨户地卖饭，替人洗衣服洗得双手也皱了，为的只是三餐温饱及孩子每一个月的学费，让孩子得到应有的教育，她坚信一个人再穷也不

可以没有教育。她总是把好吃的留给孩子，自己则饿肚子吃一些剩饭充饥。让萍嫂觉得安慰的是，她的孩子成绩总是名列前茅，这让萍嫂觉得自己的努力及辛苦是有回报的。

好不容易，萍嫂的孩子上大学了，由于成绩很好，所以获得了资助到英国牛津大学继续深造。虽然获得了资助，可是一切的生活费仍需自付，所以萍嫂四处奔波，到处跟亲友借钱，才筹得了那笔钱。

四年过去了，孩子学业有成，戴了四方帽归来，萍嫂也感到欣慰，可是孩子变了，他搬到钢筋森林去了，再也没有回乡去探望萍嫂。萍嫂每天以泪洗脸，坐在屋外的石椅盼望孩子的归来，可是从日出等到日落，每一次总是让她失望。

有一天，村里驶进了一辆豪华的大房车，村里的人都看呆了。当萍嫂知道是自己的儿子回来探望她，她喜

出望外地冲出屋外，这时萍嫂看见儿子站在一棵大树下遮挡阳光，身旁还站了一个妩媚的女人，用了很不屑的眼神看了萍嫂。不等儿子开口，萍嫂已经高兴得说了一大堆，她欲伸手抚摸孩子的脸庞，可是却被孩子冷冷地拒绝了，他递过一张支票，并冷酷地说再也不会回来这种地方。萍嫂的心都碎了，这时，一阵大风吹来，把树叶吹得摇摆不定，萍嫂被气得心脏病发，晕倒在树下。这时孩子才命令人送萍嫂到医院。可是太迟了！萍嫂已在那树下呼完人生的最后一口气了。后来，儿子为了声誉；还大事铺张地办了丧事，可是有谁晓得这是一个不肖子呢？

现在，众人也没有萍嫂儿子的消息了，有传闻他因患病而不治。现在，听说每年萍嫂的死忌，都会有一阵大风刮起，把那棵树吹得摇摆不定。

他钟爱浩瀚无边的大海，向往自由自在与无拘无束的生活。奈何造化弄人，他患上不治之症。一切的憧憬都在刹那间化为虚有。机缘巧合，让我在海边漫步时认识了他。因志同道合，而成了莫逆之交。

在众人眼中，他是一个喜怒不形于色的人——在我眼中亦是如此。但，当他淡然地告诉我他只剩十二周寿命事后，我猜想：他绝对没想到他带给我的震撼是何等巨大。他淡漠和悠然的样子，似是不在乎他的生命。他说他看透了生离死别。但，这番说法，在我凝视他那双幽深的眸子后，一一瓦解了。

在那双眸子里，我将他的思绪一一尽收眼帘。我瞧见了他对这大千世界的眷恋与无奈。惆怅、茫然、自嘲、期盼……天知道，他究竟如何压抑心中的波涛汹涌，把自己伪装得无懈可击。若不是不经意中瞧见那充满痛苦的眸子，我恐怕也会被他蒙骗过去。

随着病魔的折磨，他的体格逐渐消瘦。虽然如此，他却不肯躺在床上，坐以待毙；反之，积极的争取及期盼奇迹的出现。一点也没有死亡症候群的模样。直至他行动不便坐上轮椅后，仍然如此。但，他仍然风雨无阻的到海边去，欣赏那夕阳西下的优美景色。我知道他好羡慕海鸥，只因他曾经对我说过。

医院，多少的悲、喜剧都在这儿上演着。多少人在这寻求生命中的奇迹，最后总是有两种截然不同的结局收场：生与死、欢乐与悲伤，任谁也无法逃避。那一个难忘的夜晚——医生宣布他生存的机会只剩二十五巴仙的那个夜晚……

事情最可怕的时候，不在发生当儿，而是发生的前一刻。死亡的恐怖亦是如此。他开始脱发，由两、三根至到一撮撮……身体也不断的抽搐。开始了食不下咽的生活……

海鸥

波德申高级中学 / 李佳倚

那一夜，月儿开始啜泣，天上传来阵阵有如呼唤的雷声。那时，轮到我与两位哥哥看护他的日子。他猛然张开双眼，对我们微微一笑。不祥的预兆笼罩着我的心，

这会不会是回光反照的景象？但，我还来不及细想，那虚弱暗哑的男中音又再度响起。他缓缓地开口说了句“珍惜生命……”，眼皮慢慢地合起。这一刻，风停止了，雷声停止了；他的呼吸渐渐地没了，心跳也渐渐不见了，一切尽在慢动作中消逝……

我为他感到庆幸，只因他终于解脱了，从一切病痛中解脱了。他随风而去了，飘向那无止境的海洋。或许化身海鸥，永远守候心中的梦想境地……

那一年的回忆仍然历历在目，难以言喻地锥心刺痛感仍然存在。只因他将是这一生中永远的隐痛。

【评语：这篇作品叙写作者的好友患了不治之症，临终之前，仍然达观，顽强地与病魔抗争，他的精神与抗风击浪的海鸥相似。所以，作者拟题时，就以“海鸥”为名。

写法是以个人所见所感来进行，略嫌平淡。但是，间中也有些颇有气势的写法，如写到病者逝世时，天地也为之动容：“月儿开始啜泣，天上传来阵阵有如呼唤的雷声”，尔后是“这一刻，风停止了，雷声停止了；他的呼吸渐渐地没了，心跳也渐渐不见了……”。

海鸥与病者的精神面貌仍然模糊，如果作者能把这两者恰当的联系起来，给以形象地描绘，相信会效果更好。——甄供】

沙巴巴华中学 / 灵子

一切从电脑开始



最近 真的开始迷上了电脑。尤其是这个网际网络的

时代，电脑是不可缺乏的。当然，ICQ 的谈话室更是我爱不释手的。但就在这个谈话室内发生了一个真实的故事。这真的是太诧异了……

由于假期的关系，因此平时极少与电脑朋友打交道的我，通常都是在晚间上网的时间较多，一上网就是三、四个小时，直到凌晨三时才肯罢手。

在 ICQ 谈话室内，认识了一位臭味相投的朋友。这个朋友相当的有趣，不但头脑灵活，而且还有点古灵精怪，满脑子都是一些鬼点子。

就在一个寂静无声的夜晚，家人全都已会周公去了。只有我一人坐在宽大的客厅里与电脑朋友谈个“死去活来”。而我那位臭味相投的朋友，也就在这无声无息的夜里，寄了一个档案给我。开始的时候以为是什么经典歌曲，所以也就接收了。看着储存档案的巴仙率慢慢地从 5 巴仙增进到 98 巴仙，心里开始有点紧张了。不懂这位古灵精怪的朋友又寄些什么东西给我了。终于到了 100 巴仙，储存已完毕了。接着就用滑鼠在“请打开”那儿按了一按。

突然，整个荧光屏变成漆黑一片。接着，一个穿着一身白的人，从井里爬了出来，一头的长发把整张脸给遮了。同时，恐怖的声音也开始传了出来。她爬过了井，又从电视荧幕里爬了出来。她那种缓慢的动作换来的竟是我屏住的呼吸。她越爬越靠近，然后站了起来。我感觉全身的麻痹。双眼不敢往后看或把机关掉，双眼直瞪着荧幕，脑袋一片空白，只出现“贞子”两个字。没错，就是那部电影——一部震动世界的日本恐怖片！据里面的故事，只要人们看了那部片子，就会接到一个莫名其妙的电话，接着就突发死亡……

看着看着，她突然对着我微笑……就在这紧张关头，旁边的电话声响了起来。呆坐在那儿的我突然麻了。恐惧占满了整个心胸。眼睛盯着电话……心里想着：上着网电话也会响？而我家只有一部电话机……

(评语：本文记叙的是上网时遭遇一件奇怪的事，作者写得鬼气拂拂，颇为生动。——甄供)

森美兰丹拉美那 C 村

郑康云



喻生活

生活，像棵树。

偶而的开花、结果、落叶、冬眠，是生活中许多偶然。

树会越长越高，生活每天也在过。我以为不要去限制一棵树的成长，它将会长得更高。所以，生活不要受局限，让自己过得更好。

我想：若一棵树没有了枝杈，它是树吗？纵然枝杈曾在树身上留下伤痕。

同样的，若生活没有挫折，没有波动，它是生活吗？若是，这是无意义的生活。

因此，我喜欢有枝杈的生活，但那枝杈是不能过多的。试问，世上哪会没有枝杈的树呢？

承诺自己，好好地创造生活，用心去培植，让生活带来更多的春意与绿意，少少的秋意及一点点的寒意。

(评语：作者把生活比喻为树木的生长，联想力丰富。——甄供)

编辑后记

- 伍良之的《〈战癌记〉与米军》。和杰伦的《作家作品真情录——柏莎戈》，是本期可读性很高的作品。前者评介归侨作家米军及其作品《战癌记》，后者论述马来著名作家柏莎戈的貌似平凡却不是平凡的一生。两位作者在介绍被评介的作家时，都有他们的审美标准。
- 丁云小说《被遗忘的年代》，描述抗日英雄阿康年轻时代可歌可泣的战斗生涯，而晚年却为病魔所折磨，且又因家变造成祖孙两代的隔膜和纠葛，顿形孤苦无奈。作者以镜头组合的蒙太奇手法，进行今昔交错和对比，减少冗长的描述和交代，并使情节起伏变化，有助于人物性格的刻画。
- 本期本刊有两个特辑，即“2002年南大微型小说赛优胜奖作品选刊”及“槟城槟华女子独中作文赛优胜作品特辑”。前者征得南大征文赛工委主席邝毅昌先生的同意，特选刊优胜奖前三名佳作，以示鼓励，以饕读者。后者是本刊发行主任春山与槟华女子独中老师的劳绩。由于版位有限，本期仅刊高中组优胜作品，而初中组优胜作品容后续刊。
- 陈望衡教授的《现实主义的当代命运》，是一篇深入浅出的论文，值得推荐给读者。
- 驼铃在专注长篇小说创作之余，特为本刊撰写以其家乡山川景物为题材的系列散文。《天定河——流出一身新姿的古水道》是他的第一篇作品。
- 《他有一颗虔诚的心——陈玉康素描》，是甄供以文学手法描绘华教著名人士陈玉康的精神面貌和生活情趣的篇章。
- 预告：雨川的小说将于下期刊载。



2002年马来亚南大校友会主办第7届全国微型小说征文赛，得奖作品已汇编成《偷葬礼的男孩》出版。图为第7届微型小说征文赛工委与评审团合照。前排左起：甄供、柏一、会长杨天德博士、工委主席邝毅昌、孟沙、杰伦。后排左起：林忠强博士、尤培胜、陈庆地博士、陈培和、李福生。工委成员尚有副主席李文有、委员欧阳励强两人不在图片中。

米军夫妇于1997年10月4日在吉隆坡留影。（伍良之摄）



马华著名作家米军于1997年10月5日在槟城与方北方喜相逢。图为方北方（右）送“利是”予米军夫人（左），表达他对米军夫妇的美好祝愿。中立者是米军。（伍良之摄）



1973年马来文坛著名小说家、诗人阿迪雅（后排左三）与柏莎戈（后排左二）摄于吉兰丹巴西马学院。

第七届 今世缘 国际诗人笔会

国际华文诗人笔会于2002年12月23日在中国南京举行第七届今世缘国际诗人笔会，研讨主题是：“新诗如何继承传统，面向现代”。28日在著名的中国第一水乡周庄闭幕。应邀出席的华文诗人约有一百多位，他们来自中国、香港、澳门、台湾、美国、荷兰、泰国、马来西亚、新加坡、菲律宾、日本、澳洲、纽西兰等国家或地区。

马来西亚著名诗人孟沙与王涛应邀莅会。



▲第七届今世缘国际诗人笔会在南京举行，图为开



◀与会诗人参观南京大屠杀埋尸场，左起：莫善贤、王涛、绿岛、郑愁予、管管及桂汉标。



马、泰、菲华人诗人喜相逢。左起：王涛（马来西亚）、云鹤及夫人（菲律宾）、岭南人（泰国）、孟沙（马来西亚）及曾心（泰国）。

▼在“金陵吟”南京电视台颁发首届“当代中国诗魂”金奖，图为领奖者在台上接受鲜花和奖顶。

本届诗会于28日颁发首届“中国当代诗魂”金奖予四位已故或在世的著名诗人艾青、臧克家、郭小川及贺敬之。贺敬之抱病出席，另三位诗人则分别由夫人或代表领奖。他们是高瑛（艾青夫人）、吉荻马加（臧克家代表）及杜惠（郭小川夫人）。

